

股票代碼：6477



安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Anji Technology Co., Ltd.

民國一〇八年度年報

年報查詢網址：公開資訊觀測站 <http://mops.twse.com.tw>

刊印日期：民國109年4月28日

一、公司發言人、代理發言人

發言人 姓名：林婉玲
職稱：特別助理 電話：(06)5105988
電子郵件信箱：anjitek@anjitek.com

代理發言人 姓名：張又菁
職稱：財務經理 電話：(06)5105988
電子郵件信箱：anjitek@anjitek.com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地址：台南市安南區科技五路19號
電話：(06)5105988
傳真：(06)5105989

三、股票過戶機構

名稱：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中正區忠孝西路一段6號6樓
網址：http://www.gfortune.com.tw/
電話：(02)2383-688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

會計師姓名：李季珍、劉裕祥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南市永福路一段189號13樓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電話：(06)213-9988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六、公司網址：http://www.anjitek.com

安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報目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一、108 年度營業報告.....	1
二、109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2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3
四、受到外部競爭、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3
貳、公司簡介	4
一、設立日期.....	4
二、公司沿革.....	4
參、公司治理報告	6
一、組織系統.....	6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8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2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5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38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39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 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 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	39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 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39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 係之資訊.....	40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 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40
肆、募資情形	41
一、資本及股份.....	41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46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48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48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48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48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48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48
伍、營運概況.....	54
一、業務內容	54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1
三、從業員工	68
四、環保支出資訊	68
五、勞資關係	68
六、重要契約	69
陸、財務概況.....	71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71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比率分析	75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78
四、最近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78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78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 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78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79
一、財務狀況-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79
二、財務績效	80
三、現金流量	81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81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 畫	81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82
七、其他重要事項	85
捌、特別記載事項.....	86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86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87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87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87
玖、其他揭露事項.....	87
附件	88
附件一、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88
附件二、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	89
附件三、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90
附件四、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表	167

壹、致股東報告書

各位股東先生、女士：

首先歡迎各位股東在百忙之中撥空前來參加本年度的股東會，在此謹代表本公司對各位股東的支持與鼓勵，表達最崇高之謝意。

本公司108年度合併營收1,565,568仟元較去年減少12.79%，合併淨利208,704仟元，較去年減少7.63%；受地面型案場開發進度延遲影響，模組遞延致出貨量較為減少，合併淨利108年度較107年度微幅下降，展望109年，將持續優化工廠設備、調整產能並改善製程，以彈性生產優勢滿足市場多元化需求並加快電廠建置速度。除太陽能部分穩定發展外，同時加快3D金屬列印產品的開發，及相關產品認證速度，以創造多元化收入來源，讓公司更具競爭力。茲將108年度營業結果及109年營運計劃概要列示如下：

一、108 年度營業報告

(一)營業計畫實施成果

108年度本公司合併營收淨額為新台幣1,565,568仟元，較107年度之1,795,198仟元減少229,630仟元降幅12.79%；合併營業毛利為新台幣362,012仟元，較107年度之400,110仟元減少38,098仟元降幅9.52%；合併營業利益為新台幣271,228仟元，較107年度之311,166仟元減少39,938仟元降幅12.83%；合併本期淨利為新台幣208,704仟元，較107年度225,953仟元減少17,249仟元降幅7.63%。108年度整體營運表現較107年度微幅下降，太陽能模組因地面型案場開發進度延遲影響，模組遞延致出貨量較為減少，銷售數量及毛利較為減少。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8年度	107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率
營業收入	1,565,568	1,795,198	(229,630)	(12.79)
營業毛利	362,012	400,110	(38,098)	(9.52)
營業利益	271,228	311,166	(39,938)	(12.83)
稅前淨利	235,607	260,033	(24,426)	(9.39)
本期淨利	208,704	225,953	(17,249)	(7.63)

(二)預算執行情形

本公司108年度並未對外公開財務預測，故不適用。

(三)財務收支及獲利能力分析

1.財務收支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及年度	108 年度	107 年度
營業活動現金流量	83,819	232,891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198,671)	(155,809)
籌資活動現金流量	218,404	(71,623)

2. 獲利能力分析

分析項目	108 年度	107 年度
資產報酬率(%)	5.76	6.47
權益報酬率(%)	11.45	14.42
營業利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28.71	32.94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24.94	27.53
純益率(%)	13.33	12.59
每股盈餘(元)	2.21	2.42

(四)研究發展狀況：

目前研發方向，太陽能模組部分主要為提高太陽能電池模組之轉換效率、降低產品成本及高效能模組之開發設計，並強化與客戶之合作開發新產品。3D 金屬列印部分，搭配客戶開發時程，短期以精密模具、關鍵性零件及機器人構件為主，中期規劃朝電動車及汽機車產業相關零組件發展，長期則瞄準航太及生醫產業，持續積極開發各項應用領域。

二、109 年度營業計畫概要

(一)經營方針與重要產銷政策：

本公司為專業模組製造商，以太陽能電池模組為基礎，持續擴展產品應用面，不斷改善、研發與創新，並持續精進產品品質，提供客戶滿意服務，建立長期合作關係。另本公司擁有具營運規模之電廠，除了為公司帶來穩定獲利外，八成以上電廠均承租公有房舍屋頂，發電收入亦可回饋給學校及政府機構，為社會及綠能生活盡一己之力。此外本公司結合轉投資公司一圓融金屬粉末(股)公司之金屬粉末為基礎，持續往不同應用領域發展，建構上下游整合，提供 3D 金屬列印產品完整解決方案，除可增加未來營收及獲利之多樣化，並分散單一產業之波動風險。

在重要產銷政策上，太陽能部分，充分運用與設備廠合作優勢，共同參與生產設備之研發及設計，落實產線量身訂做，以發揮最佳生產效率，增進產品競爭力。與現有客戶維持良好之合作關係，依客戶需求研發新產品滿足客戶需求，和研究單位合作開發新產品；並依資金狀況搭配良好融資管道持續布局電廠投資，以追求公司穩定獲利來

源。另 3D 金屬列印部分，則依客戶需求搭配產品開發時程，與多家廠商合作，進行產品開發試作，如特殊扣件、航太零件、特殊設備工件、自行車工件及精密模具等相關產品。

(二)預計銷售數量及其依據：

在太陽能事業部分，109 年度延續過去產品銷售政策，以銷售自有品牌銷售為主，配合政府政策持續深耕台灣市場。同時，視資金狀況持續投入興建電廠，108 年底已完成累積建置容量 58.8MW，109 年度預估增加至 70MW 以上之建置容量。另 3D 金屬列印部分則須搭配客戶產品開發時程而定。

三、未來公司發展策略

本公司除以太陽能電池模組生產為主，並投資布局太陽能電廠，在太陽能電池模組部分，受惠於政府推動綠能政策，持續以銷售國內市場為主，在電廠建置部分，視資金狀況開發並興建具競爭力電廠，增加公司長期穩定之營收及獲利，並藉由電廠經驗之回饋，積極並持續深化模組及電廠產品之應用面，為整體營運奠定基礎。另除持續原有太陽能產業發展外，同時加快 3D 金屬列印產品的開發，以創造多元化收入來源，讓公司更具競爭力。

四、受到外部競爭、法規環境及總體經營環境之影響

因石油能源對環境的汙染，環境保護議題日漸受重視，促使替代性能源需求崛起，未來全球暖化議題仍將持續受到關注，各產業仍需持續面對節能減碳相關課題，此種環境態勢，對本公司所處產業實有正面之助益。各國政府針對太陽能發電有不同之獎勵措施，目前政府大力推展綠能政策已達非核家園，本公司以原已奠定之根基，結合公司上下游夥伴，持續提升公司能量，持續為股東權益努力。

本公司密切注意任何可能影響公司業務及營運發展之外部變動，尚無因受重大外部競爭環境而影響公司業務及營運發展情形，公司之營運皆依已制定之相關辦法及程序執行，並依循國內外相關法令及規範辦理，近年來之營運並未因國內外政策及法律變動而產生重大影響。

本公司經營團隊將以穩健務實的態度，因應未來可能發生的各項變化，並與全體員工深刻體認股東對公司的殷切期許，展望未來將更積極提升營運績效，強化內部管理，以期回饋股東的支持。最後敬祝大家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黃國棟



總經理：黃國棟



會計主管：孫梅香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民國 96 年 2 月 13 日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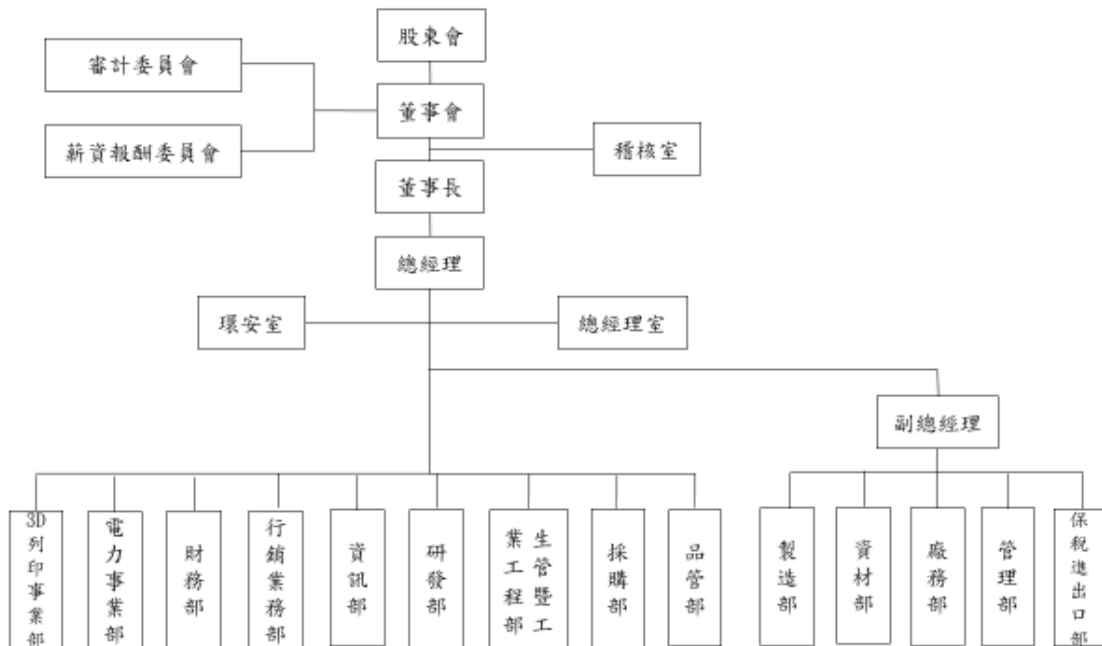
年度	重要事項
96 年	1.本公司成立，實收資本額 52,000 仟元，主要生產太陽能電池模組。 2.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52,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 104,000 仟元。
97 年	1.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26,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 130,000 仟元。 2.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70,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 200,000 仟元。 3.取得韓國能源局認證，為台灣第一家經韓國政府認證之模組廠。
98 年	1.取得 TUV 驗證 IEC61215&IEC61730(多晶矽)。 2.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62,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 262,000 仟元。 3.取得 TUV 驗證 IEC61646&IEC61730(薄膜)。
99 年	1.取得 CSA 驗證 UL1703(加拿大)。 2.列名澳洲 CEC(Clean Energy Council)認證。 3.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100,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 362,000 仟元。
100 年	1.設置完成第一座太陽能發電設備 140.4KW。 2.溫室系列模組通過 IEC61215/IEC61730 測試，取得 INTERTEK IEC 證書。 3.電廠掛表 140.42KW。
101 年	1.取得 INTERTEK IEC 認證。 2.取得 TUV 氬測試認證。 3.通過 PID 測試，取得 INTERTEK 認證。(電勢誘發衰減測試)。 4.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88,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 450,000 仟元。 5.電廠掛表 228.6KW。
102 年	1.成立電力事業部，從事能源技術服務業。 2.取得日本 JET 認證。 3.ACPV(Micro-inverter)取得 INTERTEK(UL1741)認證。 4.取得嘉義縣政府公有房舍屋頂設置太陽能光電發電設備租賃標案。 5.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106,8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 556,800 仟元。 6.完成產品碳足跡查證原則與程序規範。 7.電廠掛表 9MW。

年度	重要事項
103 年	1.取得英國 MCS 認證。 2.通過氫測試、鹽霧測試，取得 INTERTEK 認證。 3.超薄雙玻太陽能電池模組取得 IEC61215、IEC61730 認證。 4.取得台南市善化區公有房舍屋頂設置太陽能光電發電設備租賃標案。 5.取得台南市南區公有房舍屋頂設置太陽能光電發電設備租賃標案。 6.取得台南市七區公有房舍屋頂設置太陽能光電發電設備租賃標案。 7.成立安集日本子公司。 8.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70,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 626,800 仟元。 9.辦理股票公開發行。 10.登錄興櫃股票。 11.科工廠五月新建營運大樓，十二月份搬遷完成。 12.電廠掛表 15MW。
104 年	1.增設 50MW 太陽能電池模組自動化產線。 2.取得嘉義市政府公有房舍屋頂設置太陽能光電發電設備租賃標案。 3.取得桃園市公有房舍屋頂設置太陽能光電發電設備租賃標案。 4.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45,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 671,800 仟元。 5.取得彰化縣公有房舍屋頂設置太陽能光電發電設備租賃標案。 6.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65,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 736,800 仟元。 7.電廠掛表 24MW。
105 年	1.於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掛牌上市。 2.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75,58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 812,380 仟元。 3.辦理盈餘轉增資新台幣 12,186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 824,566 仟元。 4.本公司與工業技術研究院共同取得台灣、中國「發電儲熱裝置」之專利權。 5.電廠掛表 47MW。
106 年	1.標準模組通過台灣標準檢驗局 VPC 自願性產品認證 2.雙玻模組通過台灣標準檢驗局 VPC 自願性產品認證 3.通過第五屆優質太陽光電產品（金能獎）評選。 4.電廠掛表 55.8MW。
107 年	1.辦理現金增資新台幣 120,000 仟元，增資後實收資本額增加為新台幣 944,566 仟元。 2.成立 3D 列印事業部門。 3.電廠掛表 58.4 MW。
108 年	1.高效能標準模組通過台灣標準檢驗局 VPC 自願性產品認證。 2.高效能雙玻模組通過台灣標準檢驗局 VPC 自願性產品認證。 3.取得苗栗縣通霄鎮公所公有房舍屋頂設置太陽能光電發電設備租賃標案。 4.取得臺東縣公有房舍屋頂設置太陽能光電發電設備租賃標案。 5.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6.電廠掛表 58.8MW。
109 年	1.高效能標準模組通過台灣標準檢驗局 VPC 自願性產品認證。 2.高效能雙玻模組通過台灣標準檢驗局 VPC 自願性產品認證。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部門	主要職掌
稽核室	1.評估各部門內控制度之健全性、合理性及有效性之執行情形。 2.年度稽核計劃之執行。 3.稽核報告之撰寫及內部控制制度自行檢查作業。 4.其他依據法令規定之執行事項。 5.轉投資事業內部控制及內部稽核業務之推行。
總經理室	1.總經理交辦事項及專案規劃推動事項之處理。 2.審核財會單位編制之年度預算及每月出具之各項營運報表。 3.對董事會決議事項之規劃與執行。 4.董監事、股東及法人關係維護。 5.股東會及相關股務之規劃與籌辦。 6.規劃並控管公司法律風險；提供內部法律相關諮詢、外部合約審查作業。
環安室	1.制定工作安全規範。 2.勞工安全衛生工作、環境污染防治、消防安全之規劃、執行、管理與監督。 3.定期申報工安資料。

部門	主要職掌
3D 列印事業部	1.生產及銷售高精度的產品原型。 2.提供完整 3D 列印解決方案。
電力事業部	1.評估適合裝設太陽能光電發電系統之標的。 2.向台電、能源局及主管機關申請裝設系統相關事項。 3.監督系統商施工並驗收。 4.完成系統架設後之資產維護及監控。
財務部	1.公司年度預算編製、執行結果之差異分析及控制。 2.財會制度的建立及運作。 3.會計帳務作業、財務作業及稅務作業規劃與執行。 4.轉投資公司作業管理。 5.執行主管機關規定申報及公告事項處理。
行銷業務部	1.產品之銷售及推廣。 2.辦理各項行銷企劃專案、行銷推廣企劃與執行。 3.客戶信用調查、資料建立及銷售記錄之整理、統計、分析。 4.客戶之應收帳款管理及客戶之抱怨處理與服務。
資訊部	1.電腦軟體及硬體之管理及維護 2.資訊系統之備份及安全管理
研發部	1.新技術與新產品之研究、開發之規劃、管理及導入生產製程。 2.相關研發實驗資料庫建立及管理。 3.特殊規格品之評估。
生管暨工業工程部	1.生產排程之安排與控管。 2.製造流程之改善。 3.製程良率及品質良率之掌控與改善。
採購部	1.統籌原物料及一般庶務性用品之採購。 2.供應商管理。
品管部	1.品質系統之建立與維護。 2.製程品質管制。 3.安全法規及制度之遵循。
製造部	1.產品之生產製造。 2.規劃督導生產力提升及降低製造成本。
資材部	1.庫存管理及進出貨控制。
廠務部	1.廠務設備維護與保養。
管理部	1.人力需求規劃、招募及績效考核管理。 2.員工教育訓練及發展規劃。 3.總務事務、負責對外文書收發管理。
保稅進出口部	1.控管進出口保稅帳務。 2.出口放行控管與出口報單登錄。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9年03月31日

法人股東名稱 (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註2)
欽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黃國棟 14.46%、蘇建宏 9.25%、蘇宗欽 8.37%、許文典 5.77%、許家榮 4.66%、永集投資有限公司 4.43%、冠龍投資有限公司 3.53%、尚元(股)公司 3.31%、蔡麗玲 2.85%、王顥誼 2.82%
弘儒投資有限公司	林素玲 80.5%、蔡宗融 15%、蔡孟庭 1.5%、蔡孟潔 1.5%、蔡承儒 1.5%
沅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鄭博文 23.13%、劉芳廷 11.00%、劉任軒 9.17%、劉向潔 9.17%、周英梅 8.17%、馮宜宥 8.13%、劉世雄 7.5%、何雪宜 7.00%、鄭陳秀金 4.38%、何光雄 4.25%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應填寫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其股權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若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應再填列下表。

3.法人股東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9年03月31日

法人名稱 (註1)	法人之主要股東 (註2)
尚元股份有限公司	王麗華 12.50%、呂秉樺 10.83%、楊清文 10.00%、王添旺 8.87%、呂許乃水 7.00%、曹瑞明 6.67%、林方麗香 5.27%、李美滿 5.00%、陳金碧 4.17%、黃香蘭 3.33%
永集投資有限公司	黃國棟 100%
冠龍投資有限公司	蘇宗欽 77.74%、蘇品慈 7.42%、蘇冠鳴 7.42%、蘇冠霖 7.42%

註1：如上表主要股東屬法人者，應填寫該法人名稱。

註2：填寫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其持股比例。

4.董事及監察人所具專業知識及獨立性之情形

109年03月31日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 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1)												兼任其他 公開發行 公司獨立 董事家數
	商務、法 務、財務、 會計或公司 業務所須相 關科系之公 私立大專院 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 官、律師、 會計師或其 他與公司業 務所需之國 家考試及格 領有證書之 專門職業及 技術人員	商務、法 務、財 務、會計 或公司業 務所須之 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黃國棟			√						√			√	√	√	√	—
蘇宗欽			√			√			√			√	√	√		—
蔡宗融			√	√		√			√	√		√	√	√		—
鄭博文			√	√		√			√	√		√	√	√		—
楊清文			√	√	√		√	√	√	√	√	√	√	√	√	—
莊佳婷		√	√	√	√	√	√	√	√	√	√		√	√	√	—
黃孝信			√	√	√	√	√	√	√	√	√	√	√	√	√	1
顏義文	√		√	√	√	√	√	√	√	√	√	√	√	√	√	—
鄭淳仁			√	√	√	√	√	√	√	√	√	√	√	√	√	1

註1：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 (1)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 (4)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6)非與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7)非與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但如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8)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但特定公司或機構如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20%以上，未超過50%，且為公司與其母公司、子公司或屬同一母公司之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相互兼任者，不在此限)。
- (9)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未逾新臺幣50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證券交易法或企業併購法相關法令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公開收購審議委員會或併購特別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 (10)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 (11)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 (12)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二) 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109年03月30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股數	持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中華民國	黃國棟	男	96.2.13	1,026,825	1.09	-	-	146,320	0.15	中原大學機械系	欽揚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六合光電(股)公司董事長 瑞光能源(股)公司董事長 肇陽農產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圓融金屬(股)公司董事長 安太能源(股)公司董事長 欽吉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永集投資有限公司董事長 鑫科國際(股)公司董事長 鴻鼎控股(股)公司董事長	-	-	-	註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許家榮	男	104.3.10	27,880	0.03	-	-	-	-	勤益工專工業工程與管理科 欽揚科技(股)公司廠長	欽揚科技(股)公司董事長 圓融金屬(股)公司董事長	-	-	-	-
特別助理兼發言人	中華民國	林婉玲	女	103.4.1	110,562	0.12	20,545	0.02	-	-	東海大學會計系 高考會計師及格 華南永昌證券承銷部經理	綠河(股)公司獨立董事 俊賢生醫(股)公司董事長	-	-	-	-
特別助理	中華民國	莊侑倫	男	106.9.11	-	-	-	-	-	-	美國伊利諾大學香檳分校會計碩士 美國范德堡大學財務碩士 美國會計師考試合格	宇嘉投資(股)公司董事長 鑫科國際(股)公司董事長	-	-	-	-
財務部經理	中華民國	張又菁	女	106.4.28	12,000	0.01	-	-	-	-	成功大學會計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副理 安永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安太能源(股)公司監察人 鴻羅能源(股)公司監察人	-	-	-	-
會計主管	中華民國	孫梅香	女	106.11.10	21,372	0.02	-	-	-	-	中正大學財金系 安集科技(股)公司財務部副理	鴻鼎控股(股)公司監察人	-	-	-	-
製造部經理	中華民國	陳俊良	男	107.1.1	-	-	135	-	-	-	立德管理學院 安集科技(股)公司製造部副廠長	-	-	-	-	-
研發兼資訊部經理	中華民國	吳英龍	男	107.1.1	165,107	0.17	-	-	-	-	遠東科大電腦應用工程系 希寶工業(股)公司研發組長 安集科技(股)研發兼資訊部副理	-	-	-	-	-
稽核主管	中華民國	王薰玲	女	105.2.2	5,000	0.01	-	-	-	-	中山大學財務管理系 國際內部稽核師(CIA) 奇美電子(股)公司稽核主管	-	-	-	-	-

註：因考量黃國棟董事長具深厚產業專業能力及管理能力並仰賴其洞察力來領導公司未來的方向，為能更直接且迅速判斷並執行，故董事長與總經理同一人，業已增加一席獨立董事席次及有過半数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來為公司整體增進獨立客觀立場。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108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報酬(A)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董事長	黃國棟	0	0	0	402.6	402.6	49	49	2,025	0	197	0	1.28	1.28	0
董事	欽揚科技(股) 公司代表人： 蘇宗欽	0	0	0	402.6	402.6	49	49	0	0	0	0	0.22	0.22	0
董事	弘儒投資有限 公司代表人： 蔡宗融	0	0	0	402.6	402.6	60	60	0	0	0	0	0.22	0.22	0
董事	沅基科技(股) 公司代表人： 鄭博文	0	0	0	402.6	402.6	28	28	0	0	0	0	0.21	0.21	0
董事	楊清文	0	0	0	402.6	402.6	49	49	0	0	0	0	0.22	0.22	0
董事	莊佳嫻	0	0	0	402.6	402.6	42	42	0	0	0	0	0.21	0.21	0
獨立 董事	黃孝信	180	180	0	0	0	70	70	0	0	0	0	0.12	0.12	0
獨立 董事	顏義文	180	180	0	0	0	42	42	0	0	0	0	0.11	0.11	0
獨立 董事	鄭淳仁	180	180	0	0	0	60	60	0	0	0	0	0.11	0.11	0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本公司獨立董事之酬金包含執行業務報酬、車馬費、獨立董事執行本公司職務時，不論公司營業盈虧，公司得給付定額報酬，其報酬依其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之價值，並參酌同業水準議定之。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

董事酬金級距表

		董事姓名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低於 2,000,000 元	本公司	黃國棟 欽揚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蘇宗欽 弘儒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宗融 沅基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鄭博文 楊清文、莊佳嫻、黃孝信、顏義文、鄭淳仁	欽揚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蘇宗欽 弘儒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宗融 沅基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鄭博文 楊清文、莊佳嫻、黃孝信、顏義文、鄭淳仁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I	黃國棟 欽揚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蘇宗欽 弘儒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宗融 沅基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鄭博文 楊清文、莊佳嫻、黃孝信、顏義文、鄭淳仁	欽揚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蘇宗欽 弘儒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宗融 沅基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鄭博文 楊清文、莊佳嫻、黃孝信、顏義文、鄭淳仁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無	無	黃國棟
總計	9 人	9 人	9 人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J			
黃國棟			
9 人			

(二)監察人之酬金：無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之酬金

108年12月31日；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		員工酬勞金額(D)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黃國棟	1,800	1,800	0	0	274	274	197	0	197	0	1.09%	1.09%	0
副總經理	許家榮	1,291	1,291	65	65	134	134	116	0	116	0	0.77%	0.77%	0

總經理、副總經理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低於 2,000,000 元	本公司	許家榮	許家榮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黃國棟	黃國棟
2,000,000 元(含)~5,000,000 元(不含)	無	2 人	2 人
總計		2 人	2 人

(四)配發員工紅利之經理人姓名及配發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紅利金額	現金紅利金額	總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率
經理人	總經理	黃國棟	0	482	482	0.23%
	副總經理	許家榮				
	財務主管	張又菁				
	會計主管	孫梅香				

(五)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支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占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107 年度		108 年度	
	本公司	合併報表	本公司	合併報表
董事酬金總額	3,282	3,282	3,405	3,405
董事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率	1.45	1.45	1.63	1.63
監察人酬金總額	-	-	-	-
監察人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率	-	-	-	-
總經理、副總經理酬金總額	3,346	3,346	3,877	3,877
總經理、副總經理酬金總額佔稅後純益比率	1.48	1.48	1.86	1.86

註：係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給付之總額。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項目\說明	董事、監察人酬金	總經理、副總經理酬金
酬金政策	依循本公司章程第 19 條支領之報酬、業務執行費用及依章程規定由董事會決議分派，並報告股東會。	依公司薪資管理辦法、績效管理辦法辦理。
標準與組合	依對公司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並參考同業水準。	本薪、職務加給、專業加給、伙食費等。
訂定酬金之程序	依照公司章程由董事會決議分派，並報告股東會。	依職等、職級辦理。
酬金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依公司獲利情形而定，公司給付之酬金係經公司內部審慎評估，依公司獲利及未來營運需求並考量同業水準而定，對公司未來經營風險不致產生影響。	依工作績效給付相關報酬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9次，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列)席率(%)	備註
董事長	黃國棟	9	0	100	連任第五屆董事
董事	欽揚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蘇宗欽	9	0	100	連任第五屆董事
董事	弘儒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宗融	7	2	77.78	連任第五屆董事
董事	沅基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鄭博文	6	3	66.67	連任第五屆董事
董事	楊清文	9	0	100	連任第五屆董事
董事	莊佳婷	8	1	88.89	該董事於 106 年 6 月 13 日上任第五屆董事
獨立董事	黃孝信	8	1	88.89	連任第五屆董事
獨立董事	顏義文	8	1	88.89	連任第五屆董事
獨立董事	鄭淳仁	8	1	88.89	該獨立董事於 106 年 6 月 13 日上任第五屆董事

其他應記載事項：

1.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1) 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事項

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意見	意見處理
108.2.25	第五屆 第 8 次	本公司 107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變更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本公司 108 年度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及委任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本公司稽核室相關議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08.5.2	第五屆 第 9 次	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本公司 107 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08.10.28	第五屆 第 12 次	本公司擬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08.11.11	第五屆 第 13 次	本公司稽核室相關議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審議薪酬委員會決議事項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擬為董事及經理人投保董監責任險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08.12.18	第五屆 第 14 次	解除本公司經理人競業禁止限制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09.2.26	第五屆 第 15 次	本公司 108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本公司 109 年度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及委任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本公司稽核室相關議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解除本公司經理人競業禁止限制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2)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事。

2.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日期	董事姓名	議案內容	應利益迴避原因	參與表決情形
108.2.25	蔡宗融	解除董事競業禁止限制	涉及自身利益	排除應利益迴避之董事後，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8.11.11	黃國棟	審議薪酬委員會決議事項	涉及自身利益	排除應利益迴避之董事後，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109.2.26	黃國棟	解除本公司經理人競業禁止限制	涉及自身利益	排除應利益迴避之董事後，其餘出席董事無異議照案通過

3.董事會評鑑執行情形：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對董事會 108年1月1日至108年12月31日之績效進行評估	整體董事會、個別董事成員及功能性委員會	董事會內部自評(董事長評估)、董事成員自評及功能性委員會內部自評(召集人評估)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董事會績效評估：包括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董事會組成與結構、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2.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包括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董事職責認知、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3. 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功能性委員會決策品質、功能性委員會組成與結構、功能性委員會成員之選任及持續進修、內部控制等。

4.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 (1) 本公司108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依公司法、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第14條之5等規定所列應提交審計委員會同意或須提交董事會決議之議案，已經審計委員會同意後，送交董事會決議通過並執行(不須先行提交審計委員會同意之議案，則直接提交董事會決議通過後執行)。
- (2) 提升資訊透明度：本公司指定專人依法令規定負責公司資訊揭露及公司網站更新。
- (3) 本公司已訂立「董事會自我評鑑或同儕評鑑辦法」，107及108年度之評核皆以問卷方式由各董事進行自我評估，並分別於108年2月25日及109年2月26日之董事會列案討論，落實公司治理、強化董事會職能。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審計委員會開會6次，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備註
獨立董事	黃孝信	6	0	100	連任第二屆審計委員
獨立董事	顏義文	6	0	100	連任第二屆審計委員
獨立董事	鄭淳仁	5	1	83.33	該獨立董事於106年6月13日上任第二屆審計委員

其他應記載事項：

1. 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1)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	意見處理
108.2.25	第五屆第8次	本公司107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本公司107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變更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本公司108年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及委任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本公司稽核室相關議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08.5.2	第五屆第9次	本公司108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本公司107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08.8.9	第五屆第10次	本公司108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08.10.28	第五屆第11次	本公司擬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08.11.11	第五屆第12次	本公司108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本公司稽核室相關議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09.2.26	第五屆第13次	本公司108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本公司108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本公司109年度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及委任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本公司稽核室相關議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2)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事。

2. 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此情事。
3. 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 (1) 本公司獨立董事可直接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與部門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進行溝通及了解，本公司相關部門主管與獨立董事溝通狀況良好。
- (2) 稽核主管依稽核計劃，於稽核項目完成時，依法令規定按時向獨立董事提報稽核報告，並列席審計委員會及定期性董事會，報告稽核執行情形。獨立董事並無反對意見。
- (3) 本公司簽證會計師不定期列席審計委員會會議，108 年度於 108 年 2 月 25 日舉行之審計委員會會議及董事會會議中列席參加向審計委員會報告財務報表查核結果，以及其他相關法令要求之溝通事項，若有特殊狀況亦會即時向審計委員會報告，本公司審計委員會與簽證會計師溝通狀況良好。
- (4) 108 年度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之溝通情形：

會議日期	溝通事項
每月 10 日之前	提供前一個月已完成稽核報告予各獨立董事，及時更新各稽核計畫執行現況及須改善項目
108.2.25	審核「107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與列席獨立董事說明執行情形。
108.2.25	稽核室相關議案「107 年度內控制度自行評估」。
108.11.11	稽核室相關議案「108 年度內控制度自行評估執行情序、方法及作業時間表」、「109 年度稽核計畫案」，與列席獨立董事說明稽核計畫編製依據及法令遵循情形。

4.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年度工作重點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審計委員會於 108 年度及截至 109 年年報刊印日止共舉行了 6 次會議，審議事項包含：

- (1) 財務報表稽核及會計政策與程序
- (2) 內部控制制度暨相關之政策與程序
- (3) 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 (4) 重大資金貸與背書或保證
- (5) 募集或發行有價證券
- (6) 衍生性金融商品及現金投資情形
- (7) 法規遵循
- (8) 經理人與董事是否有關係人交易及可能之利益衝突
- (9) 公司風險管理
- (10) 簽證會計師資歷、獨立性及績效評量
- (11)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 (12) 審計委員會職責履行情形
- (13) 審計委員會績效評量自評問卷

年度工作重點：

(1) 審閱財務報告

本公司 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

(2)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

經 109 年 2 月 26 日第二屆第十三次審計委員會及 109 年 2 月 26 日第五屆第十五董事會審議通過，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李季珍會計師及劉裕祥會計師擔任本公司財務及稅務簽證會計師。

5. 本公司已訂立「董事會自我評鑑或同儕評鑑辦法」，107 及 108 年度之評核係以問卷方式由審計委員會召集人進行評估，並分別於 108 年 2 月 25 日及 109 年 2 月 26 日之董事會列案討論，落實公司治理、強化審計委員會職能。

(三)上市上櫃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各項公司治理規範，請參閱公開資訊觀測站。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無重大差異
(一)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一)本公司設有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制度，並委託專業股務代理機構，處理股東相關問題，另訂有「股務作業管理辦法」，若有涉及法律問題，則委託法律事務所協助處理。	
(二) 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二)本公司日常股東業務委由專業之股務代理機構辦理，同時有專人負責處理相關事務，可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最終控制者名單。	
(三) 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三)本公司訂有「關係人、特定公司及集團企業交易管理辦法」及「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作為與關係企業交易之依據，應能有效達到風險控管之目的。	
(四) 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四)本公司已訂定「防範內線交易管理作業程序」以規範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如左列(一)(二)說明。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 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		<p>(一) 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第20條已明定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目前本公司董事會組成成員已具有會計財務專業背景者外，並有與本公司相關產業經驗背景或學術界之董事。未來將視營運規模成長，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擬訂適當之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方針。</p> <p>本公司本屆董事會成員共有9位，其中包含3位獨立董事，且有1位女性董事，此外長於經營管理、有豐富產業經驗者有黃國棟、蘇宗欽、蔡宗融、鄭博文及楊清文；另有金融財務及學術背景者有莊佳娉及顏義文；曾任經濟部工業局永續發展組組長黃孝信以及曾任臺灣證券交易所副組長鄭淳仁，諸位董事對本公司發展及營運均有正面之助益。</p> <p>本公司獨立董事占比為33%、女性董事占比為11%；1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3年以下，2位獨立董事任期年資在4~6年；3位董事年齡在60歲以上，6位在60歲以下。</p> <p>董事會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政策已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p>	
(二) 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		<p>(二) 本公司已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尚未有因業務運作之需要而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		(三)本公司董事會於104年5月4日通過「董事會自我評鑑或同儕評鑑辦法」並定期評估董事會績效。本公司108年度「董事會自我評鑑」於109.2.26董事會報告，108年度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良好。	
(四) 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四)本公司訂有「簽證會計師選任審查辦法」，每年依辦法自行評估所委任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並將結果提報109.2.26審計委員會及109.2.26董事會審議並通過，會計師事務所並出具獨立性聲明書，其評估結果皆符合本公司獨立性評估標準。(請參閱下表註三簽證會計師審查評核表及註四獨立性聲明書)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協助董事、監察人遵循法令、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項、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		本公司由總經理室成員為公司治理人員，並由總經理室特別助理林婉玲統籌進行，其具備會計師資格，並有法務專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協助董事會遵循法令，並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資料等相關事項。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釋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作為利害關係人溝通管道。 本公司網站已設置投資人專區，提供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供利害關係人使用，並妥釋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議題。	無重大差異
六、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業已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無重大差異
七、資訊公開 (一) 公司是否架設網站，	✓		本公司已設置公司網站(含中、英、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p> <p>(二) 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p> <p>(三) 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運情形？</p>	✓	✓	<p>日文)及投資人專區,股東及投資人可查詢本公司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並指定專人負責依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申報相關資訊,且已設置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負責對外說明公司之財務、業務情形,提高公司資訊透明度。</p> <p>本公司依「上市有價證券發行人應辦業務事項」之規定日期申報財務報告及各月營運情形。</p>	
<p>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p>	✓		<p>(一)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本公司重視員工權益,悉依照勞動基準法及相關法令規定辦理,除相關福利措施外,並定期召開勞資會議,建立良好之互動與溝通。</p> <p>(二)投資者關係:透過公開資訊觀測站及公司網站揭露相關資訊,讓投資人充分瞭解公司營運狀況,並透過股東會及發言人與投資者溝通。</p> <p>(三)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間建立及維持良好合作關係,期能互信互利共創雙贏。</p> <p>(四)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本公司對往來金融機構、債權人皆提供充足的資訊,員工亦有順暢的溝通管道,利害關係人得與公司進行溝通、建言,並依規定揭露相關資訊,以維護應有之合法權益。</p> <p>(五)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本公司董事均具備相關專業知識,且依相關法令規範進修證券法規及公司治理等相關課程(詳註二),符合進修時數之規定。</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六)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已依法訂定內部控制制度及相關內部規章，進行各種風險管理及評估，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及不定期的查核內部控制制度的落實程度。</p> <p>(七)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致力於技術及產品品質之提升，提供客戶最完善的服務品質，並與客戶保持良好合作關係。</p> <p>(八)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董事會已授權董事長依照本公司實際需求與保公司辦理相關事宜。</p>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依第五屆公司治理評鑑結果本公司未得分項目優先加強及改善事項如下：

題號	題目	改善情形說明
1.9	公司是否於股東常會開會30日前同步上傳英文版開會通知？	已於後續年度申報至公開資訊觀測站。
1.10	公司是否於股東常會開會21日前上傳英文版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	將視人員配置配合實際作業情形撰寫英文版議事手冊。
1.11	公司是否於股東常會開會7日前上傳英文版年報？	將視人員配置配合實際作業情形撰寫英文版年報。
2.18	受評年度公司是否至少召開六次董事會？	已於後續年度依公司實際需求召開董事會。

註一：董事會成員整體具備能力

董事姓名	多元化 核心 項目	基本組成					營運 判斷 能力	會計 及財 務分 析能 力	經營 管理 能力	危機 處理 能力	產業 知識	國際 市場 觀	領導 能力	決策 能力	
		國籍	性別	兼任 本公 司員 工	年 齡										
					50 以 下	51 60									61 70
黃國棟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欽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蘇宗欽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弘儒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宗融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沅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鄭博文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莊佳嫻		中華民國	女	-	√	-	-	√	-	√	√	-	-	√	
楊清文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黃孝信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顏義文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鄭淳仁		中華民國	男	-	-	√	-	√	√	√	√	√	√	√	

註二：董事進修之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獨立董事	顏義文	11/1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資訊安全與董事會之關聯	6
		08/09		防範內線交易	
獨立董事	鄭淳仁	11/1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資訊安全與董事會之關聯	6
		04/2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獨立董事	黃孝信	11/27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第 15 屆公司治理國際論壇	9
		08/09		防範內線交易	
董事	莊佳嫻	09/19	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	以風險為導向之審計概念與小規模案件查核規劃實務分享	16
		07/18		衍生性金融工具實務與會計處理	
		03/18		107 年度營所稅申報及疑義解析	
		01/29		最新公司登記及資本額查核簽證實務解析	
法人董事 代表人	鄭博文	11/1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資訊安全與董事會之關聯	6
		08/09		防範內線交易	
董事	楊清文	11/1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資訊安全與董事會之關聯	6
		08/09		防範內線交易	
董事	黃國棟	11/1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資訊安全與董事會之關聯	6
		08/09		防範內線交易	
法人董事 代表人	蘇宗欽	11/1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資訊安全與董事會之關聯	6
		08/09		防範內線交易	
法人董事 代表人	蔡宗融	11/1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資訊安全與董事會之關聯	6
		08/09		防範內線交易	

註三：簽證會計師審查評核表

安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簽證會計師審查評核表
(■財務■稅務)

審查日期：xx 年 x 月 x 日

審查對象：現任候選簽證會計師：_____

壹、獨立性要件審查（以下任一項勾選“否”者，應進一步瞭解具體事實）					
項次	評核內容	請勾選			備註
		是	否	N/A	
01	會計師本人或其配偶、未成年子女並無與本公司有投資或分享財務利益之關係。				
02	會計師本人或其配偶、未成年子女並無與本公司有資金借貸。但委託人為金融機構且為正常往來者，不在此限。				
03	會計師事務所並無出具所設計或協助執行財務資訊系統有效運作之確信服務報告。				
04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目前或最近二年內並無擔任本公司之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05	對本公司所提供之非審計服務並無直接影響審計案件之重要項目。				
06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並無宣傳或仲介本公司所發行之股票或其他證券。				
07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除依法令許可之業務外，並無代表本公司與第三者法律案件或其他爭議事項之辯護。				
08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並無與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職務之人員有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親等內旁系血親之關係。				
09	卸任一年以內之共同執業會計師並無擔任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10	會計師或審計服務小組成員並無收受本公司或董事、經理人或主要股東價值重大之禮物餽贈或特別優惠。				
11	會計師並無現受委託人或受查人之聘僱擔任經常工作，支領固定薪給或擔任董事、監察人。				
12	本公司公開發行後： 會計師並無已連續七年提供本公司審計服務。 本公司公開發行前： 會計師並無已連續十年提供本公司審計服務。				
貳、獨立性運作審查（以下任一項勾選“否”者，應進一步瞭解具體事實）					

項次	評核內容	請勾選			備註
		是	否	N/A	
01	會計師對於委辦事項與其本身有直接或重大間接利害關係而影響其公正及獨立性時，是否已迴避而未承辦？				
02	會計師提供財務報表之查核、核閱、複核或專案審查並作成意見書時，除維持實質上之獨立性外，是否亦維持形式上之獨立性？				
03	審計服務小組成員、其他共同執業會計師或法人會計師事務所股東、會計師事務所、事務所關係企業及聯盟事務所，是否亦對本公司維持獨立性？				
04	會計師是否以正直嚴謹之態度，執行專業之服務？				
05	會計師是否於執行專業服務時，維持公正客觀立場，亦已避免因偏見、利害衝突或利害關係而影響專業判斷？				
06	會計師並無因缺乏或喪失獨立性，而影響正直及公正客觀之立場。				

參、適任性審查（以下任一項勾選“否”者，應進一步瞭解具體事實）

項次	評核內容	請勾選			備註
		是	否	N/A	
01	會計師最近二年並無會計師懲戒委員會懲戒紀錄。				
02	會計師事務所在處理公司審計服務上是否有足夠的規模、資源及區域覆蓋率？				
03	會計師事務所是否有明確的品質控管程序？涵蓋的面向是否包括查核程序的層級和要點、處理審計問題和判斷的方式、獨立性的品質管控檢視及對風險的管理？				
04	會計師事務所在風險管理、公司治理、財務會計及相關風險控制上是否及時通知董事會(審計委員會)任何顯著的問題及發展？				

肆、其他補充事項

說明：

伍、評核審查意見

- 審查通過，建議維持原任
- 審查有疑慮，建議不予委任／更換會計師
- 理由說明：

109.2.11 勤南 10900090 號

受文者：安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主旨：本所接受委託查核 貴公司民國 109 年度財務報表，依照中華民國會計師公會全國聯合會「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正直、公正客觀及獨立性」之規定，審計小組成員聲明已遵守下列規範，未有違反獨立性情事。

說明：

- 一、審計小組成員及其配偶與受扶養親屬未有下列情事：
 1. 持有 貴公司直接或間接重大財務利益。
 2. 與 貴公司或其董監事、經理人間，有影響獨立性之商業關係。
- 二、在審計期間，審計小組成員及其配偶與受扶養親屬未擔任 貴公司之董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工作有直接且重大影響之職務。
- 三、審計小組成員與 貴公司之董監事或經理人未有配偶、直系血親、直系姻親或二親等內旁系血親之關係。
- 四、審計小組成員未收受 貴公司或其董監事、經理人或主要股東價值重大之饋贈或禮物（其價值未超越一般社交禮儀標準）。
- 五、審計小組成員已執行必要之獨立性／利益衝突程序，未發現有違反獨立性情事或未解決之利益衝突。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李 季 珍

會計師 劉 裕 祥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3人。

(2)本屆委員任期：106年8月4日至109年6月12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5次

(A)，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註)	備註
召集人	黃孝信	5	0	100	連任第二屆薪資報酬委員
委員	顏義文	5	0	100	連任第二屆薪資報酬委員
委員	鄭淳仁	5	0	100	該獨立董事於106年6月13日上任第二屆薪資報酬委員

其他應記載事項：

- 一、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無此情事。
- 二、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無此情事。

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薪酬委員會決議結果	意見處理
108.2.25	第二屆第六次	107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08.5.2	第二屆第七次	107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108.11.11	第二屆第八次	109年度擬實施之各項薪資報酬項目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薪酬委員會109年之工作計劃案		
		109年發放經理人年終獎金案		
		107年度經理人員紅利分配調整案		
108.12.18	第二屆第九次	107年度經理人年終獎金及員工紅利實際分配數額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09.2.26	第二屆第十次	108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無異議照案通過	不適用

(3)本公司已訂立「董事會自我評鑑或同儕評鑑辦法」，108年度之評核係以問卷方式由薪酬委員會召集人進行自我評估，並於109年2月26日之董事會列案討論，落實公司治理，強化薪酬委員會職能。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公司對環保、社區參與、社會貢獻、社會服務、社會公益、消費者權益、人權、安全衛生與其他社會責任活動所採行之制度與措施及履行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		<p>本公司依重大性原則訂有「風險管理規範」，藉由結合業務管理與風險管理，期將風險質化、量化，以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另截至108年底，本公司共已導入以下管理系統：ISO 9001品質管理系統、ISO 14001環境管理系統、ISO 45001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透過持續運行以上管理系統，本公司對於營運活動中有關環境、員工安全、顧客、供應商等面向的風險，均能予以掌握並即時因應。</p>	無重大差異
二、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		<p>公司之企業社會責任管理委員會由總經理室特別助理(經理級)進行統籌，旗下設置公司治理小組、勞資委員會、勞工安全衛生委員會、供應商管理小組、風險管理小組及社會公益推動小組，善盡企業社會責任推動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p> <p>主要職權包括：</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協助董事會完成本公司董事會候選人之提名。 2. 發展及建議董事會運作及管理。 3. 完成每年公司治理評鑑。 4. 監督及評估企業社會責任管理委員會其下設置各單位運作情形。 	無重大差異
<p>三、環境議題</p> <p>(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p> <p>(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p>	<p>✓</p> <p>✓</p>		<p>(一)本公司為綠能產業，珍惜資源，除響應再生能源發電政策，公司內部持續推動節約能源措施，如廢棄物分類回收、紙張減量，以達到垃圾減量及資源回收之目的。</p> <p>(二)本公司關注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議題，持續推動節能減碳政策，宣導員工隨手關燈及空調之習慣，鼓勵員工配合資</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三) 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p> <p>(四) 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p>	<p>✓</p> <p>✓</p>		<p>源回收政策，將可再利用之物品予以分類回收再利用。</p> <p>(三) 本公司制訂有「環安衛風險管理程序」，針對氣候變遷及劇烈氣候的變化，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採取因應措施。現階段因應措施如設備汰舊換新或修正製程設備；管理部及工安部門指定專人監督各項能源使用狀況；業務部及成倉部門共同提升包材回收再利用，以減少能源消耗。未來除持續進行減少能源消耗之行動外，亦會關注全球動態，致力於太陽能模組產品功率之提升、提高再生能源發電比例，期許降低全球氣候暖化速度。</p> <p>(四) 本公司節能減碳政策，除前述節約能源、減少能源消耗以外，因廠內垃圾產出量趨近穩定，目前以加強抽查資源回收室頻率，達廢棄物減量之效。108年廢棄物總重量較107年降低10.69%，詳細資料於公司網站供查閱。</p>
<p>四、社會議題</p> <p>(一) 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p> <p>(二) 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p> <p>(三) 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p>	<p>✓</p> <p>✓</p> <p>✓</p>		<p>無重大差異</p> <p>(一) 本公司已依勞動基準法、性別工作平等法、性騷擾防治法等相關法令規定訂定「工作規則」。</p> <p>(二) 本公司皆依相關法令規定提供休假及退休金提撥，且訂有「績效管理辦法」每年定期績效考核，並依其作為調薪及晉升之依據，並依公司章程規定依公司營運狀況提撥員工分紅。</p> <p>(三) 本公司提供給員工舒適、安全、健康的工作環境，包括實施必要之門禁措施、進行勞工安全教育訓練、室內全面禁菸、設置員工休息室及哺乳室，並聘雇護理師及每月駐診醫師免費諮詢服務；且重視員</p>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p>(四) 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p> <p>(五) 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p> <p>(六) 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p>	<p>✓</p> <p>✓</p>	<p>工安全與健康，不定期實施員工安全衛生及健康宣導，並於每年實施員工健康檢查。每月進行消防及逃生設備檢查，每半年實施各類災害的緊急應變演練，藉以全面防止意外事故的發生。</p> <p>(四) 本公司主係就員工之學經歷、專長、興趣及工作表現等方面予整體評估，並與員工溝通，據以作有效之培訓計畫。</p> <p>(五) 本公司遵循ISO9001及相關法規，自前階段接單至終端客戶客訴處理，皆有相關消費者保護政策之實行。</p> <p>(六) 本公司遵循ISO9001制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若有未遵循相關規範之情形，將納入年度供應商評估項目，視狀況決定是否繼續供應關係。</p>	
<p>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準則或指引，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p>	<p>✓</p>	<p>本公司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申報之股東會年報，及公司網站「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業已揭露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p>	<p>無重大差異</p>
<p>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p> <p>本公司已訂有「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對於「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中之相關規範，考量公司現狀及法令規定，目前採循序漸進方式加以落實，並透過加強企業倫理教育訓練及宣導等措施，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運作。</p>			
<p>七、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p> <p>本公司十分關注且用心參與社會責任，定期捐款給國際同濟會(108年捐款150,000元)，該會為全球性的志工社團，致力服務兒童與社區改造世界。除透過公益團體代為執行對社會弱勢之關注外，因本公司為綠能產業，電場屋頂租金自103年起截至108年底累積已回饋514所學校，金額214,982仟元，作為學校營運或營養午餐補貼，期望能為環保盡企業的社會責任。</p>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p> <p>(一) 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p> <p>(二) 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p> <p>(三) 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p>	<p>✓</p> <p>✓</p> <p>✓</p>		<p>(一)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將由專責單位負責相關作業及監督執行，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本公司內部規定，員工於從事商業行為之過程中，不得直接或間接收受任何不正當利益，並於新進人員訓練時，加強宣導誠信之重要性。公司於制度設計及執行上亦加強其控制點，以防止違反誠信之情事產生。</p> <p>(二)本公司已建立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並遵循本公司所訂之「誠信經營守則」及「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內部稽核人員定期查核制度遵循之情形，以確保誠信經營之落實。</p> <p>(二)本公司所訂之「誠信經營守則」及「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已包含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p>	無重大差異
<p>二、落實誠信經營</p> <p>(一) 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p>✓</p>		<p>(一) 本公司與他人建立商業關係前，先行評估往來對象之合法性及是否有不誠信行為之紀錄，以確保交易公正及透明。與其簽訂契約時，詳訂雙方之權利義務，並循序漸進推動於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p>	本公司除未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外，無重大差異，本公司未來將適時評估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p>(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p> <p>(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p> <p>(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p> <p>(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p>	<p>✓</p> <p>✓</p> <p>✓</p> <p>✓</p>		<p>(二) 本公司指定總經理室為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p> <p>(三) 本公司所訂之「誠信經營守則」及「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已包含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將落實執行。</p> <p>(四) 本公司尚未針對不誠信行為風險建立稽核計畫或委託會計師執行遵循查核，惟本公司已建立適用所有員工之工作規則，且依各類法令變動進行各類制度之必要修訂，該工作規則已明訂由勞雇雙方本著和諧誠信之原則共同協商，且明訂各級員工不得利用職權圖利自己或他人，以維護企業倫理及職業道德；且每年度執行各類制度之自行評估以確保制度面之有效性。</p> <p>(五) 本公司除部門會議中宣導誠信經營政策外，尚有派員參與外部教育訓練，誠信經營涵蓋法安、金安及資安等，108年度共派外訓練51人次260小時。</p>	
<p>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p> <p>(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p>	<p>✓</p>		<p>(一) 本公司所訂之「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已包含檢舉及獎勵制度、檢舉管道、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保護檢舉人之措施。</p>	無重大差異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		(二)本公司「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訂受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完成後應採取續措施及處理檢舉情事之相關人員應以書面聲明對於身分及內容予以保密。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三)本公司有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除設有公司網站供社會大眾了解本公司外，並依法令規定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相關財務、業務資訊供投資人參閱，且於股東會年報揭露本公司誠信經營之執行情形。	無重大差異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無重大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將隨時注意國內外誠信經營相關規範之發展，並鼓勵董事、經理人及受僱人提出建議，據以檢討改進公司訂定之誠信經營政策及推動之措施，以提升公司誠信經營之成效。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應揭露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股東會議事規則」、「董事會議事規範」、「董事選舉辦法」、「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董事會自我評鑑或同儕評鑑辦法」、「公司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及「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等相關規章，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供查詢。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瞭解的重要資訊，得一併揭露：無。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詳附件一，第88頁)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無。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1. 股東會重要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開會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08.6.14	承認事項 一、本公司 107 年度營業報告書及財務報表案。	已依相關規定公告申報。
	二、本公司 107 年度盈餘分配案。	訂定 108 年 7 月 19 為現金股利除息基準日，108 年 8 月 8 日為現金股利發放日。(每股分配現金股利 0.8 元)
	討論事項 一、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依修訂後內容辦理。
	二、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依修訂後內容辦理。
	三、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依修訂後內容辦理。
	四、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依法令規定辦理。

2. 董事會重要決議事項

開會日期	屆次	議案內容
108.02.25	五(8)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公司 107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2.本公司 107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案。 3.本公司 107 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4.本公司 107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5.本公司簽證會計師變更案。 6.本公司 108 年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及委任案。 7.本公司稽核室相關議案。 8.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案。 9.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案。 10.新增及修訂本公司管理辦法案。 11.本公司 107 年度董事會運作情形自我評鑑報告案。 12.解除本公司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13.審議薪酬委員會決議事項案。 14.擬申請銀行融資額度及衍生性金融商品額度案。 15.本公司 108 年股東常會召開時間、地點及事由案。
108.5.2	五(九)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本公司 108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本公司 107 年度盈餘分派案。 3.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案。 4.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案。 5.本公司 107 年度董事酬勞分配案。

開會日期	屆次	議案內容
		6.本公司 107 年度經理人員紅利分配案。 7.擬申請銀行融資額度及衍生性金融商品額度案。 8.修正本公司 108 年度股東常會召開相關事宜案。
108.8.9	五(十)	1.本公司 108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擬參與轉投資公司安太能源(股)公司現金增資案。 3.本公司與合作廠商共同得標台糖公司「不適耕作地電廠案」擬新設公司案。 4.本公司與合作廠商共同投標台糖公司「農業結合太陽能專案計畫」標租案。 5.修訂本公司「核決權限表」案。 6.擬申請銀行融資額度及衍生性金融商品額度案。
108.9.11	五(十一)	1.本公司得標臺東縣政府「108 年度民間參與臺東縣公有機關房舍及學校屋頂空間設置太陽光電發電設備標租計畫」案 2.修訂本公司「核決權限表」案。 3.擬申請銀行融資額度案。
108.10.28	五(十二)	1.本公司 109 年度營運計畫案。 2.本公司擬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案。 3.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用以實質投資案。
108.11.11	五(十三)	1.本公司 108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案。 2.本公司稽核室相關議案。 3.審議薪酬委員會決議事項案。 4.擬為董事及經理人投保董監責任險。 5.擬申請銀行融資額度及衍生性金融商品額度案。
108.12.18	五(十四)	1.擬申請鴻鼎控股(股)公司發起設立案。 2.本公司參與嘉義縣政府「108 年嘉義縣大埔美精密機械園區滯洪池、停車場設置太陽光電發電設備標租計畫」投標案。 3.解除本公司會計主管競業禁止限制案。 4.審議薪酬委員會決議事項案。 5.擬申請銀行融額度及衍生性金融商品額度案。
109.2.26	五(十五)	1.本公司 108 年度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案。 2.本公司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及合併財務報告案。 3.本公司 108 年度營業報告書案。 4.本公司 108 年度盈餘分派案。 5.本公司 108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案。 6.本公司 108 年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及委任案。 7.本公司稽核室相關議案。 8.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9.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案。 10.修訂本公司管理辦法案。 11.本公司 108 年度董事會運作情形自我評鑑報告案。 12.審議薪酬委員會決議事項案。 13.擬申請銀行融資額度及衍生性金融商品額度案。 14.本公司 109 年股東常會召開時間、地點及事由案。 15.全面改選董事案。 16.提名並審核董事(含獨立董事)候選人名單案。

開會日期	屆次	議案內容
		17.解除本公司新任董事競業禁止限制案。 18.解除本公司經理人競業禁止限制案。
109.4.17	五(十六)	1.修訂本公司「公司章程」案。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無。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季珍	劉裕祥	108 年度	

金額級距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1	低於 2,000 千元		✓	✓	
2	2,000 千元(含)~4,000 千元				✓
3	4,000 千元(含)~6,000 千元				
4	6,000 千元(含)~8,000 千元				
5	8,000 千元(含)~10,000 千元				
6	10,000 千元(含)以上				

(一)給付簽證會計師、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為審計公費之四分之一以上者，應揭露審計與非審計公費金額及非審計服務內容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季珍	1,920	-	15	-	153	168	108 年度	非審計公費-其他係包括直接扣抵法及財務資訊協議程序費用等。
	劉裕祥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應揭露審計公費減少金額、比例及原因：無。

(四)會計師獨立性之評估：

- 1.本公司依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及「簽證會計師選任審查辦法」，由審計委員會訂定具體明確之審查標準，以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並向董事會報告評估之結果。
- 2.審計委員會係參考現行法規或主管機關對於會計師執業之相關法令或職業道德規範，將相關積極資格及消極資格列為要評核項目，對於消極資格之審查，以簽證會計師出具之書面聲明替代之。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無。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應揭露其姓名、職稱及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之期間：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08年度		109年度截至3月31日止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兼 總經理	黃國棟	—	—	—	—
董事	欽揚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蘇宗欽	—	—	—	—
董事	弘儒投資有限公司 代表人：蔡宗融	—	—	—	—
董事	沅基科技(股)公司 代表人：鄭博文	—	—	—	—
董事	楊清文	—	—	—	—
董事	莊佳婷	—	—	—	—
獨立董事	黃孝信	—	—	—	—
獨立董事	顏義文	—	—	—	—
獨立董事	鄭淳仁	—	—	—	—
10%大股東	欽揚科技(股)公司	—	—	—	—
副總經理	許家榮	—	—	—	—
財務部經理	張又菁	—	—	—	—
會計主管	孫梅香	—	—	—	—

(二)股權移轉或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者：無。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109年3月30日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姓名	關係	
欽揚科技(股)公司 負責人：黃國棟	15,948,678	16.88%	—	—	—	—	—	—	—
	1,026,825	1.09%	—	—	146,320	0.15%	—	—	—
尚元(股)公司 負責人：王添旺	7,935,000	8.40%	—	—	—	—	—	—	—
	880,000	0.93%	543,000	0.57%	—	—	—	—	—
王麗華	4,050,934	4.29%	—	—	—	—	—	—	—
江泰投資(股)公司 負責人：蘇宗欽	2,398,015	2.54%	—	—	—	—	—	—	—
	275,724	0.29%	48,950	0.06%	—	—	—	—	—
弘儒投資有限公司 負責人：林素玲	2,102,967	2.23%	—	—	—	—	—	—	—
	100,343	0.11%	115,982	0.12%	—	—	—	—	—
楊淑真	1,848,894	1.96%	—	—	—	—	楊清文	父女	—
陳金碧	1,728,000	1.83%	—	—	—	—	—	—	—
楊清文	1,533,000	1.62%	—	—	—	—	楊淑真	父女	—
吳順賓	1,494,148	1.58%	—	—	—	—	—	—	—
劉玉美	1,422,000	1.51%	—	—	—	—	—	—	—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109年3月31日單位：仟股；%

轉投資事業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六合光電(股)公司	5,800	100%	—	—	5,800	100%
瑤光能源(股)公司	2,700	100%	—	—	2,700	100%
擎陽農產科技(股)公司	3,220	100%	—	—	3,220	100%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股本形成經過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96.2	10	13,000	130,000	5,200	52,000	設立資本	無	註1
96.9	10	13,000	130,000	10,400	104,000	現金增資	無	註2
97.3	10	13,000	130,000	13,000	130,000	現金增資	無	註3
97.5	15	20,000	200,000	20,000	200,000	現金增資	無	註4
98.7	16	26,200	262,000	26,200	262,000	現金增資	無	註5
99.12	20	50,000	500,000	36,200	362,000	現金增資	無	註6
101.12	10.5	50,000	500,000	45,000	450,000	現金增資	無	註7
102.11	15	80,000	800,000	55,680	556,800	現金增資	無	註8
103.7	20	80,000	800,000	62,680	626,800	現金增資	無	註9
104.5	24	80,000	800,000	67,180	671,800	現金增資	無	註10
104.12	22	80,000	800,000	73,680	736,800	現金增資	無	註11
105.7	18.8	120,000	1,200,000	81,238	812,380	現金增資	無	註12
105.10	10	120,000	1,200,000	82,456	824,566	盈餘轉增資	無	註13
107.2	20	120,000	1,200,000	94,456	944,566	現金增資	無	註14

註1：96年2月13日經授中字第09631706320號函核准。

註2：96年9月19日經授中字第09632790690號函核准。

註3：97年3月21日經授中字第09731923250號函核准。

註4：97年5月26日經授中字第09732310050號函核准。

註5：98年8月3日經授中字第09832781910號函核准。

註6：99年12月23日經授中字第09932992690號函核准。

註7：102年1月9日府經工商字第10200073800號函核准。

註8：102年12月4日經授商字第10201244690號函核准。

註9：103年8月6日經授商字第10301154410號函核准。

註10：104年6月4日經授商字第10401104290號函核准。

註11：104年12月1日經授商字第10401252380號函核准。

註12：105年7月5日經授商字第10501144320號函核准。

註13：105年9月20日經授商字第10501227030號函核准。

註14：107年3月14日經授商字第10701019480號函核准。

2. 股份種類

109年3月31日；單位：股

股份種類	核 定 股 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普通股	94,456,570	25,543,430	120,000,000	本公司股票係在台灣證券交易所掛牌上市

3.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訊息：無。

(二) 股東結構

109年3月30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外國機構 及外人	個人	合計
人數	—	2	27	17	3,743	3,789
持有股數 (股)	—	626,000	32,361,030	707,410	60,762,130	94,456,570
持股比例 (%)	—	0.66	34.26	0.75	64.33	100.00

註：上列股東結構並無陸資持股。

(三) 股權分散情形

109年3月30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股)	持股比例 (%)
1 至 999	594	72,732	0.08
1,000 至 5,000	2,234	4,781,092	5.06
5,001 至 10,000	411	3,437,402	3.64
10,001 至 15,000	110	1,384,617	1.47
15,001 至 20,000	115	2,160,320	2.29
20,001 至 30,000	105	2,682,380	2.84
30,001 至 40,000	39	1,386,208	1.47
40,001 至 50,000	24	1,118,947	1.18
50,001 至 100,000	56	3,957,975	4.19
100,001 至 200,000	41	5,877,565	6.22
200,001 至 400,000	22	6,047,601	6.40
400,001 至 600,000	12	6,239,112	6.60
600,001 至 800,000	6	4,201,969	4.45
800,001 至 1,000,000	3	2,726,189	2.89
1,000,001 以上	17	48,382,461	51.22
合 計	3,789	94,456,570	100.00

註：本公司未發行特別股。

(四)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股東或股權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109年3月30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 (股)	持股比例 (%)
欽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948,678	16.88
尚元股份有限公司		7,935,000	8.40
王麗華		4,050,934	4.29
江泰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398,015	2.54
弘儒投資有限公司		2,102,967	2.23
楊淑真		1,848,894	1.96
陳金碧		1,728,000	1.83
楊清文		1,533,000	1.62
吳順賓		1,494,148	1.58
劉玉美		1,422,000	1.51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仟股

項目	年度	107年度 (註1)	108年度 (註1)	
每股市價	最高	28	26.8	
	最低	16.3	19.75	
	平均	22.04	22.47	
每股淨值	分配前	18.65	19.96	
	分配後	17.85	19.96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仟股)	94,457	94,457	
	每股盈餘	2.42	2.21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0.8	1.0(註2)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	—
		資本公積配股	—	—
	累積未付股利	—	—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	9.11	10.17	
	本利比	27.55	22.47	
	現金股利殖利率	0.04	0.04	

註1：係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註2：未經股東會通過。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股利政策

依據本公司章程第二十二條之規定：

一、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不低於百分之一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其發放對象包含符合一定條件之從屬公司員工。本公司得以上開獲利數額，由董事會決議提撥不高於百分之二為董事酬勞。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派案應提股東會報告。但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

二、本公司每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仍有餘額為股東之可分配盈餘，於併同以前年度未分派盈餘，併得保留部分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

本公司股利發放政策，係考量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及成長性，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及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為原則。分派比率係依該年度之盈餘狀況、整體發展及財務規劃等相關因素決定，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並提報股東會同意後執行之。惟分派之股東紅利總金額不得低於當年度稅後淨利減除依法提列之盈餘公積後淨額之百分之十，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得低於當年度股利分派總額之百分之十。

2.本公司評核董事酬金之程序，以本公司之「董事會自我評鑑或同儕評鑑辦法」作為評核之依循，除參考公司整體的營運績效、產業未來經營風險及發展趨勢，亦參考個人的績效達成率及對公司績效的貢獻度，而給予合理報酬，相關績效考核及薪酬合理性均經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審核，並隨時視實際經營狀況及相關法令適時檢討酬金制度，以謀公司永續經營與風險控管之平衡。

3.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配之情形

本公司108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109年2月26日董事會擬議如下：

本公司109年2月26日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股東現金股利每股1元，惟尚待109年股東會決議。

4.預期股利政策將有重大變動說明：考量公司未來發展，預期股利政策無重大變化。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不適用。(依「公開發行公司公開財務預測資訊處理準則」規定，本公司無需公開民國一〇九年度財務預測資訊。)

(八)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請參閱上述「(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之說明。

2. 本期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配發股票紅利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配發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估列金額，依(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令解釋，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依章程所定之成數範圍並參酌可能發放成數為基礎估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於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本公司109年2月26日董事會通過以現金分派之108年度員工酬勞新台幣7,247仟元及董事酬勞2,416仟元，與帳上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之比例：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情形、其與認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 108 年 2 月 25 日董事會通過以現金分派之 107 年度員工酬勞新台幣 8,004 仟元及董事酬勞 2,668 仟元，與帳上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九) 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109 年 3 月 31 日

買 回 期 次	第一次
買 回 目 的	轉讓給員工
買 回 期 間	102 年 1 月 11 日
買 回 區 間 價 格	9.5~10 元
已 買 回 股 份 種 類 及 數 量	普通股、640,000 股
已 買 回 股 份 金 額	6,080 仟元
已買回數量占預定買回數量之比率(%)	100%
已 辦 理 銷 除 及 轉 讓 之 股 份 數 量	640,000 股
累 積 持 有 本 公 司 股 份 數 量	0 股
累 積 持 有 本 公 司 股 份 數 量 占 已 發 行 股 份 總 數 比 率 (%)	0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一)公司債辦理情形

公 司 債 種 類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債
發行(辦理)日期	民國 108 年 12 月 20 日
面 額	新台幣壹拾萬元整
發 行 價 格	依票面金額之 101.59%發行
總 額	新台幣參億元整
利 率	票面年利率0%
期 限	5 年期 到期日：113 年 12 月 20 日
保 證 機 構	不適用
受 託 人	永豐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
承 銷 機 構	福邦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簽 證 律 師	不適用
簽 證 會 計 師	不適用
償 還 方 法	本轉換公司債之持有人(以下簡稱「債權持有人」)依發行及轉換辦法第十條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或本公司依本辦法第十八條提前贖回者，或債券持有人依本辦法第十九條實行賣回權，或本公司由證券商營業處所買回註銷者外，到期時依債券面額之 102.53%以現金一次償還。
未 償 還 本 金	新台幣參億元整
贖 回 或 提 前 清 償 之 條 款	<p><u>本公司之贖回權：</u></p> <p>(一)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109 年 3 月 21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113 年 11 月 10 日)止，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三十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三十(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三十個營業日內，以掛號寄發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訂為本轉換公司債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本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p> <p>(二)本轉換公司債發行滿三個月之翌日(109 年 3 月 21 日)起至發行期間屆滿前四十日(113 年 11 月 10 日)止，本轉換公司債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百分之十時，本公司得於其後任何時間，以掛號寄發一份三十日期滿之「債券收回通知書」(前述期間自本公司發信之日起算，並以該期間屆滿日為債券收回基準日，且</p>

	<p>前述期間不得為第九條之停止轉換期間)予債券持有人(以「債券收回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贖回價格訂為本轉換公司債面額，以現金收回其全部債券，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本公司執行收回請求，應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流通在外之本轉換公司債。</p> <p>(三)若債權人於「債券收回通知書」所載債券收回基準日前，未以書面回覆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者，本公司得於債券收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按債券面額以現金贖回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p> <p><u>債券持有人之賣回權：</u></p> <p>本轉換公司債以發行滿三年之日(111年12月20日)為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本轉換公司債之賣回基準日。本公司應於賣回基準日之前四十日(111年11月10日)，以掛號寄發一份「賣回權行使通知書」予債券持有人(以「賣回權行使通知書」寄發日前第五個營業日債券持有人名冊所載者為準，對於其後因買賣或其他原因始取得本轉換公司債之債券持有人，則以公告方式為之)，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債券持有人賣回權之行使，債券持有人得於賣回基準日之前四十日內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於送達時即生效力，採郵寄者以郵戳為憑)，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之101.51%(賣回年收益率為0.5%)將其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贖回。本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賣回基準日後五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轉換公司債，前述日期如遇證券集中交易市場停止營業之日，將順延至次一營業日。</p>
限制條款	無
信用評等機構名稱、評等日期、公司債評等結果	不適用
附其他權利	<p>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已轉換(交換或認股)普通股、海外存託憑證或其他有價證券之金額</p> <p>已轉換本公司普通股股數為0股。</p> <p>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p> <p>請參閱本公司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司債發行及轉換辦法。</p>
發行及轉換、交換或認股辦法、發行條件對股權可能稀釋情形及對現有股東權益影響	若依現有轉換價格計算，公司債全數轉換為普通股時將增加普通股13,043仟股占已發行股份總數比率13.81%，逐步轉換對股東權益影響有限。
交換標的委託保管機構名稱	不適用

(二)轉換公司債資料

公司債種類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債	
項 目	年 度	108年	當年度截至 109年3月31日
	轉換公司債市價	最高	105.0
最低		99.6	92.5
平均		102.05	101.36
轉換價格		新台幣 23 元	新台幣 23 元
發行（辦理）日期及發行時轉換價格		發行日期：民國 108 年 12 月 20 日 發行時轉換價格：新台幣 23 元	
履行轉換義務方式		發行新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無。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除 106 年 12 月辦理之現金增資案及 108 年 12 月辦理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債案，計畫項目尚執行中之外，本公司並無私募有價證券之情事，且前各次已完成之有價證券並無效益尚未顯現之情事。

(一)106 年 12 月之現金增資計畫：

1.計畫內容

(1).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 106 年 12 月 21 日金管證發字第 1060048111 號函核准。

(2).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 229,520 仟元。

(3).資金來源：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2,000 仟股，每股面額新台幣 10 元，採溢價發行，每股發行價格新台幣 20 元，總募集金額 240,000 仟元，將用於償還銀行借款及興建電廠，因實際募集金額高於預計募集金額，餘額 10,480 仟元將用於充實營運資金。

(4).計畫項目、運用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第一季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償還銀行借款	107 年第一季	125,000	125,000	—	—	—	—
興建電廠	108 年第一季	104,520	32,142	55,121	6,015	9,702	1,540
合計		229,520	157,142	55,121	6,015	9,702	1,540

A.償還銀行借款

本公司之銀行借款主要為集團之營運週轉金，本次增資擬用於償還銀行借款金額為 125,000 仟元，預計償還後將可強化財務結構、提升償債能力及減輕利息負擔；此外，本公司將可保留未來資金靈活運用之調度空間，以增加公司經營之應變能力及降低企業經營之財務風險。若以擬償還銀行借款利率設算，預計 107 年度可節省之利息支出約 1,865 仟元，往後每年可節省之利息支出約 2,159 仟元。

B.興建電廠

本公司本次現金增資所募集之資金 103,000 仟元，搭配自有資金 1,520 仟元共 104,520 仟元將用以興建電廠，以因應興建電廠之資金需求。預估電廠興建完成後 107~116 年間共可貢獻營收 107,565 仟元及產生營業淨利 80,378 仟元。藉由本次增資可減少興建電廠所需之自有資金支出及降低融資舉借壓力，以提升財務調度能力、控制負債比率、強化本公司之財務結構並降低經營風險，故本次現金增資其效益應屬合理。

(5).變更計畫內容、資金之來源與運用、變更原因、變更前後效益及變更計畫提報股東會之日期，並應刊載輸入證期局指定資訊申報網站之日期：不適用。

2.執行情形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截至 109 年度 第一季	進度超前或 落後原因及改進計畫
償還銀行借款	支用金額	預定	125,000	107 年第一季效益已達成 100%，與原計畫進度無異。
		實際	125,000	
	執行進度	預定	100%	
		實際	100%	
興建電廠	支用金額	預定	104,520	主係部分案場保固款期限較長，尚在尋覓適合案廠未來陸續投入電廠興建使用。未支用

		實際	93,957	金額10,563仟元，其中9,000仟元，基於短期內合適電廠覓址不易，為求資金有效運用，該公司決議將原興建電廠計畫中未投入資金9,000仟元，變更運用計畫轉作為充實營運資金使用，並已於108年第一季動撥使用完畢，計畫變更金額佔募資總額240,000仟元之3.75%，其餘未支用金額將於未來陸續投入電廠興建使用。
	執行進度	預定	100%	
		實際	89.89%	

3.效益評估

(1)償還銀行借款

截至108年第一季底已償還銀行借款125,000仟元，依實際償還之借款利率計算，預計自107年度可節省利息支出約1,865仟元，往後年度可節省利息支出約2,159仟元，已有效降低對銀行借款之依存度及減少利息支出，並提升營運資金調度之靈活性，其效益已達成。

(2)興建電廠

單位：KW；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生產量	銷售量	銷售收入	營業毛利	營業利益
107年度	預估電廠增加數	2,298,342	2,298,342	8,764	7,234	6,854
	實際增加數	1,645,171	1,645,171	6,483	5,629	5,310
	達成率	72%	72%	74%	78%	77%
108年度	預估電廠增加數	3,288,656	3,288,656	12,319	9,981	9,436
	實際增加數	3,052,680	3,052,680	12,256	10,020	9,675
	達成率	93%	93%	99%	100%	103%
109年第一季	預估電廠增加數	813,943	813,943	3,006	2,427	2,290
	實際增加數	746,256	746,256	2,962	2,339	2,248
	達成率	92%	92%	99%	96%	98%

本公司電廠興建工程係委由系統商承攬施作，107年度電廠建置掛表發電後產量及銷量之達成率皆為72%，產銷量達成情形略低於預期，主係部份電廠受限工安規範較為嚴謹且建築物進行耐震補強，故掛表時間較原預訂時間晚，致所產銷之電力僅達預估數之72%。108年度生產及銷售量之達成率為93%，主係受前段所述狀況影響，案場實際建置容量較預期減少，再加上部分電廠案原預計107年掛表之時程延至108年3月完成，發電天數減少，故致銷售收入、營業毛利及營業利益達成率為99%、100%及103%。109年第一季電廠營收及利益因受日照數較低影響，致達成情況略低於預期。隨著進入夏季，日照數增加後電廠發電效益將可隨之提高，營收及獲利狀況將隨之改善，增資之效益將

可逐步顯現。

4.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此次資金支用進度之落後，主係部分案場保固款期限較長，尚在尋覓適合案廠未來陸續投入電廠興建使用。後續效益隨著電廠興建逐步完工並掛表營運而陸續顯現。因此，此次資金運用進度延遲之原因尚稱合理，對本公司股東權益並無重大不利影響。

5.具體改進計畫

本公司電廠建置工程已陸續進行施工，電廠興建效益將隨著電廠興建逐步完工並掛表營運而陸續顯現，將可對該公司營收及獲利帶來正面助益。

(二)108年12月之國內第一次無擔保可轉換公債計畫：

1.計畫內容

(1).主管機關核准日期及文號：108年11月25日金管證發字第1080336142號函核准。

(2).計畫所需資金總額：新台幣332,461仟元。

(3).資金來源：

A.自有資金：新台幣32,461仟元。

B.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3,000張，每張面額新台幣100仟元整，發行總面額為新台幣300,000仟元，發行期間為5年，票面利率為0%，依票面金額之101.59%發行，實際募集總金額為304,782仟元，超出原預計募集金額300,000仟元的部份，計4,782仟元，亦將用於建置電廠，預計於109年第二季支用完畢。

(4).計畫項目、運用進度及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單位：新台幣仟元

計畫項目	預定完成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預定資金運用進度						
			108年度		109年度				110年度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第二季	第三季	第四季	第一季
建置電廠	110年第一季	332,461	300(註)	47,879	141,663	91,526	37,459	9,871	3,763
其他投資計畫 (建置電廠)	109年第二季	4,782	—	—	—	4,782	—	—	—

註：該公司已先於108年第三季以自有資金支應部分案場之開發費簽約款300仟元。

A.建置電廠

本次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所募集資金之300,000仟元，加計自有資金32,461仟元，將用以建置國內太陽能電廠，建置完成後可享有長期穩定之售電收益及現金流入，預計109~120年度可認列售電收入427,771仟元及產生營業淨

利 162,129 仟元。本次募集資金將視電廠開發及建置進度分批投入，可減少建置電廠所需之自有資金支出及降低融資舉借壓力，以提升財務調度能力、強化財務結構並降低經營風險。

B.其他投資計畫(建置電廠)

本次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因實際募集金額高於預定金額，增加計 4,782 仟元之資金，亦將用於建置電廠，可減少建置電廠所需之自有資金支出及降低融資舉借壓力，建置完成後可享有長期穩定之售電收益及現金流入。

(5).變更計畫內容、資金之來源與運用、變更原因、變更前後效益及變更計畫提報股東會之日期，並應刊載輸入證期局指定資訊申報網站之日期：不適用。

2.執行情形

計畫項目	執行狀況		截至 109 年 第一季	進度超前或落後之原因及改進計畫
建置電廠	支用金額	預定	189,842	該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於108年12月18日募集完成收足股款304,782仟元，其中300,000仟元加計自有資金32,461仟元，計332,461仟元將依原計畫項目用以建置國內太陽能電廠，截至109年第一季底累計支用金額91,539仟元，低於預定支用金額189,842仟元，主係部分電廠受政府審批作業流程延遲影響，施工進度遞延，另部分電廠預定施作地點在學校、醫院及其他機構屋頂，因配相關單位調整施工時間，致工程較預計進度緩慢。餘未支用金額240,922仟元，將依工程進度陸續投入建置電廠，尚無發現重大異常之情事。 此外，因實際募集金額高於預定金額，增加計4,782仟元之資金，亦將用於建置電廠，且因本次計畫中部分電廠可施作容量較預期高，隨電廠建置規模增加，系統工程費亦隨之增加，故將其中4,369仟元優先投入建置電廠。餘413仟元將視電廠開發及建置進度投入，尚無發現重大異常之情事。
		實際	91,539	
	執行進度	預定	57.10%	
		實際	27.53%	
其他投資計畫 (建置電廠)	支用金額	預定	0	
		實際	4,369	
	執行進度	預定	0.00%	
		實際	91.36%	
合計	支用金額	預定	189,842	
		實際	95,908	
	執行進度	預定	56.29%	
		實際	28.44%	

3.效益評估

(1).建置電廠

本公司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其中 300,000 仟元加計自有資金 32,461 仟元，計 332,461 仟元，將依原計畫項目陸續投入建置國內太陽能電廠，截至 109 年第一季底累計支用金額 91,539 仟元，執行比例為 27.53%，低於預定支用金額 189,842 仟元，主係部分電廠受政府審批作業流程延遲影響，施工進度遞延，另部分電廠預定施作地點在學校、醫院及其他機構屋頂，因配相關單位調整施工時間，致工程較預計進度緩慢。此外，截至 109 年第一季底電廠仍持續建

置中尚未掛表售電，與原計畫進度無異，預估建置完成後可享有長期穩定之售電收益及現金流入，並可減少建置電廠所需之自有資金支出及降低融資舉借壓力，以提升財務調度能力、強化財務結構並降低經營風險。

(2).其他投資計畫(建置電廠)

本公司本次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於108年12月18日募集完成收足股款304,782仟元，因實際募集金額高於預定金額，增加計4,782仟元之資金，亦將用於建置電廠。因本次計畫中部分電廠可施作容量較預期高，隨電廠建置規模增加，系統工程費亦隨之增加，故將其中4,369仟元優先投入建置電廠。截至109年第一季底累積動撥金額為4,369仟元，執行比例為91.36%。因電廠仍持續建置中尚未掛表售電，預估建置完成後可享有長期穩定之售電收益及現金流入，並可減少建置電廠所需之自有資金支出及降低融資舉借壓力，以提升財務調度能力、強化財務結構並降低經營風險。

4.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此次資金支用進度之落後，主係部分電廠受政府審批作業流程延遲影響，施工進度遞延，另部分電廠預定施作地點在學校、醫院及其他機構屋頂，因配相關單位調整施工時間，致工程較預計進度緩慢。後續效益隨著電廠興建逐步完工並掛表營運而陸續顯現。因此，此次資金運用進度延遲之原因尚稱合理，對本公司股東權益並無重大不利影響。

5.具體改進計畫

本公司電廠建置工程已陸續進行施工，電廠興建效益將隨著電廠興建逐步完工並掛表營運而陸續顯現，將可對該公司營收及獲利帶來正面助益。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 CB01990 其他機械製造業
- (2) CC01080 電子零組件製造業
- (3) I501010 產品設計業
- (4) F113990 其他機械器具批發業
- (5) IG03010 能源技術服務業
- (6) F401010 國際貿易業
- (7) D101060 再生能源自用發電設備業
- (8) E601010 電器承裝業
- (9) CC0110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製造業
- (10) CC01990 其他電機及電子機械器材製造業
- (11) F401021 電信管制射頻器材輸入業
- (12) C901010 陶瓷及陶瓷製品製造業
- (13) CA02990 其他金屬製品製造業
- (14) CA04010 表面處理業
- (15) CA05010 粉末冶金業
- (16) CG01010 珠寶及貴金屬製品製造業
- (17) CQ01010 模具製造業
- (18) CD01060 航空器及其零件製造業
- (19) CF01011 醫療器材製造業

2.公司所營業務之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主要產品種類	107年度		108年度	
	營業收入	營業比重	營業收入	營業比重
太陽能電池模組	1,473,097	82.06	1,273,290	81.33
售電收入	309,006	17.22	290,373	18.55
其他(註)	13,095	0.72	1,905	0.12
合計	1,795,198	100.00	1,565,568	100.00

註：其他主要為工程收入及原物料、商品之買賣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 (1)多晶太陽能模組
- (2)單晶太陽能模組
- (3)客製化太陽能模組
- (4)超薄雙玻太陽能模組
- (5)雙玻雙面發電模組

- (6)太陽能電廠售電收入(融資租賃利息收入)
- (7)3D 金屬列印產品
- 4.計畫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 (1)提高太陽能電池模組之轉換效率
 - (2)高瓦數太陽能模組封裝設計及產製
 - (3)太陽光能熱能複合模組
 - (4)3D 金屬列印產品

(二)產業概況

1.產業之現況及發展

隨著文明進步及經濟成長，人類對於能源需求日益增加，天然資源大量耗用下能源枯竭的疑慮逐步浮現，加上碳排放造成環境污染和生態破壞問題，迫使各國開始正視環保議題。在此一時空背景下，1996 年聯合國在辛巴威召開「世界太陽能高峰會議」並發表「發展太陽能宣言」，宣示聯合國和世界各國對開發太陽能的決心。2005 年日本及歐盟等國簽署之「京都議定書」，由美、日、德等先進國家推動大規模國家級太陽光電發展計畫。各國透過政策鼓勵、提供租稅減免和設備補貼，使得太陽能產業邁入成長起飛的軌道。在各國政府相繼推動太陽能源初期，高額的太陽能補貼政策，使得投資太陽能電廠成為報酬率良好且穩定的投資管道，市場掀起安裝太陽能系統的熱潮，帶動太陽能市場的蓬勃發展，吸引許多廠商爭相投入，積極擴充產能以滿足市場需求，也造成太陽能產能的快速提升。

2008 年金融風暴襲捲全球，經濟景氣大幅下滑，太陽能產業亦無法倖免於難，直至 2010 年全球金融體系回穩，各國政府貼補太陽能方案獲得延續，太陽能產業又注入活水。2011 年由於太陽能主要應用市場—歐洲各國面臨國家債務危機，政府貼補緊縮下造成太陽光電市場在歷經多年快速成長循環後，又面臨景氣衰退的情況。過去大陸太陽能業者在政策扶植下大肆擴充產能，面對太陽能景氣下滑，大陸太陽能業者為去化產能競相殺價競爭情況下，市場價格快速崩跌，迫使許多太陽能大廠不堪虧損而退出市場。美國及歐盟為重建市場秩序及保障當地業者而紛紛對中國祭出反傾銷及反補貼的雙反政策，迫使中國太陽能業者壓抑其擴張速度及限縮其價格破壞的影響範圍。歐盟各國因財務困境致補貼政策縮減後，使太陽能產業發展重心逐步移轉至中國、日本、美國，及印度、澳洲等新興國家。2013 年隨著全球景氣復甦，太陽能產業歷經淘汰調整之後，產業秩序得以重新建立，而市場價格回升讓太陽能相關業者也逐步擺脫虧損的泥沼，又讓太陽光電市場重新露出成長的曙光。根據 TrendForce 旗下綠能事業處 EnergyTrend 報告顯示，2020 年全球前四大太陽能市場排名依序為中國、美國、印度以及日本。全球市場規模 GW 級市場將從 2016 年的 6 個市場成長至

2020 年將有 16 個，可見市場持續分散化的趨勢，使全球需求都將來到百 GW 的等級，分散趨勢圖如下：

	2016	2017	2018	2019 (E)	2020 (F)
No. 1	China	China	China	China	China
No. 2	US	US	US	US	US
No. 3	Japan	India	India	India	India
No. 4	India	Japan	Japan	Japan	Japan
No. 5	UK	Turkey	Australia	Australia	Germany
No. 6	Germany	Germany	Germany	Spain	Netherlands
No. 7		South Korea	Turkey	Germany	Australia
No. 8		Australia	South Korea	Netherlands	Turkey
No. 9		Brazil	Netherlands	Mexico	France
No. 10		Pakistan	Egypt	Taiwan	Spain
		No. 11	Mexico	France	Mexico
		No. 12	Brazil	Egypt	Taiwan
		No. 13		UAE	Egypt
		No. 14		Turkey	South Korea
		No. 15		South Korea	UAE
		No. 16		Brazil	Italy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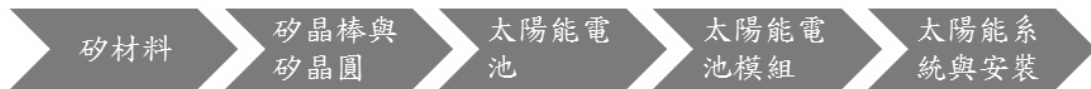
表 2：全球 GW 級別市場排名預測，2016-2020

為達非核家園目標，台灣政府設定太陽光電在 2025 年累積安裝達 20GW，亦推出裝置目標 1.52GW 的太陽光電兩年計畫，已於 2016 年 7 月至 2018 年 6 月間達成 1.52GW，為持續增加太陽光電設置動能，經濟部又於 2019 年 9 月再次推動「太陽光電推動計畫」，計畫 2019-2025 年目標共 6.5GW，分別以中央與地方共同推動、產業園區、農漁電共生，三大方向擴大太陽光電裝置範圍，希望提前達到建置目標。在政府鼓勵推動下，我國眾多系統業者積極搶占良好的屋頂型案場，以及金融業者的融資挹注，帶動我國太陽光電累積裝置量以每年近 1GW 速度穩定成長。但是要達成 2025 年累積安裝量 20GW 目標，仍需大型地面型太陽能裝置量帶動才有機會達成。故土地使用爭議、建置空間問題及饋線不足先行解決後，未來將能以每年約 1.8~2.7GW 安裝量持續成長，逐步達成 2025 年 20GW。

太陽能擁有取之不盡、用之不竭之優勢，相較於核能或火力發電潛藏龐大環境污染風險，在追求環保、潔淨能源時，太陽能發電成為最適的替代能源。透過各國政

策鼓勵和補貼政策使得太陽光電系統被廣泛應用在民生用途，造成近年來終端需求持續成長，政府的支持與補助政策成為這項技術發展的重要關鍵。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太陽光電產業鏈上中下游可分為上游矽材料(Poly-Silicon)與矽晶圓(Wafer)、中游的太陽能電池(Solar Cell)與電池模組(Module)，以及下游的太陽能光電系統與安裝等。太陽能矽晶圓及電池製造與半導體製程相似，而我國發展半導體產業技術及製程經驗豐富，使得我國在發展太陽能產業時具備了產業技術上的優勢，故我國太陽能電池業者以電池片及矽晶片之佈局為大宗。

3. 產品之各種發展趨勢

全球太陽光電市場在經過 2011 年歐債危機後，歐洲市場因政府財政困境而縮減貼補規模，隨著系統建置報酬率降低後，市場佔有率逐步下滑。歐美廠商因整體營運成本較高紛紛不堪虧損而退出市場，中國廠商在政策扶持下以低價優勢在太陽光電中下游市場崛起。影響所及，美國及歐盟陸續祭出以雙反政策抵制中國低價傾銷的襲擊之外，歐盟國家因財政狀況使得貼補費率迅速下調，歐洲市場需求衰退，而美洲、亞太國家及新興市場在政策支持及價格優勢下規模逐步成長，填補歐洲市場衰退的缺口，後成為太陽光電市場發展重心，新興市場需求使全球太陽能市場仍維持成長的局面。

在太陽能電池模組產品發展趨勢方面，因各國經濟發展狀況、政府補助情形及地理因素不同，對於模組產品的需求產生差異化。低價位太陽能模組在發展中國家或比較落後區域，因其幅員遼闊、電力網路系統不普及仍有較大的潛在需求。而先進國家目前以高效模組產品為市場主流，配合有限空間規劃，以尋求較佳的投報效率為主。市場上雖仍有不少廠商積極開發各種太陽能技術，但綜觀市場最主流的需求仍是矽晶的產品；然因 2018 年產業供需失衡及終端市場需求的劇烈波動，企業為了能持續生存，須無所不用其極地在降本的同時提升產品效率，高性價比的 PERC 單晶矽已成為代表企業競爭力的指標產品，2016 年全球 PERC 單晶矽電池片產能已達 13GW，隨著諸多廠家產量、效率同步提升，2019 年將成為 PERC 單晶矽突飛猛進的一年，產能超過 100GW，預計 2020 年將達 150GW。主流 PERC 單晶矽模組瓦數將提升至 300~330W，產量也有望倍增。

再者因能源產業與政府政策關係密切，為防止本身市場遭到破壞以及維護境內產業健全，各國家政府出手干預的頻率亦隨之攀升。自美國率先對中國矽晶電池模組

之進口採取反傾銷稅的懲罰後，歐盟亦對其展開雙反（反傾銷、反補貼）之調查。最終，雙方就產品最低價格及中國銷往歐洲數量達成協議，化解原可能爆發的一場中歐貿易大戰。惟產品價格與供需水位出現非理性波動，已提高市場潛在風險。因此為維持長期公平貿易，廠商必須在成本與價格間尋求適當平衡點，透過差異化的產品品質與行銷策略，才能夠維持穩定長久的獲利。

綜上，太陽能產業歷經景氣降溫，產業秩序重整，及市場需求版圖重新調整後，產業整體需求仍維持穩定向上成長。我國廠商憑藉良好產業競爭優勢，及彈性化的生產策略，可望在太陽能景氣復甦下，重新步上獲利軌道。

4. 產品之競爭情形

太陽能電池模組產業所需投注資本門檻較低，部分太陽能電池廠著眼於垂直整合及客戶需求，而跨足下游模組業務，其中國內較大規模者有聯合再生、茂迪及元晶等，另專業模組廠除本公司外，還有頂晶、同昱及綠晁等業者。由於太陽能電池模組封裝技術之優劣直接影響模組產品之輸出功率及使用壽命，因此太陽能電池模組廠之競爭優劣關鍵在於製程穩定度及品質控制。本公司以製造銷售太陽能模組產品為主並跨足電廠投資，憑藉優良生產技術及成本控制為主要競爭利基外，本公司已取得英國 INTERTEK 認證(歐規、美規)、日本 JET 認證及英國 MCS 認證、列名澳洲 CEC (Clean Energy Council) 認證、美國佛羅里達州 FSEC (Florida Solar Energy Center) 認證及美國加州 CEC(Consumer Energy Center) 認證、台灣標準檢驗局 VPC 自願性產品認證、產品亦通過 INTERTEK 氬測試認證、PID 測試認證及鹽霧測試認證，產品品質擁有良好競爭力。

本公司自成立以來，因擁有設備供應商背景之股東，透過合作建置生產設備，能有效且即時提升生產效率，且雙方共同研發及實證製作可精進相關生產設備功能及效率，彼此相輔相成，培養自我技術團隊從設備設計、導入生產、製程改善及控制、設備操作及維護，並透過自動化設備以提升產品品質和生產力；近年來因「再生能源發展條例」通過，確定政府補助方式，及 101 年「陽光屋頂百萬座」補助計畫，為台灣市場注入不少動能，本公司為增加產品之出海口及穩定獲利來源，於 102 年初成立電力事業部，搭配專業系統商建置電廠，透過電廠實際發電成果，作為模組產品精進改良之參考，有助於提升產品效率及提高競爭力，藉由電廠實際發電效率實證，亦可達到模組產品銷售宣傳效果，有助於獲得客戶認同而增加銷售成績。

本公司為具有客製化設計製程能力之廠商，除接受客戶進行新產品開發，及各項模組效能檢測，更領先同業開發出超薄雙面玻璃太陽能模組，此項產品具有耐受力

好、耐候性佳、採無框嵌入式施工，外型美觀並可大幅減少屋頂浪板的成本，其透光度佳特性除可將建築物與太陽能模組整合 BIPV 外，亦適合構建成溫室運用於栽作農作物等優點。

超薄雙玻太陽能電池模組因模組結構強度及壓力耐受度均較一般模組強，耐候性佳且耐用年限長，在抗水、抗腐蝕、防火、防風砂磨損、壓力變形等相關性能大幅提升，耐候性強更適合運用在地面型系統(農業、海邊、地層下陷區)與水面型系統(水庫、魚塘)等氣候惡劣地區，且透光性較佳，可應用於建築整合，能兼顧發電、美觀以及採光。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最近年度及截至109年3月31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分別為15,003仟元及4,110仟元。

2.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成果	主要技術與功能	應用或出貨情形
雙玻單晶模組取得歐美規認證	可用於鹽灘地、海邊、湖泊等嚴苛環境	成功量產出貨
取得標檢局 VPC 認證	國內第一張雙玻模組認證	成功量產出貨
特殊抗淤泥模組	排除模組鋁框造成泥沙淤積問題，降低案場維運成本	成功量產出貨
防漏水屋頂型模組	取代鐵皮屋頂採光罩，增加排水功能	成功量產
取得標檢局 VPC 認證	一般/雙玻導入 M4 電池片，提升模組瓦數	成功量產出貨

3. 109 全年度預計投入研發費用達 11,000 仟元，未來研發計劃如下：

本公司擁有設備供應商背景之股東，透過合作建置生產設備，可有效且即時改善提升生產效率，且雙方共同研發及實證製作可精進相關生產設備功能及效率，彼此相輔相成，培養自我技術團隊從設備設計、導入生產、製程改善及控制、設備操作及維護，並透過自動化設備以提升產品品質和生產力；另透過電廠實際發電成果，作為模組產品精進改良之參考，有助於提升產品效率及提高競爭力，藉由電廠實際發電效率實證，亦可達到模組產品銷售宣傳效果，有助於獲得客戶認同而增加銷售成績。本公司從設備、導入生產到電廠裝置運用，各個環節均實際參與運作。本公司未來研究發展方向如下：

①太陽能模組

(1)提高太陽能電池模組之轉換效率、降低產品成本及高效能模組之開發設計。

透過電廠實際運轉及客戶之回饋資訊，持續投入模組設備、封裝材料及技術之研究，以提升太陽能電池模組之轉換效率，並降低生產成本。

(2)結合太陽熱能應用，發展太陽光電/熱能複合模組。

本公司與工研院合作共同開發太陽光能/熱能複合系統模組，可運用陽光發電同時產生熱水，增加太陽光利用效率，提升模組附加價值。該項產品並獲得經濟部業界能源科技專案計畫補助，未來將可切入現有太陽能熱水器市場，增添公司業績動能。

(3)持續與中科院合作，共同開發CIGS電池產製及封裝技術

銅銦鎵硒(CIGS)薄膜式太陽能模組，因其模組產品重量輕及弱光發電特性，可將電廠設置處所擴及陽光較為不足區域，延長日照可發電時間，且CIGS模組為可撓式，應用範圍廣泛，未來潛在商機龐大。

②能源技術服務

持續開發電廠與其他產業之結合，充分運用電廠既有空間，增加其他收益來源。

③3D金屬列印整合服務

提升專業能力，研究開發3D金屬列印製作技術，增加生產速率，打造3D金屬列印服務體系的完整產業鏈，達到成本、品質、效率最優化，已取得AS9100航太認證並規劃生醫相關認證。

(四)長、短業務發展計劃

1.短期發展計劃

- (1)充分運用與設備廠合作優勢，共同參與生產設備之研發及設計，落實產線量身訂做，以發揮最佳生產效率，增進產品競爭力。
- (2)依資金狀況搭配良好融資管道持續布局電廠投資，以追求穩定獲利來源，提升股東投資報酬率。
- (3)與現有客戶維持良好之合作關係，依客戶需求研發新產品，或改良現有產品設計，延長產品使用壽命及降低太陽能電池在封裝過程中所造成轉換效率之耗損。
- (4)建立3D金屬列印材料、製程、製程系統、品質之規範標準，增加各式材料列印資料庫數據，積極開發應用領域及各式產品。

2.長期發展計劃

- (1)持續強化產品品質並落實成本費用管控，透過進入資本市場籌措成本低廉資金以擴大營運規模，擴大海內外市場布局。

- (2)擴大營運規模，充分發揮量產經濟規模優勢，結合上下游業者（設備商及系統商）進行策略聯盟，發揮產業整合優勢。
- (3)持續關注碳權交易之相關議題，將太陽能電廠之效用延伸至最大。
- (4)3D金屬列印切入製造端，增加產品應用領域並提供自材料、設備、產品整合，打造3D金屬列印服務體系的完整產業鏈，以迅速、個人化、高性能及高質量達到產業升級及創造附加價值高之產品，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公司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銷售區域		107 年度		108 年度	
		銷售金額	營業比重	銷售金額	營業比重
內銷		1,789,146	99.66	1,564,435	99.93
外銷	日本	3,829	0.21	1,133	0.07
	中國	2,223	0.13	—	—
	小計	6,052	0.34	1,133	0.07
合計		1,795,198	100.00	1,565,568	100.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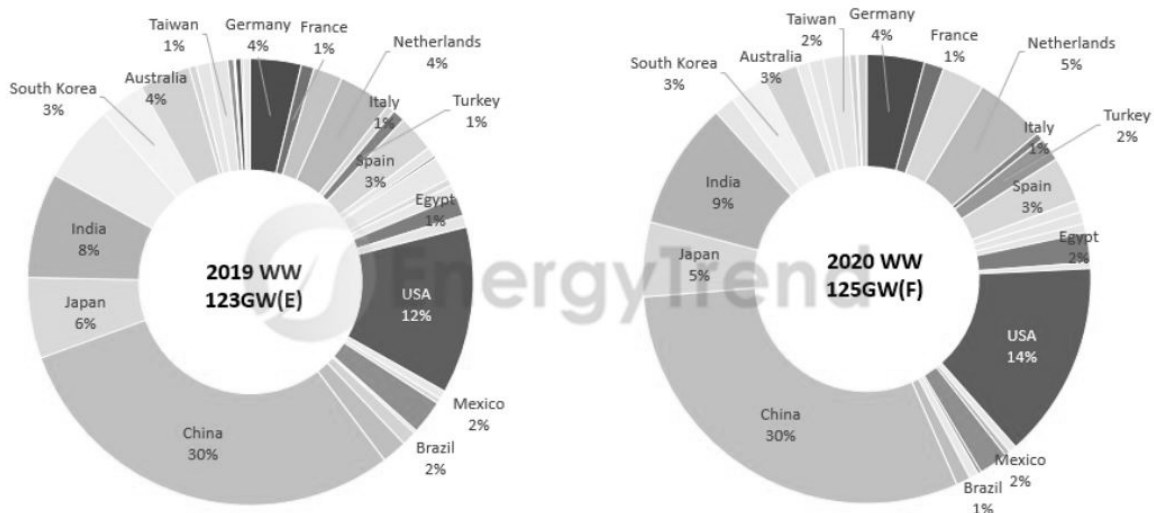
2.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之主要產品為太陽能電池模組，依據依 Energy Trend 統計 108 年全球太陽能整體安裝量約為 123 GW，國內整體安裝量約為 1.4GW，本公司 108 年之模組銷售量為 105.2MW，全球市場占有率約 0.086%，國內市占率約 7.45%。另本公司 108 年售電度數為 74,325 千度佔經濟部能源局公告 108 年全台灣太陽光電發度數 4,141,137 千度之 1.79%。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TrendForce 旗下綠能研究 (EnergyTrend) 評估的全球市場三大趨勢來看，108 年開始趨於穩定。展望 109 年市況持續好轉，產業會在持續的變動當中逐漸穩定成熟。以安裝量來看，中國穩居市場龍頭，美國以 14.76GW、印度 9.84GW、日本 7.38GW 以及澳洲 4.92GW 分居第二至五名，前五大市場將佔全球 60%以上需求。

歷經美國 201、301 條款，中國 531 新政，印度防衛性關稅，歐盟 MIP 結束等變動，產業也將在持續的變動中逐漸成熟，在各國政策鼓勵與供應鏈價格持續下降的推波助瀾下，全球預計將繼續正成長，預期 109 年新增安裝量將來到 125GW：



Source: 集邦EnergyTrend金銀需求季報, 統計至2019年10月

4. 競爭利基

(1) 擁有良好技術團隊及穩健踏實的企業精神

本公司技術團隊在模組開發設計及製程改善方面擁有多年經驗，對產線良率維持及產品效能穩定具有長期提升的效果，加上嚴格的成本費用管理制度與穩健財務管理策略，使公司在不景氣時能夠將虧損控制在可接受範圍，並於景氣復甦時呈現較佳的獲利表現。

(2) 擁有設備開發能力及自動化生產設備

本公司因擁有設備供應商背景之股東，可依客戶需求從設備設計、製程規劃到量產，均依客戶需求量身訂做，擁有產品設計開發及實際量產之能力，且因從設備設計開始導入，可有效縮短產品開發時程並提高成功率。另本公司採用國內廠商配合開發的自動化設備，擁有造價低廉及生產效率高等優勢，配合經驗豐富之技術團隊，確保本公司產製之太陽能電池模組品質及生產成本具競爭力。

(3) 產品通過國際認證，製程技術受知名業者肯定

由於太陽能電池模組之技術發展以產品之耐久性及發電效率之穩定性為主，為達客戶對於前述產品品質之要求，本公司取得具全球公信力之認證機構之相關產品認證。另本公司掌握模組生產相關技術參數，可提供客製化模組量產能力，生產品質及效能深受知名太陽能大廠肯定，而持續倚重本公司代工生產能力。

(4) 持續研發創新，延伸模組應用領域

本公司領先市場開發出超薄雙玻模組，其壽命可達由 25 年提升為 30 年，且每年衰減率僅 0.5%，模組壽命周期內可產出更多電量。超薄雙玻模組可結合建築成

為 BIPV，或用於構建農作溫室，兼顧綠能環保與精緻農業發展。另因雙玻太陽能電池模組結構強度及壓力耐受度均較一般模組強，耐候性佳且耐用年限長，可應用於沿海高鹽分及氣候惡劣地區。

已完成與工研院合作開發太陽光能與熱能複合系統模組成功，可在太陽光發電同時產生熱水，使太陽光運用效率更大化，未來市場商機可期。

(5)透過電廠投資實證產品品質，有利於市場開發

本公司投資太陽能電廠，除每年可穩定貢獻獲利外，電廠實際發電效能表現優於經濟部能源局所訂定補助設置太陽能系統日平均發電量標準，實證模組效能表現良好，優於產業平均水準，除電廠所獲取之售電收入優於預期外，模組效能表現更成為本公司模組銷售之宣傳利基。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有利因素

(1)全球發展環保綠色能源為長期趨勢，市場需求成長可期

在各國減緩地球暖化為目標朝推展綠色能源共識下，太陽能發電已成為長期穩定成長產業。而依據各項研究報告之資料顯示，來自太陽能電力佔全球總電力來源比重將逐年提升，故太陽能產業長期需求可期，具永續經營、長期發展之經營價值。

(2)太陽能企業持續整併，有利於產業秩序之維持

太陽能產業在近年來面臨產能過剩，供過於求的現象，不景氣潮流中已順勢迫使不具競爭力之廠商退出市場。隨著美國及歐盟陸續實施雙反政策壓抑中國大陸破壞市場的價格策略，使得企業透過併購來擴大經濟規模優勢，以集中資源降低成本。展望未來，太陽能產業廠商可經由整併，達到擴大經濟規模、降低生產成本與產業秩序維護之目的，對於市場正常價格之維持將有所助益，使具有良好競爭力之企業得以穩定經營。

(3)研發能力及產品技術不斷的創新

本公司經營團隊持續不斷的針對電池片特性、封裝材料測試與製程研發，進行良率、轉換效率與降低生產成本之精進改良，以創造模組差異化及確保穩定發電效率維持產品競爭優勢。本公司並透過自有實驗室驗證、掌握模組效能，以增加產品品質穩定性並減少產品保固之風險。除工廠取得 ISO9001、ISO14001 及 OHSAS 18001 認證外，產品亦已取得英國 INTERTEK(歐規、美規)認證、日本 JET 認證及英國 MCS 認證、列名澳洲 CEC (Clean Energy Council) 認證、美國佛羅里達州 FSEC

(Florida Solar Energy Center)認證及美國加州 CEC(Consumer Energy Center) 認證、台灣標準檢驗局 VPC 自願性產品認證、產品亦通過 INTERTEK 氬測試認證、PID 測試認證及鹽霧測試認證，品質獲得國內外客戶認可，擁有良好競爭力。

(4)良好經營管理能力

經營團隊擁有豐富相關產業經驗，對太陽能產業運作、管理、市場需求判斷熟稔。

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A. 太陽能模組由於跨入門檻較低，目前已成為完全競爭的產業，在太陽能產業重回復甦軌道之時，產業競爭已由價格數量競爭方式轉變為品質及成本控制的競爭。

因應措施：

(A) 加強產品附加價值，為客戶提供客製化服務，協助客戶加快應用端系統建置速度並提高生產良率。

(B) 生產效率持續優化及提升良率，以保持產品競爭力。

(C) 透過建置或經營電廠的方式，實證產品品質並增加獲利之穩定度。

B. 主要原料電池片價格易受太陽能景氣變化及供需情況波動，模組價格及利潤將受原料價格起伏而影響。

因應措施：

(A) 供貨來源多元化並依需求採取機動性採購，加強存貨管控避免產生庫存損失。

(B) 適時將成本反映於產品報價。

(C) 強化客戶服務避免落入價格競爭。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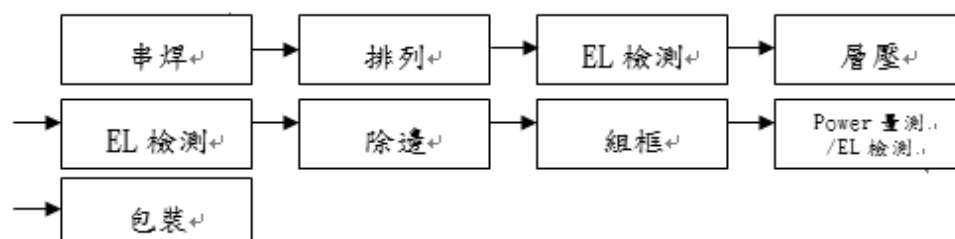
太陽能電池模組可運用於各式電力需求場所，目前以發電系統需求為最大宗，主要應用範疇如下：

產品項目	應用項目
太陽能電池模組	一般民生用電、建築外牆或屋頂、救災設備及發電裝置、溫室栽培 PV 系統、住宅用供電系統、緊急供電系統、緊急照明系統、帷幕牆、遮陽棚、採光罩等

2.主要產品之產製過程

(1)太陽能模組

太陽能電池模組的使用原料主要為太陽能電池(Cell)、EVA、玻璃及鋁框膠膜，於投入生產前，需先將使用之材料檢視準備之後，再投入生產，其產製過程如下圖示：



(2)太陽能系統（售電收入）

太陽能系統之裝置主要由電廠事業部人員自行開發，或由系統商引薦適合裝設之案場，經過財務部精算評估報請核准後，委託系統商進行施工安裝，施工完成後向相關單位申請掛表完成後即可運轉。本公司之電廠設有監控系統，隨時可監控電廠發電狀況，針對發電異常之電廠即派員了解，並視各電廠發電狀況，進行模組清洗與維護，以確保發電效能良好。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主要原料	主要供應商	供應狀況
太陽能電池	B3公司、B5公司、B21公司及B23公司	良好
玻璃	晁暘公司、中航三鑫公司、B8公司及B29公司	良好
鋁框	晁暘公司、翊生公司及B27公司	良好
背板	DSM 公司、Isovoltaic AG 公司及 B26 公司	良好
膠膜	B10 公司及 SKC 公司	良好

註：因供應商與本公司有營業保密約定，故以代號為之。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淨額百分之十以上廠商、客戶名單

1.主要進貨廠商名單：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7 年度				108 年度			
	名稱 (註 1)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 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註 1)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 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B5	517,084	45.00	無	B5	477,300	43.46	無
2.	B3	235,332	20.48	無	B3	186,964	17.02	無
	其他	396,642	34.52	—	其他	433,995	39.52	—
	進貨 淨額	1,149,058	100.00	—	進貨 淨額	1,098,259	100.00	—

註 1：因供應商與本公司有營業保密約定，故以代號為之。

註 2：係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資料。

增減變動說明：

本公司 107 及 108 年度，向供應商 B3 公司及 B5 公司採購太陽能電池片，因本公司對電池片供應來源採取分散策略，各公司進貨金額變動係因需求規格、客戶指定或價格等因素而互有增減，整體供應商變化情形尚無重大異常。

2. 主要銷貨客戶名單：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7 年度				108 年度			
	名稱 (註 1)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 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名稱 (註 1)	金額	占全年度銷貨 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 之關係
1.	台電	309,006	17.21	無	台電	290,373	18.55	無
2.	B3	222,444	12.39	無	A11	239,086	15.27	無
3.	開陽	145,695	8.12	(註 2)	開陽	211,426	13.50	(註 2)
4.	A11	68,552	3.82	無	B3	15,839	0.01	無
	其他	1,049,501	58.46	—	其他	808,844	52.67	—
	銷貨 淨額	1,795,198	100.00	—	銷貨 淨額	1,565,568	100.00	—

註 1：因銷售客戶與本公司有營業保密約定，故以代號為之。

註 2：本公司董事為該公司負責人。

註 3：係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資料。

增減變動說明：

本公司 107 及 108 年度銷售客戶中，B3 及 A11 公司為太陽能產業鏈業者，受太陽能景氣波動影響，故本公司受託生產銷售數量因而增減變動。台電公司係依建置容量逐年增加，致銷貨淨額逐年上升。本公司模組產銷及代工主要客戶銷售金額隨市場變化而有所消長，整體而言，銷售客戶變化情形尚無重大異常。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產能/產量：kw；仟度 產值：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生產產品生產量值 (或部門別)	107年度			108年度		
	產能 (註2)	產量	產值	產能 (註2)	產量	產值
太陽能電池模組	129,982	118,086	1,349,116	133,751	116,664	1,269,293
售電收入	—	77,076 (註3)	84,484	—	74,325 (註3)	81,940
其他	—	—	4,282	—	—	—
合計	—	—	1,437,882	—	—	1,351,233

註1：代工與太陽能電池共用產能。

註2：本公司機器設備最大產能為170,000kw/年，上述產能係衡量必要停工、假日及人員配置等因素計算得之。

註3：太陽能發電廠售電度數。

變動說明：

108 年度模組產能因產品規格不同且人員較為充足致產能增加，另產量受客戶地面型案場延遲出貨影響，致產量較前一年度減少，另售電收入因 108 年度因天候影響平均日照較前一年度減少，致產量較前一年度減少。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銷量：kw；仟度 銷值：新台幣仟元

年度 生產產品銷售量 值(或部門別)	107年度				108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太陽能電池模組	109,412	1,467,045	498	6,052	105,104	1,272,217	97	1,073
售電收入	77,076 (註1)	309,006	—	—	74,325 (註1)	290,373	—	—
其他	—	13,095	—	—	—	1,905	—	—
合計	—	1,789,146	498	6,052	—	1,564,495	97	1,073

註1：太陽能發電廠售電度數。

變動說明：

108 年度模組收入受客戶地面型案場延遲出貨影響，致銷售量較前一年度減少，另售電收入因 108 年度因天候影響平均日照較前一年度減少，致銷售量較前一年度減少。

三、從業員工

最近二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109年3月31日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109 年 3 月 31 日
員工 人數 (人)	經理人	6	9	9
	一般職員	238	255	272
	研發人員	5	4	4
	合計	249	268	285
平均年齡(歲)		37.4	37.7	38.0
平均服務年資(年)		4.8	5.09	5.32
學歷 分布 比率 (%)	博士	—	—	—
	碩士	2.01	2.23	2.11
	大專	51.40	50.02	49.82
	高中	45.40	46.26	46.67
	高中以下	1.19	1.49	1.40
	合計	100.00	100.00	100.00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本公司之福利措施概分為公司提供之福利措施及職工福利委員會提供之福利措施，員工福利良好：

(1)公司提供之福利措施：勞健保、年終考核獎金、年終尾牙、員工團險、員工團膳以及育嬰哺乳室等。

(2)職工福利委員會提供之福利措施：生日禮金、佳節禮券或禮盒(中秋、勞動節及尾牙)、結婚、生育禮金、喪事補助金、住院慰問金、員工旅遊、不定期員工聚餐等。

2.員工進修及訓練情形

本公司為提升員工之工作技能及專業素質，於新進員工到職後實施新進人員教

育訓練，並不定期對全體人員進行專業知識教育訓練；本公司教育訓練說明如下：

新人訓練：於新人報到時實施新進人員教育訓練，使新進員工對於公司沿革、工作規則、專業知識、公司產品及製作流程等項目能有所認識。

在職訓練：依工作所需安排實施內、外訓等各項訓練課程。

3.退休制度及實施情形

本公司員工之退休制度及辦法，均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採確定提撥制(新制)，依政府規定之工資分級表，按月提繳員工每月工資之6%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專戶，員工得在其每月工資6%範圍內，自願另行提繳退休金。如欲申請退休前，需洽管理部人資單位，辦理相關程序，欲請領退休金可洽勞動部勞工保險局申辦，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維護情形

本公司勞資雙方權利義務依據勞基法及公司各項工作規定辦理，勞資關係和諧，並無重大勞資糾紛及損失發生。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無。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土地租賃	中華民國經濟部	98.11.20~118.11.19	向經濟部工業局承租工廠土地	—
租賃契約	嘉義縣政府	自個別公有房舍太陽光電發電設備與台灣電力公司併聯送電日起算119個月，續租期仍以119個月為限，最終合約期限不得逾與台灣電力公司簽訂購契約期間。	本公司與欽揚科技(股)公司及晁暘科技(股)公司共同與嘉義縣政府簽訂承租公有房舍屋頂設置太陽能光電發電設備租賃契約。	平均日照數低於3.65度時，以每一售電年度平均每日每KW太陽光電電能3.65度計算售電收益。
租賃契約	嘉義市政府	自個別公有房舍太陽光電發電設備與台灣電力公司併聯送電日起算119個月，續租期仍以119個月為限，最終合約期限不得逾與台灣電力公司簽訂購契約期間。	公有房舍屋頂設置太陽能光電發電設備租賃契約。	平均日照數低於3.4度時，以每一售電年度平均每日每KW太陽光電電能3.4度計算售電收益。
租賃契約	台南市善化區	合約生效日民國103年1月2日起算至民國112年12月1日止(計119個月)，續租年限至原租賃期間屆滿次日起算9年11個月。	公有房舍屋頂設置太陽能光電發電設備租賃契約。	—
租賃契約	台南市南區	合約生效日民國103年3月26日起算至民國113年2月26日止(計119個月)，續租年限至原租賃期間屆滿次日起算9年11個月。	公有房舍屋頂設置太陽能光電發電設備租賃契約。	—
租賃契約	台南市七區	合約生效日民國103年6月23日起算至民國113年5月22日止(計119個月)，續租年限至原租賃期間屆滿次日起算9年11個月。	公有房舍屋頂設置太陽能光電發電設備租賃契約。	—
租賃契約	桃園市政府	合約生效日民國104年3月16日起算至民國114年2月15日止(計119個月)，續租年限至原租賃期間屆滿次日起算9年11個月。	公有房舍屋頂設置太陽能光電發電設備租賃契約。	—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租賃契約	彰化縣政府	合約生效日民國104年8月7日起算至民國114年7月6日止(計119個月),續租年限至原租賃期間屆滿次日起算9年11個月。	公有房舍屋頂設置太陽能光電發電設備租賃契約。	—
租賃契約	臺東縣政府	合約生效日民國108年9月25日起算至民國118年8月24日止(計119個月),續租年限至原租賃期間屆滿次日起算9年11個月。	公有房舍屋頂設置太陽能光電發電設備租賃契約。	未於期限內完成標租系統設置容量,除不可歸責於本公司事由外,應依契約所訂公式計算懲罰性違約金。
租賃契約	通霄鎮公所	合約生效日民國108年9月28日起算至民國118年8月27日止(計119個月),續租年限至原租賃期間屆滿次日起算9年11個月。	公有房舍屋頂設置太陽能光電發電設備租賃契約。	未於期限內完成標租系統設置容量,除不可歸責於本公司事由外,應依契約所訂公式計算懲罰性違約金。
租賃契約	大成不銹鋼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合約生效日民國106年6月23日起算至太陽能發電設備商業運轉日起算20年屆滿之日止。	簽訂承租屋頂設置太陽能光電發電設備租賃契約。	—
先期技術暨專利授權	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	104.12.15~119.12.14	銅鋁鎵砷(CIGS)薄膜式太陽能電池產製技術	依銷售產能支付權利金保密協議
產學合作研究計劃	亞洲大學	107.11.1~108.10.31	國產3D列印鈦合金(於骨科醫材之應用)	—
長期借款	土地銀行	104.7.17~109.7.16	長期借款	—
長期借款	土地銀行	106.2.10~111.2.9	長期借款	—
長期借款	第一銀行	99.11.30~114.11.29	長期借款	—
長期借款	第一銀行	99.11.30~114.11.29	長期擔保借款	提供廠房擔保抵押
長期借款	第一銀行	104.6.29~114.6.28	長期擔保借款	提供廠房擔保抵押
長期借款	永豐銀行	動撥日自103年7月15日起共8份合約,陸續於124年2月前到期。	長期擔保借款	提供電廠設備擔保抵押
長期借款	國泰銀行	動撥日自103年3月19日起共6份合約,陸續於121年9月前到期。	長期擔保借款	提供電廠設備擔保抵押
長期借款	國泰銀行等兩家銀行聯貸案	104.8.14~119.8.13	長期擔保借款	提供電廠設備擔保抵押
長期借款	玉山銀行	動撥日自104年10月21日起共3份合約,陸續於116年6月前到期。	長期擔保借款	提供電廠設備擔保抵押
長期借款	新光銀行	103.5.28~111.5.27	長期擔保借款	提供電廠設備擔保抵押
長期借款	台北富邦銀行	動撥日自105年3月31日起共3份合約,陸續於122年2月前到期。	長期擔保借款	提供電廠設備擔保抵押
長期借款	台新銀行	106.10.30~119.10.29	長期擔保借款	提供電廠設備擔保抵押
長期借款	兆豐國際商銀	109.2.19~114.2.19	長期借款	—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財務資料

(一)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及合併綜合損益表資料-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簡明合併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流動資產	872,277	1,104,097	1,059,898	1,086,357	1,331,718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84,639	506,221	477,375	457,905	259,748	
無形資產	1,973	2,076	1,519	1,060	718	
其他資產	1,672,036	2,232,987	2,607,982	2,537,093	2,880,525	
資產總額	3,030,925	3,845,381	4,146,774	4,082,415	4,472,709	
流動負債	分配前	702,720	1,175,776	1,589,845	776,207	692,933
	分配後	731,153	1,192,267	1,629,517	851,773	註2
非流動負債	1,066,044	1,353,335	1,185,713	1,544,618	1,894,478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768,764	2,529,111	2,775,558	2,320,825	2,587,411
	分配後	1,797,197	2,545,602	2,735,886	2,396,391	註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1,261,766	1,315,971	1,371,011	1,761,590	1,885,298	
股本	736,800	824,566	824,566	944,566	944,566	
資本公積	375,495	439,005	422,514	543,489	567,01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50,210	52,940	127,821	314,115	447,253
	分配後	121,777	52,940	88,149	238,549	註2
其他權益	(739)	(540)	(3,890)	(40,580)	(73,534)	
庫藏股票	—	—	—	—	—	
非控制權益	395	299	205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262,161	1,316,270	1,371,216	1,761,590	1,885,298
	分配後	1,233,728	1,299,779	1,331,544	1,686,024	註2

註1：係經會計師查核之合併財務報告。

註2：108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本次股東會決議通過。

2.簡明合併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營業收入	1,304,521	897,574	1,272,930	1,795,198	1,565,568
營業毛利	216,489	142,960	226,282	400,110	362,012
營業損益	128,020	(11,064)	150,890	311,166	271,22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4,787)	(38,439)	(63,346)	(51,133)	(35,621)
稅前淨利(損)	103,233	(49,503)	87,544	260,033	235,607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損)	85,664	(56,757)	74,797	225,953	208,704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85,664	(56,757)	74,797	225,953	208,70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08	209	(3,360)	(37,277)	(32,95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85,872	(56,548)	71,437	188,676	175,750
淨利(損)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85,730	(56,651)	74,881	225,966	208,704
淨利(損)歸屬於非 控制權益	(66)	(106)	(84)	(13)	—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母公司業主	85,927	(56,452)	71,531	188,682	175,75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 於非控制權益	(55)	(96)	(94)	(6)	—
每股盈餘(淨損)	1.28	(0.72)	0.91	2.42	2.21

註：係經會計師查核之合併財務報告。

(二)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及個體綜合損益表資料-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簡明個體資產負債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1)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流動資產	798,322	879,073	1,018,914	1,045,609	1,290,964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65,318	488,055	460,878	443,534	247,397	
無形資產	1,973	1,825	1,334	1,060	718	
其他資產	1,331,762	2,088,983	2,477,760	2,421,816	2,759,873	
資產總額	2,597,375	3,457,936	3,958,886	3,912,019	4,298,952	
流動負債	分配前	647,176	967,162	1,497,548	726,323	652,473
	分配後	675,609	983,653	1,537,220	801,889	註2
非流動負債	688,433	1,174,803	1,090,327	1,424,106	1,761,181	
負債總額	分配前	1,335,609	2,141,965	2,587,875	2,150,429	2,413,654
	分配後	1,364,042	2,158,456	2,627,547	2,225,995	註2
股本	736,800	824,566	824,566	944,566	944,566	
資本公積	375,495	439,005	422,514	543,489	567,01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50,210	52,940	127,821	314,115	447,253
	分配後	121,777	52,940	88,149	238,549	註2
其他權益	(739)	(540)	(3,890)	(40,580)	(73,534)	
庫藏股票	—	—	—	—	—	
權益總額	分配前	1,261,766	1,315,971	1,371,011	1,761,590	1,885,298
	分配後	1,233,333	1,299,480	1,331,339	1,686,024	註2

註1：係經會計師查核之個體財務報告。

註2：108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本次股東會決議通過。

2.簡明個體綜合損益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項 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註)				
	104 年	105 年	106 年	107 年	108 年
營業收入	1,226,121	832,977	1,233,069	1,758,970	1,533,675
營業毛利	154,631	96,633	197,291	373,320	336,860
營業損益(損)	76,332	(50,071)	127,741	287,877	248,03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0,060	(4,509)	(43,347)	(31,747)	(16,179)
稅前淨利(損)	96,392	(54,580)	84,394	256,130	231,858
繼續營業單位 本期淨利(損)	85,730	(56,651)	74,881	225,966	208,704
停業單位損失	—	—	—	—	—
本期淨利(損)	85,730	(56,651)	74,881	225,966	208,704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197	199	(3,350)	(37,284)	(32,954)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85,927	(56,452)	71,531	188,682	175,750
每股盈餘(淨損)	1.28	(0.72)	0.91	2.42	2.21

註：係經會計師查核之個體財務報告。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姓名及其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報告意見
104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季珍會計師 廖鴻儒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105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季珍會計師 廖鴻儒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106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廖鴻儒會計師 劉裕祥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107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廖鴻儒會計師 劉裕祥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108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季珍會計師 劉裕祥會計師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比率分析

(一)合併—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註1)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8.36	65.77	66.93	56.85	57.85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480.40	527.36	645.72	722.03	1,455.17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24.13	93.90	66.67	139.96	192.19	
	速動比率	98.78	81.94	49.68	103.61	126.42	
	利息保障倍數	5.00	(0.30)	2.83	6.18	6.0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91	3.27	5.53	6.04	5.63	
	平均收現日數	93	112	66	60	65	
	存貨週轉率(次)	6.73	4.73	5.10	5.05	3.26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36	4.12	4.57	5.11	6.96	
	平均銷貨日數	54	77	72	72	11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61	1.81	2.59	3.84	4.36	
	總資產週轉率(次)	0.52	0.26	0.32	0.44	0.3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4.23	(0.73)	2.87	6.47	5.76	
	權益報酬率(%)	7.71	(4.40)	5.57	14.42	11.45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14.01	(6.00)	10.62	27.53	24.94	
	純益率(%)	6.57	(6.32)	5.88	12.59	13.33	
	每股盈餘(元)	1.28	(0.72)	0.91	2.42	2.2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註5)	(註5)	6.29	30.00	12.1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6)	(註6)	(註5)	4.63	6.66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5)	(註5)	2.49	5.33	0.20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9.28	(66.52)	7.84	5.41	5.34	
	財務槓桿度	1.25	0.23	1.46	1.19	1.21	
<p>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財務結構：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較107年度增加，主係租賃資產-土地因會計公報IRFS16修訂，重分類至使用權資產，分母金額減少比率上升。 2.償債能力：流動及速動比率較107年度增加，主係本期發行可轉換公司債，現金部位增加，致整體流動及速動比率增加。 3.經營能力：整體經營能力較107年度下降，主係受客戶地面型案場延遲出貨影響，期末模組存貨增加及銷貨成本較107年度減少，致經營能力財務比率下降。 4.獲利能力：權益報酬率較107年度下降，主係受客戶地面型案場延遲出貨影響，期末模組存貨增加及銷貨收入較107年度減少，致權益報酬率下降。 5.現金流量：現金流量允當比率較107年度增加，主係因本年度資本支出較為減少，致分母減少，比率上升所致。另現金流量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之各項指標下降，主係受客戶地面型案場延遲出貨影響，營業活動現金流入減少，致比率下降。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合併財務報告。

(二)個體－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註1)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4年	105年	106年	107年	108年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1.42	61.94	65.37	54.97	56.15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419.11	510.35	534.05	718.25	1,473.94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23.35	90.89	68.04	143.96	197.86	
	速動比率	96.30	72.42	49.04	101.79	123.74	
	利息保障倍數	7.95	(1.03)	3.01	6.52	6.44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3.54	3.06	5.38	5.91	5.52	
	平均收現日數	103	119	68	62	66	
	存貨週轉率(次)	6.89	4.70	5.12	5.06	3.24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6.28	4.04	4.55	5.09	6.92	
	平均銷貨日數	53	78	71	72	11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2.54	1.75	2.60	3.89	4.44	
	總資產週轉率(次)	0.58	0.28	0.33	0.45	0.37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4.59	(1.13)	2.96	6.72	5.95	
	權益報酬率(%)	7.72	(4.40)	5.57	14.43	11.45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13.08	(6.62)	10.23	27.12	24.55	
	純益率(%)	6.99	(6.80)	6.07	12.85	13.61	
	每股盈餘(元)	1.28	(0.72)	0.91	2.42	2.2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註5)	(註5)	6.92	29.03	9.16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註6)	(註6)	(註5)	(註5)	1.93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5)	(註5)	1.73	4.89	(註5)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14.58	(13.57)	8.97	5.74	5.72	
	財務槓桿度	1.22	0.65	1.49	1.19	1.21	
		請說明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原因。(若增減變動未達20%者可免分析)					
		1.財務結構：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較107年度增加，主係租賃資產-土地因會計公報IRFS16修訂，重分類至使用權資產，分母金額減少比率上升。					
		2.償債能力：流動及速動比率較107年度增加，主係本期發行可轉換公司債，現金部位增加，致整體流動及速動比率增加。					
		3.經營能力：整體經營能力較107年度下降，主係受客戶地面型案場延遲出貨影響，期末模組存貨增加及銷貨成本較107年度減少，致經營能力財務比率下降。					
		4.獲利能力：權益報酬率較107年度下降，主係受客戶地面型案場延遲出貨影響，期末模組存貨增加及銷貨收入較107年度減少，致權益報酬率下降。					
		5.現金流量：現金流量之各項指標下降，主係受客戶地面型案場延遲出貨影響，營業活動現金流入減少，致比率下降。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個體財務報告。

註 1：財務分析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總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註 2：前項每股盈餘之計算公式，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以加權平均普通股股數為準，而非以年底已發行股數為基礎。
- 2.凡有現金增資或庫藏股交易者，應考慮其流通期間，計算加權平均股數。
- 3.凡有盈餘轉增資或資本公積轉增資者，在計算以往年度及半年度之每股盈餘時，應按增資比例追溯調整，無庸考慮該增資之發行期間。
- 4.若特別股為不可轉換之累積特別股，其當年度股利（不論是否發放）應自稅後淨利減除或增加稅後淨損。特別股若為非累積性質，在有稅後淨利之情況，特別股股利應自稅後淨利減除；如為虧損，則不必調整。

註 3：現金流量分析在衡量時應特別注意下列事項：

-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係指現金流量表中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數。
- 2.資本支出係指每年資本投資之現金流出數。
- 3.存貨增加數僅在期末餘額大於期初餘額時方予計入，若年底存貨減少，則以零計算。
- 4.現金股利包括普通股及特別股之現金股利。
- 5.固定資產毛額係指扣除累計折舊前的固定資產總額。

註 4：發行人應將各項營業成本及營業費用依性質區分為固定及變動，如有涉及估計或主觀判斷，應注意其合理性並維持一致。

註 5：為淨現金流出，故未予列示。

註 6：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因採 IFRSs 未滿五年，無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資料，故不予計算該項比率。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請詳本年報之附件二(第89頁)。

四、最近年度合併財務報告

請詳本年報之附件三(第90~166頁)。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但不含重要會計項目明細表

請詳本年報之附件四(第167-240頁)。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如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1,086,357	1,331,718	245,361	22.5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57,905	259,748	(198,157)	(43.27)
其他非流動資產		2,538,153	2,881,243	343,090	13.52
資產總額		4,082,415	4,472,709	390,294	9.56
流動負債		776,207	692,933	(83,274)	(10.73)
非流動負債		1,544,618	1,894,478	349,860	22.65
負債總額		2,320,825	2,587,411	266,586	11.49
股本		944,566	944,566	—	—
資本公積		543,489	567,013	23,524	4.33
保留盈餘		314,115	447,253	133,138	42.39
其他權益		(40,580)	(73,534)	(32,954)	81.21
庫藏股票		—	—	—	—
非控制權益		—	—	—	—
權益總額		1,761,590	1,885,298	123,708	7.02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股東權益發生重大變動項目（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絕對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者）之主要原因及其影響與未來因應計畫說明如下：					
1. 增減比率變動說明：					
(1) 流動資產增加，主係本期發行可轉換公司債，現金增加所致。					
(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少，主係租賃資產-土地因會計公報IRFS16修訂，重分類至使用權資產，故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少。					
(3) 非流動負債增加，主係為購置電廠所需，本期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故非流動負債增加。					
(4) 保留盈餘增加，主係逐年獲利累積增加所致。					
(5) 其他權益負數增加，主係受轉投資項目評價影響，認列評價損失所致。					
2. 未來因應計畫：					
因應營業規模擴充，妥善規劃資本支出預算及營運資金之控管。					

二、財務績效

(一)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純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之主要原因及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1,795,198	1,565,568	(229,630)	(12.79)
營業成本		1,395,088	1,203,556	(191,532)	(13.73)
營業毛利		400,110	362,012	(38,098)	(9.52)
營業費用		88,944	90,784	1,840	2.07
營業淨利		311,166	271,228	(39,938)	(12.8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51,133)	(35,621)	15,512	(30.34)
稅前淨利		260,033	235,607	(24,426)	(9.39)
本年度淨利		225,953	208,704	(17,249)	(7.63)
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37,425)	(32,954)	4,471	(11.95)
其他綜合損益—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48	—	(148)	(100.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188,676	175,750	(12,926)	(6.85)
最近二年度營業收入、營業利益及稅前純益重大變動(前後期變動達百分之二十以上，且絕對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千萬元者)之主要原因： 1.營業外支出較107年度減少，主係受匯率變動影響，帳上外幣負債較多，外幣貶值，匯兌利益增加所致。					

(二)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就電池模組銷售而言，本公司將持續提升太陽能模組生產品質，致力提升客戶涵蓋率及擴大市場佔有率。而電廠投資業務將依資金狀況持續進行，隨掛表營運電廠數增加，售電收入可望提升，預期未來營收將持續成長並可提升公司獲利之穩定度。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之分析說明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增減比率(%)
營業活動		232,891	83,819	(64.01)
投資活動		(155,809)	(198,671)	27.51
籌資活動		(71,623)	218,404	(404.94)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 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較 107 年度減少主係受客戶地面型案場延遲出貨影響，期末模組存貨增加及銷貨收入較 107 年度減少，致整體營業活動現金流量減少所致。

(2) 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流出幅度較 107 年度增加，主係策略性投資其他項目公司用以投資大型電廠。

(3) 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入，主係為增加電廠，發行可轉換公司債所致。

(二)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 現金餘額	預計全年來自 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預計全年投 資活動現金 流出量	預計現金剩餘 (不足)數額	現金餘額之因應措施	
				投資計劃	融資計劃
381,072	398,093	315,880	463,285	—	—

1. 未來一年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 營業活動：109 年度預估營運持續成長，致產生淨現金流入 398,093 仟元。

(2) 投資活動：109 年度因興建電廠，產生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15,880 仟元。

2. 預計現金不足之補救措施及流動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本公司最近年度除新增電廠、持續優化部份模組設備及增購 3D 列印部門機器，所產生之資本支出外，並無其他擴廠之規劃，新建電廠則可為公司帶來長期穩定的營收及獲利，更新及新購設備可提高產出、良率及增加多元化收入，對公司之財務業務均有正面之助益。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一)本公司轉投資政策：

本公司決策當局基於營運需求或公司未來成長之考量等因素進行轉投資，主要以與本業相關為主，除擬定投資計畫，就投資標的之組織型態、投資目的、市場狀況、業務發展等項目進行評估，並作成投資計畫分析表，以供決策當局作為投資決策之依據。此外，本公司針對已投資之事業亦隨時掌握其經營狀況，分析投

資成效，以利決策當局作為投資後管理之追蹤評估。

(二)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108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轉投資事業	主要營業	投資成本	帳面價值	投資損益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六合光電(股)公司	能源技術服務業	46,181	73,796	7,455	所建置之電廠已陸續完成運轉	—
瑤光能源(股)公司	能源技術服務業	22,000	37,293	4,353	所建置之電廠已陸續完成運轉	—
擎陽農產科技(股)公司	能源技術服務業及太陽能精緻農業	30,000	40,327	3,184	所建置之電廠已陸續完成運轉	—
安太能源(股)公司	能源技術服務業	34,300	33,538	79	所建置之電廠已陸續完成運轉	—

(三)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未來一年度，將視情況增資於轉投資公司以因應其業務發展需要，另本公司將持續投入目前已簽約未完成之電廠案之建置，及持續評估與目前營運相關之投資計畫，並於衡量資金狀況及相關投資風險後審慎進行。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風險事項分析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
利息費用	50,222	46,973
營收淨額	1,795,198	1,565,568
占營收淨額%	2.80	3.00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本公司107及108年度利息費用分別為50,222仟元及46,973仟元，各占當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分別為2.80%及3.00%，主要係本公司營運需求向金融機構借款所產生之融資利息，因大部分借款來自電廠建置需求而舉借，因電廠售電收入足敷支應其借款本息攤還尚有餘裕，故借款之本息償還對本公司尚無產生重大影響。因應利率變動，本公司將與往來銀行保持良好關係，定期評估利率走勢，以爭取較優惠利率，降低利息費用，必要時辦理現金增資提升自有資金比率，減少融資金額，以降低利率變化對本公司損益產生之影響。

2.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107 年度	108 年度
兌換利益(損失)淨額	(3,570)	6,084
營收淨額	1,795,198	1,565,568
占營收淨額%	(0.20)	0.39

資料來源：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財務報告

本公司107及108年度之兌換利益及損失淨額分別為(3,570)仟元及6,084仟元，各占當年度營業收入淨額比率分別為(0.20)%及0.39%，匯率波動對本公司影響尚不重大。本公司除維持一定外幣收支部位進行自然避險功能外，另為降低匯率變動對本公司損益之影響，本公司亦隨時搜集匯率走勢資訊，參酌往來銀行提供匯率變動趨勢資訊，進行衍生性商品避險，以降低匯率變動對損益的影響。

3.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截至目前為止，尚未有因通貨膨脹對財務業務產生重大影響之情事。為維持供貨價格穩定，本公司隨時掌握全球政經變化及市場價格之脈動，並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之互動關係，可適時調整採購與銷售策略，故本公司應能因應未來通貨膨脹等經濟局勢變化所帶來之影響，營運不致遭受重大之影響。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專注於本業之經營，且基於保守穩健之原則，並無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因營運所需，從事之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已依照主管機關相關法令規定，訂定「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並經董事會及股東會決議通過，作為進行相關交易之依據，本公司從事上述交易時，均依相關作業程序辦理。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未來之研發方向，在太陽能電池模組部分，主要為提高太陽能電池模組之轉換效率、朝高效能模組之開發設計邁進，並強化與客戶之合作開發新產品；在能源技術服務部分，持續開發電廠與其他產業結合之產品，並配合系統商開發降低太陽能模組損壞率、減少施工成本及方便後續維護模組之建置方法。

本公司 3D 金屬列印部門，結合轉投資圓融金屬粉末(股)公司及關係企業欽揚科技(股)公司，打造上下游垂直完整供應鏈，因應終端需求自源頭量身訂製粉末，透過

3D 列印機台生產客製化產品。現已取得航太相關認證(AS9100)，未來將持續規劃醫療相關認證(ISO 13485)，並持續投入研發擴展終端產品應用面。

本公司近年來之研發費用佔各年度營收比重約在 1~2%左右，由於本公司持續專注於產品品質及技術提升，且陸續開發電廠與其他產業結合之產品，預計以後年度之研發支出應會維持同樣水準或增加，以確保本公司之競爭優勢。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因石油能源的短缺及對環境的汙染，環境保護議題日漸受重視，促使替代性能源需求崛起，目前各國政府針對使用太陽能發電推出各項獎勵措施，對本公司所處產業前景有正面之助益。本公司之營運皆依已制定之相關辦法及程序執行，並依循國內外相關法令及規範辦理；公司近年來之營運並未因國內外政策及法律變動而產生重大影響，惟本公司仍隨時注意國內外相關政策之發展，對於相關法規變動情況亦密切注意，以便能及早採取因應措施。

(五)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關注相關產業發展及環境之變化，蒐集相關市場調查及掌握市場趨勢，並適時調整本公司之經營策略及產品組合，以確保市場競爭優勢。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公開說明書刊印日止，並無受到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而影響財務業務之情事。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自設立以來專注於本業經營，遵守相關法令規定，積極強化內部管理與與提昇管理品質及績效，以持續維持優良企業形象，增加客戶對本公司之信任。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發生因企業形象改變而產生重要影響之情事。本公司將持續落實各項公司治理要求，以降低企業風險發生及對公司之影響。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並無併購他公司之計畫。若將來有涉及併購之情事或計畫，則將依各項法令規定作業，進行各種效益之評估及風險之控管，以期達到對公司利益最大及風險最小之目標。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目前營運空間適足，故近期內並無擴充廠房之計畫。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

本公司與各原物料供應商均建立長期合作關係，並多方取得市場訊息，以合理的價格取得供料貨源，料源供應對象多元化且具彈性，各項原物料均有兩家以上之供應來源，各供應商供貨情況良好，尚不曾發生供貨中斷而影響生產之情事。107 及 108 年度本公司最大單一供應商占進貨淨額比重分別為 45.00%及 43.46%，公司亦持續尋求其他供應商，以降低進貨集中之風險。

2.銷貨

本公司 107 及 108 年度最大單一客戶占銷貨淨額比重分別為 17.21%及 18.55%，兩年度主要係來自台電之電廠收入，為長期穩定之營收。本公司除與目前客戶維持良好合作關係外，亦將持續積極開拓其他新客戶及新業務機會，以降低銷貨集中之風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並無股權大量移轉之情事。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此情事。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應列明公司及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揭露其系爭事實、標的金額、訴訟開始日期、主要涉訟當事人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處理情形：無此情事。

(十三)資訊風險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關於資訊安全之政策及相關因應措施：

1. 員工之工作職掌應做適當區隔，並僅授權完成工作所需之權限與必要之資訊。
2. 人員錄用時簽署相關作業規範，以瞭解資訊安全為每位同仁之義務。
3. 建立資訊資產之安全性及建立網路防火牆，郵件安全系統等。

透過持續檢視和評估網路安全，以確保其適當性和有效性，雖不能保證在日新月異的網路安全威脅中不受推陳出新的風險和攻擊所影響，惟持續加強公司的網路安全系統以及同仁網路使用宣導，以降低風險。

(十四)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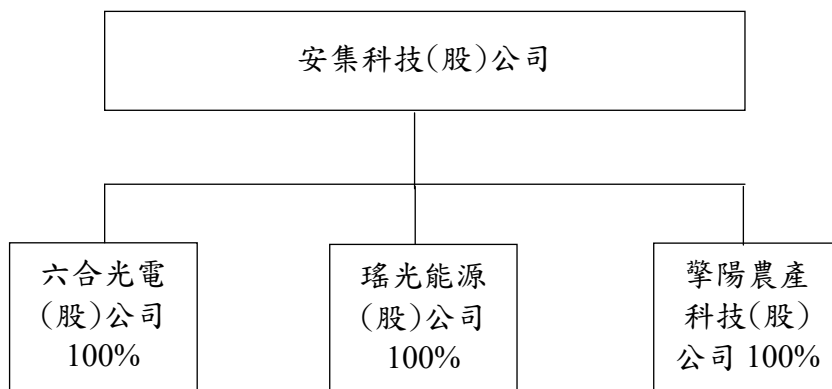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

1.關係企業組織概況

(1)關係企業組織圖



(2)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新臺幣千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六合光電	100/06/24	臺南市安南區科技五路 19 號	58,000	能源技術服務業
瑤光能源	102/01/29	臺南市安南區科技五路 19 號	27,000	能源技術服務業
擎陽農產	102/02/26	臺南市安南區科技五路 19 號	32,200	能源技術服務業及 太陽能精緻農業

(3)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無。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及各關係企業間之分工情形

公司名稱	營業內容	分工情形
六合光電(股)公司	能源技術服務業	使用安集自產模組建置電廠
瑤光能源(股)公司	能源技術服務業	使用安集自產模組建置電廠
擎陽農產科技(股)公司	能源技術服務業及太陽能精緻農業	使用安集自產模組建置電廠，並 規劃電廠下農地之運用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單位：股；%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六合光電	董事長兼任總經理	安集科技(股)公司(法人代表人：黃國棟)	5,800,000	100%
瑤光能源	董事長兼任總經理	安集科技(股)公司(法人代表人：黃國棟)	2,700,000	100%
擎陽農產	董事長兼任總經理	安集科技(股)公司(法人代表人：黃國棟)	3,220,000	100%

2.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各關係企業之財務狀況及經營結果：

108年12月31日單位：新臺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元) (稅後)
六合光電(股)公司	58,000	164,244	83,453	80,791	15,830	11,340	7,455	1.29
瑤光能源(股)公司	27,000	86,629	47,959	38,670	8,134	6,661	4,353	1.61
擎陽農產科技(股)公司	32,200	83,700	42,727	40,973	7,941	4,829	3,184	0.99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本公司民國108年度(自108年1月1日至108年12月31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不適用。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此情形。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玖、其他揭露事項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無此情形。

附件

附件一、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安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9年2月26日

本公司民國108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8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9年2月26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9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安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黃國棟 簽章



總經理：黃國棟 簽章



安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書

董事會業已決議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以及盈餘分配議案，其中財務報表(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股東權益變動表、現金流量表)及合併財務報表，嗣經董事會委任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李季珍、劉裕祥會計師查核簽證竣事，並出具查核報告。

本審計委員會等負有監督本公司財部報導流程之責任。

簽證會計師簽證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財務報表，與本審計委員會等溝通下列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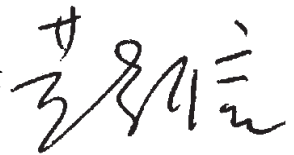
1. 簽證會計師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尚無重大查核發現。
2. 簽證會計師向本審計委員會等提供該等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所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尚未發現其他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
3. 簽證會計師與本審計委員會等就關鍵查核事項溝通，須於查核報告中溝通之關鍵查核事項，已列入查核報告。

董事會決議之本公司民國一〇八年度財務報表、營業報告書以及盈餘分配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等查核，認為均符合相關法令規定，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備具報告。

敬請 鑒察
此致

安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九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 召集人： 黃孝信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九 年 二 月 二 十 六 日

附件三、最近年度財務報表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民國 108 年度（自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安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黃 國 棟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2 月 26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安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安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安集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包含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安集集團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安集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強調事項

如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安集集團自民國 108 年起開始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民國 108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因此

追溯適用前述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並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資訊。本會計師未因此而修正查核意見。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安集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安集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如合併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一)、附註五及附註十所述，安集集團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合併資產負債表應收帳款淨額為新台幣(以下同)193,592 千元，其已扣除備抵損失 67,680 千元，提列比率佔應收帳款總額之 26%。安集集團對應收帳款收回性評估提列備抵損失時，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判斷，帳款收回速度經常受到太陽能產業景氣變化及對客戶信用風險假設之影響。

本會計師對此所執行的查核程序(含內部控制運作有效性)包括：

- 一、測試財務報導日應收帳款帳齡金額及期間歸屬以瞭解並量化逾期餘額的潛在風險，並與安集集團已提列之備抵損失比較。
- 二、對於已逾期且尚未收回之金額，本會計師依據該客戶歷史付款狀況、整體產業及經濟狀況，評估安集集團提列備抵損失之允當性。

其他事項

安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8 及 107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告，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安集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安集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安集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安集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安集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安集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合併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 六、對於安集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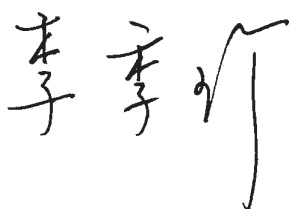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安集集團民國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李 季 珍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會計師 劉 裕 祥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4633 號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2 月 26 日



安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8年及109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資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額	額	%	金額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 (附註四及六)	\$ 381,072		9	\$ 277,520		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及七)	24		-	-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九及三五)	68,045		2	71,744		2
1150	應收票據 (附註四、十及二六)	62,369		2	94,390		2
1172	應收帳款 (附註四、五、十及二六)	99,188		1	147,593		4
1175	應收租賃款—流動 (附註四、十一及三五)	-		-	130,378		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 (附註四、十、二六及三四)	94,404		2	58,066		1
1197	應收融資租賃款—流動 (附註四、十一及三五)	142,601		3	-		-
130X	存貨 (附註四及十二)	455,734		10	282,126		7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十七及三四)	28,281		1	24,540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1,331,718</u>		<u>30</u>	<u>1,086,357</u>		<u>27</u>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及八)	52,715		1	41,949		1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九、十六及三五)	118,607		2	109,059		3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四及十四)	33,538		1	3,295		-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十五、三四及三五)	259,748		6	457,905		11
1755	使用權資產 (附註三、四及十六)	315,091		7	-		-
1780	其他無形資產 (附註四)	718		-	1,06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八)	20,347		-	12,260		-
194D	應收融資租賃款—非流動 (附註四、十一及三五)	2,265,845		51	-		-
1935	應收租賃款—非流動 (附註四、十一及三五)	-		-	2,355,265		58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附註十七及三四)	74,382		2	15,265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3,140,991</u>		<u>70</u>	<u>2,996,058</u>		<u>73</u>
1XXX	資產總計	<u>\$ 4,472,709</u>		<u>100</u>	<u>\$ 4,082,415</u>		<u>100</u>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八及三五)	\$ 135,000		3	\$ 49,149		1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附註十八)	14,986		-	-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附註四、七及十九)	1,128		-	39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附註四及二六)	5,552		-	13,614		-
2170	應付帳款 (附註二十)	104,550		2	213,551		5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附註二十及三四)	17,942		1	9,943		-
2200	其他應付款 (附註二二)	94,791		2	106,590		3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附註三四)	16,520		1	41,992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二八)	18,902		1	25,858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附註三、四及十六)	12,512		-	-		-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附註十八及三五)	269,110		6	308,854		8
2355	應付租賃款—流動 (附註四及二一)	-		-	4,904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四、二二及二三)	1,940		-	1,713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692,933</u>		<u>16</u>	<u>776,207</u>		<u>19</u>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附註四及十九)	274,811		6	-		-
2540	長期借款 (附註十八及三五)	1,284,833		29	1,343,112		33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附註四及二三)	15,352		-	15,746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八)	5,957		-	4,857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附註三、四及十六)	271,501		6	-		-
2613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 (附註四及二一)	-		-	150,271		4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附註二二)	42,024		1	30,632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1,894,478</u>		<u>42</u>	<u>1,544,618</u>		<u>38</u>
2XXX	負債總計	<u>2,587,411</u>		<u>58</u>	<u>2,320,825</u>		<u>57</u>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 (附註十九及二五)						
	股本						
3110	普通股	944,566		21	944,566		23
3200	資本公積	567,013		13	543,489		13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9,136		1	26,540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0,580		1	3,890		-
3350	未分配盈餘	357,537		8	283,685		7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447,253		10	314,115		8
3400	其他權益	(73,534)		(2)	(40,580)		(1)
3XXX	權益總計	<u>1,885,298</u>		<u>42</u>	<u>1,761,590</u>		<u>43</u>
	負債與權益總計	<u>\$ 4,472,709</u>		<u>100</u>	<u>\$ 4,082,415</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9年2月26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黃國棟



經理人：黃國棟



會計主管：孫梅香



安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08 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惟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附註四、二六及三四)	\$ 1,565,568	100	\$ 1,795,198	100
5000	營業成本 (附註十二、二七及三四)	<u>1,203,556</u>	<u>77</u>	<u>1,395,088</u>	<u>77</u>
5950	營業毛利	<u>362,012</u>	<u>23</u>	<u>400,110</u>	<u>23</u>
	營業費用 (附註十及二七)				
6100	推銷費用	15,400	1	10,814	1
6200	管理費用	60,740	4	62,748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5,003	1	12,634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利益)	(<u>359</u>)	<u>-</u>	<u>2,748</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90,784</u>	<u>6</u>	<u>88,944</u>	<u>5</u>
6900	營業淨利	<u>271,228</u>	<u>17</u>	<u>311,166</u>	<u>18</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附註四、十四及二七)				
7010	其他收入	3,229	-	4,010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8,123	1	(4,921)	-
7510	利息費用	(<u>46,973</u>)	(<u>3</u>)	(<u>50,222</u>)	(<u>3</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35,621</u>)	(<u>2</u>)	(<u>51,133</u>)	(<u>3</u>)
7900	稅前淨利	235,607	15	260,033	15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二八)	<u>26,903</u>	<u>2</u>	<u>34,080</u>	<u>2</u>
8200	本年度淨利	<u>208,704</u>	<u>13</u>	<u>225,953</u>	<u>13</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失			
	(\$ 32,954)	(2)	(\$ 37,425)	(2)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	-	148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32,954)	(2)	(37,277)	(2)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175,750	11	\$ 188,676	11
8600	淨利(淨損)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208,704	13	\$ 225,966	13
8620	非控制權益			
	-	-	(13)	-
	\$ 208,704	13	\$ 225,953	13
870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175,750	11	\$ 188,682	11
8720	非控制權益			
	-	-	(6)	-
	\$ 175,750	11	\$ 188,676	11
	每股盈餘(附註二九)			
9710	基 本			
	\$ 2.21		\$ 2.42	
9810	稀 釋			
	2.20		2.4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9年2月26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黃國棟



經理人：黃國棟



會計主管：孫梅香



單位：新台幣千元



安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民國108年12月31日

代碼	歸屬於本公司之權益									
	普通股本	資本公積	法定盈餘公積	特別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非控制權益	總計
A1	824,566	422,514	19,052	739	108,030	(735)	3,155	-	205	1,371,011
A3	-	-	-	-	-	-	3,155	(3,155)	-	-
A5	824,566	422,514	19,052	739	108,030	(735)	-	(3,155)	205	1,371,216
B1	-	-	7,488	-	(7,488)	-	-	-	-	-
B3	-	-	-	3,151	(3,151)	-	-	-	-	-
B5	-	-	-	-	(39,672)	-	-	-	-	(39,672)
D1	-	-	-	-	225,966	-	-	-	13	225,963
D3	-	-	-	-	-	141	-	(37,425)	7	(37,277)
D5	-	-	-	-	225,966	141	-	(37,425)	6	188,676
E1	120,000	120,975	-	-	-	-	-	-	-	240,975
M3	-	-	-	-	-	594	-	-	199	395
Z1	944,566	543,489	26,540	3,890	283,685	-	(40,580)	-	-	1,761,590
B1	-	-	22,596	-	(22,596)	-	-	-	-	-
B3	-	-	-	36,690	(36,690)	-	-	-	-	-
B5	-	-	-	-	(75,566)	-	-	-	-	(75,566)
C5	-	23,524	-	-	-	-	-	-	-	23,524
D1	-	-	-	-	208,704	-	-	-	-	208,704
D3	-	-	-	-	-	-	-	(32,954)	-	(32,954)
D5	-	-	-	-	208,704	-	-	(32,954)	-	175,750
Z1	944,566	567,013	49,136	40,580	357,537	-	(73,534)	-	-	1,885,29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9年2月26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黃國棟



經理人：黃國棟



會計主管：孫梅香

安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08 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08 年度	107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235,607	\$ 260,033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53,850	49,320
A20200	攤銷費用	668	700
A204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359)	2,748
A20900	利息費用	46,973	50,222
A21200	利息收入（含融資租賃利息收入）	(214,410)	(232,299)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1,575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失（利益） 份額	(79)	5
A22900	處分其他資產損失	-	1,351
A23100	處分子公司損失	-	377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5,130	1,315
A23900	與關聯企業之未實現利益	836	-
A29900	提列負債準備	6,367	7,387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24)	-
A31130	應收票據	32,021	(80,067)
A31150	應收帳款	48,764	66,260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36,341)	5,011
A31200	存 貨	(188,972)	(48,381)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5,995)	1,429
A31280	應收融資租賃款	77,197	-
A31990	應收租賃款	-	89,385
A32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409)	(9)
A32125	合約負債	(8,062)	-
A32130	應付票據	-	(82)
A32150	應付帳款	(109,001)	(88,755)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7,999	(7,935)
A32180	其他應付款	(7,054)	(11,754)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430	(3,602)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27	(12,062)
A3299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1,392	12,295
A33000	營運產生（使用）之現金	(42,245)	64,467
A33100	收取之利息（含融資租賃利息）	214,410	232,299
A33300	支付之利息	(47,500)	(46,725)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 年度	107 年度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 40,846)	(\$ 17,150)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83,819</u>	<u>232,891</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3,720)	(4,130)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5,849)	-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45,965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1,000)	(3,300)
B02300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流出)	3,374	(283)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9,676)	(193,590)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20,505)	(1,046)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9,000	910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295)	(335)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98,671)</u>	<u>(155,809)</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80,000	379,149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94,149)	(562,172)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25,000	-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10,000)	-
C01200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304,782	-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521,905	189,499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619,928)	(267,502)
C03100	存入保證金返還	-	(210)
C04000	應付租賃款減少	-	(10,115)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13,640)	-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75,566)	(39,672)
C04600	現金增資	-	239,40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218,404</u>	<u>(71,623)</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	142
EEEE	現金淨增加	103,552	5,601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u>277,520</u>	<u>271,919</u>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u>\$ 381,072</u>	<u>\$ 277,52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9 年 2 月 26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黃國棟



經理人：黃國棟



會計主管：孫梅香



安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8 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安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 96 年 2 月，主要營業項目為各型太陽能電池模組之研究開發、製造與銷售以及能源技術服務業務。

本公司股票於 103 年 9 月奉准公開發行，並於同年 10 月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嗣於 105 年 6 月起改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09 年 2 月 26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已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租賃定義

合併公司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先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不予重新評估並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係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係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分類為融資租賃之合約係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租賃資產及應付租賃款。

合併公司選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資產及負債，不重編比較資訊。

先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係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係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並調整先前已認列之應付租賃給付金額）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合併公司亦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2.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依短期租賃處理。
3.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 108 年 1 月 1 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4.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使用後見之明。

對於先前依 IAS 17 分類為融資租賃之租賃，係以 107 年 12 月 31 日租賃資產及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作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於 108 年 1 月 1 日之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於 108 年 1 月 1 日認列租賃負債所適用之增額借款利率加權平均數為 2.466%，該租賃負債金額與 107 年 12 月 31 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之差異說明如下：

	<u>金</u>	<u>額</u>
107 年 12 月 31 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	\$	1,135,011
減：因指數或費率變動而影響租賃給付金額之調整		960,605
108 年 1 月 1 日未折現總額	<u>\$</u>	<u>174,406</u>
按 108 年 1 月 1 日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	\$	142,478
加：107 年 12 月 31 日融資租賃應付租賃款		155,175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餘額	<u>\$</u>	<u>297,653</u>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 IFRS 16。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於 108 年若依 IAS 17 處理，IFRS 16 下應有之單行項目及餘額調整改按 IAS 17 處理之影響數如下：

資產項目之 108 年影響

	108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融資租賃款—流動	(\$ 142,601)
減少	
應收租賃款—流動增加	142,601
應收融資租賃款—非流	(2,265,845)
動減少	
應收租賃款—非流動增	2,265,845
加	
資產影響	<u>\$ -</u>

首次適用 IFRS 16 之影響

首次適用 IFRS 16 對 108 年 1 月 1 日各資產及負債項目調整如下：

	1 0 8 年 1 月 1 日 重編前金額	首 次 適 用 之 調 整	1 0 8 年 1 月 1 日 重編後金額
應收融資租賃款—流動	\$ -	\$ 130,378	\$ 130,378
應收租賃款—流動	130,378	(130,378)	-
應收融資租賃款—非流動	-	2,355,265	2,355,265
應收租賃款—非流動	2,355,265	(2,355,265)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57,905	(181,493)	276,412
使用權資產	-	323,971	323,971
資產影響	<u>\$ 2,943,548</u>	<u>\$ 142,478</u>	<u>\$ 3,086,026</u>
租賃負債—流動	\$ -	\$ 12,240	\$ 12,240
應付租賃款—流動	4,904	(4,904)	-
租賃負債—非流動	-	285,413	285,413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	150,271	(150,271)	-
負債影響	<u>\$ 155,175</u>	<u>\$ 142,478</u>	<u>\$ 297,653</u>

(二) 109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1)
IFRS 9、IAS 39 及 IFRS 7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2：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追溯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該修正並未修改重大性定義，僅提供較易理解之說明。修改後重大性定義並額外說明，不重大資訊可能將重大資訊模糊化。此外，IAS 1 目前係以「可能影響使用者」作為重大性之門檻，修正後之規定將改以「可被合理預期將影響使用者」作為重大性之門檻。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註)</u>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及非流動」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時，處分損益係為下列兩者之差額：(1)所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與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合計數，以及(2)前子公司之資產（含商譽）與負債及非控制權益按喪失控制日之帳面金額合計數。

合併公司對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合併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對前子公司剩餘投資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作為原始認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之金額。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三及附表四。

(五)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於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所有可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且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六)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在製品及半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股利及利息係認列於其他收入，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則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三。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應收租賃款（含流動及非流動）、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帳列其他流動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流動及非流動）與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

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及應收融資租賃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應收融資租賃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

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合併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三。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可轉換公司債

合併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5. 衍生工具

合併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係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合併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十二)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保 固

保證產品與所協議之規格相符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合併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

(十三)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太陽能電池模組之銷售。由於太陽能電池模組於貿易條件達成時或出貨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預收款項於產品貿易條件達成或出貨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2. 加工收入

加工收入來自太陽能電池模組代工。

相關收入於太陽能電池模組代工完成並於出貨時認列。預收款項於出貨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十四) 租賃

108 年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融資租賃下，租賃給付包含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租賃投資淨額係按應收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並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融資收益係分攤至各會計期間，以反映合併公司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於各期間可獲得之固定報酬率。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

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及合理確信將行使之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107 年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

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因簽訂購售電合約而適用 IFRIC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係分類為融資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融資租賃下，應向承租人收取之款項係按合併公司之租賃投資淨額認列為應收租賃款。融資收益係分攤至各會計期間，以反映合併公司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於各期間可獲得之固定報酬率。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融資租賃係以各期最低租賃給付現值總額或租賃開始日租賃資產公允價值較低者作為成本入帳，並同時認列應付租賃款負債。

每期所支付租賃款之隱含利息列為當期財務費用，若可直接歸屬於符合要件之資產者，則予以資本化。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租賃協議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十五)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的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六)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

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合併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合併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十。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六、現金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201	\$ 21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380,871	277,310
	<u>\$ 381,072</u>	<u>\$ 277,520</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流動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u>\$ 24</u>	<u>\$ -</u>

（接次頁）

(承前頁)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金融負債</u>		
持有供交易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 -	\$ 39
—轉換公司債贖回及 賣回選擇權(附註十 九)	<u>1,128</u>	<u>-</u>
	<u>\$ 1,128</u>	<u>\$ 39</u>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u>幣</u>	<u>別</u>	<u>到</u>	<u>期</u>	<u>日</u>	<u>合</u>	<u>約</u>	<u>金</u>	<u>額</u>	<u>(</u>	<u>千</u>	<u>元</u>	<u>)</u>
<u>108年12月31日</u>													
賣出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美金			109.1.31					NTD	10,499	/	USD 350
<u>107年12月31日</u>													
賣出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美金			108.1.2					NTD	15,408	/	USD 500

合併公司 108 及 107 年度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惟因不符合有效避險條件，是以不適用避險會計。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國內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 52,516	\$ 41,750
國外投資		
安集日本株式會社(Anji Technosolution Co., Ltd.)(附註三十)	<u>199</u>	<u>199</u>
	<u>\$ 52,715</u>	<u>\$ 41,949</u>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國內外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鈺鑫科技公司因連續虧損，經評估已無可回收金額，故於 107 年 12 月 31 日全數提列減損損失 7,253 千元，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8 年 12 月 31 日</u>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u>流 動</u>		
國內投資		
備償戶活期存款	\$ <u>68,045</u>	\$ <u>71,744</u>
<u>非 流 動</u>		
國內投資		
質押定期存款(一)	\$ <u>118,607</u>	\$ <u>109,059</u>

(一) 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質押定期存款利率區間皆為年利率 0.13%~1.09%。

(二)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投資於減損評估屬信用風險低之債務工具。合併公司考量歷史違約損失率及其所處產業之前景預測，以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因債務人之信用風險低，且有充分能力清償合約現金流量，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尚無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列預期信用損失。

(三)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五。

十、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u>108 年 12 月 31 日</u>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總帳面金額	\$ <u>62,369</u>	\$ <u>94,390</u>
因營業而發生	\$ 58,869	\$ 94,390
非因營業而發生	<u>3,500</u>	<u>-</u>
	\$ <u>62,369</u>	\$ <u>94,390</u>
<u>應收帳款（含關係人）</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總帳面金額	\$ 261,272	\$ 280,466
減：備抵損失	<u>67,680</u>	<u>74,807</u>
	\$ <u>193,592</u>	\$ <u>205,659</u>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 至 12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

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帳款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帳款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帳款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現時財務狀況及產業經濟情勢。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之備抵損失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30 天	已有減損跡象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05%	0%~0.43%	100%	
總帳面金額	\$ 248,382	\$ 7,662	\$ 67,597	\$ 323,641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49)	(34)	(67,597)	(67,680)
攤銷後成本	<u>\$ 248,333</u>	<u>\$ 7,628</u>	<u>\$ -</u>	<u>\$ 255,961</u>

107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30 天	逾期 61~90 天	逾期 91~120 天	逾期超過 121 天	已有減損跡象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05%	0%~0.43%	0%~14.47%	0%~38.89%	100%	100%	
總帳面金額	\$ 275,953	\$ 22,361	\$ 1,981	\$ 194	\$ 3,511	\$ 70,856	\$ 374,856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77)	(1)	(287)	(75)	(3,511)	(70,856)	(74,807)
攤銷後成本	<u>\$ 275,876</u>	<u>\$ 22,360</u>	<u>\$ 1,694</u>	<u>\$ 119</u>	<u>\$ -</u>	<u>\$ -</u>	<u>\$ 300,049</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年初餘額	\$ 74,807	\$ 72,817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	2,748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3,508)	(9)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359)	-
外幣換算差額	(3,260)	(749)
年底餘額	<u>\$ 67,680</u>	<u>\$ 74,807</u>

十一、應收融資租賃款及應收租賃款（含流動及非流動）

108 年應收融資租賃款組成如下：

	<u>108 年 12 月 31 日</u>
未折現之租賃給付	
第 1 年	\$ 337,282
第 2 年	282,042
第 3 年	279,054
第 4 年	276,095
第 5 年	273,129
超過 5 年	<u>2,844,066</u>
	4,291,668
減：未賺得融資收益	<u>1,883,222</u>
租賃投資淨額（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	<u>\$ 2,408,446</u>
應收融資租賃款—流動	\$ 142,601
應收融資租賃款—非流動	<u>2,265,845</u>
	<u>\$ 2,408,446</u>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u>租賃投資總額</u>	
不超過 1 年	\$ 332,431
1~5 年	1,122,253
超過 5 年	<u>3,117,195</u>
	4,571,879
減：未賺得融資收益	<u>2,086,236</u>
應收最低租賃給付現值	<u>\$ 2,485,643</u>
應收租賃款—流動	\$ 130,378
應收租賃款—非流動	<u>2,355,265</u>
	<u>\$ 2,485,643</u>

合併公司對部分太陽能電廠設備簽訂融資租賃協議，所有租賃皆以新台幣計價，平均融資租賃期間為 20 年。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衡量應收融資租賃款之備抵損失。對於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之應收融資租賃款，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對於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應收融資租賃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應收融資租賃款係以出租之設備

作為擔保。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止，並無逾期未收回之應收融資租賃款，且同時考量交易對手過去之違約紀錄及租賃標的相關產業之未來發展，合併公司認為上述應收融資租賃款並無減損。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應收融資租賃款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五。

十二、存 貨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製成品	\$ 366,826	\$ 193,565
在製品	34,088	29,212
半成品	3,280	8,062
原 料	47,674	45,617
物 料	3,866	5,670
	<u>\$ 455,734</u>	<u>\$ 282,126</u>

108 及 107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121,119 千元及 1,286,810 千元。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5,130 千元及 1,315 千元。

108 及 107 年度為建置太陽能電廠而由存貨轉列預付設備款之金額分別為 3,473 千元及 27,558 千元。

十三、子 公 司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	
			108年 12月31日	107年 12月31日
本 公 司	六合光電公司	能源技術服務業	100	100
	瑤光能源公司	能源技術服務業	100	100
	擘陽農產科技公司	能源技術服務業及太 陽能精緻農業	100	100

十四、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投資關聯企業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u>\$ 33,538</u>	<u>\$ 3,295</u>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08 年度	107 年度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損）及綜合損益總額	\$ <u>79</u>	(\$ <u>5</u>)

合併公司於 107 年 10 月以 3,300 千元與其他股東投資設立安太能源公司，並於 108 年 8 月再投資 31,000 千元，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共計持股 49%，其主要營業項目係從事能源技術服務業。

108 年度認列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利益份額為 79 千元，係依據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107 年度認列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為 5 千元，係依據關聯企業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惟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十五、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建築物	機器設備	水電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資產 — 土地	其他設備	合 計
成 本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59,848	\$ 308,682	\$ 68,326	\$ 3,202	\$ 7,268	\$ 181,493	\$ 19,252	\$ 748,071
增 添	155	3,060	50,465	734	770	-	400	55,584
自預付設備款轉入	-	24,477	50,127	-	-	-	-	74,604
處 分	-	-	-	-	(121)	-	(34)	(155)
重分類至應收租賃款	-	-	(100,338)	-	-	-	-	(100,338)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60,003</u>	<u>\$ 336,219</u>	<u>\$ 68,580</u>	<u>\$ 3,936</u>	<u>\$ 7,917</u>	<u>\$ 181,493</u>	<u>\$ 19,618</u>	<u>\$ 777,766</u>
累計折舊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7,389	\$ 180,195	\$ 40,436	\$ 1,444	\$ 6,685	\$ -	\$ 14,547	\$ 270,696
折舊費用	5,130	35,285	6,128	525	558	-	1,694	49,320
處 分	-	-	-	-	(121)	-	(34)	(155)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2,519</u>	<u>\$ 215,480</u>	<u>\$ 46,564</u>	<u>\$ 1,969</u>	<u>\$ 7,122</u>	<u>\$ -</u>	<u>\$ 16,207</u>	<u>\$ 319,861</u>
107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27,484</u>	<u>\$ 120,739</u>	<u>\$ 22,016</u>	<u>\$ 1,967</u>	<u>\$ 795</u>	<u>\$ 181,493</u>	<u>\$ 3,411</u>	<u>\$ 457,905</u>
成 本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60,003	\$ 336,219	\$ 68,580	\$ 3,936	\$ 7,917	\$ 181,493	\$ 19,618	\$ 777,766
追溯適用 IFRS 16 之影響數	-	-	-	-	-	(181,493)	-	(181,493)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重編後）	160,003	336,219	68,580	3,936	7,917	-	19,618	596,273
增 添	1,035	2,854	8,145	1,082	-	-	420	13,536
自預付設備款轉入	2,627	2,671	9,472	-	-	-	-	14,770
處 分	-	(16,556)	-	-	(25)	-	-	(16,581)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63,665</u>	<u>\$ 325,188</u>	<u>\$ 86,197</u>	<u>\$ 5,018</u>	<u>\$ 7,892</u>	<u>\$ -</u>	<u>\$ 20,038</u>	<u>\$ 607,998</u>
累計折舊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2,519	\$ 215,480	\$ 46,564	\$ 1,969	\$ 7,122	\$ -	\$ 16,207	\$ 319,861
折舊費用	5,261	30,009	6,938	675	539	-	1,548	44,970
處 分	-	(16,556)	-	-	(25)	-	-	(16,581)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7,780</u>	<u>\$ 228,933</u>	<u>\$ 53,502</u>	<u>\$ 2,644</u>	<u>\$ 7,636</u>	<u>\$ -</u>	<u>\$ 17,755</u>	<u>\$ 348,250</u>
108 年 1 月 1 日淨額（重編後）	<u>\$ 127,484</u>	<u>\$ 120,739</u>	<u>\$ 22,016</u>	<u>\$ 1,967</u>	<u>\$ 795</u>	<u>\$ -</u>	<u>\$ 3,411</u>	<u>\$ 276,412</u>
108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25,885</u>	<u>\$ 96,255</u>	<u>\$ 32,695</u>	<u>\$ 2,374</u>	<u>\$ 256</u>	<u>\$ -</u>	<u>\$ 2,283</u>	<u>\$ 259,748</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35年
工程及隔間	3至15年
機器設備	4至8年
水電設備	4至20年
運輸設備	5年
辦公設備	3至5年
其他設備	3至10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五。

十六、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108年

	<u>108年12月31日</u>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	\$ 181,493
建築物	<u>133,598</u>
	<u>\$ 315,091</u>
	<u>108年1月1日</u>
	<u>至12月31日</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u>\$ 8,880</u>

(二) 租賃負債－108年

	<u>108年12月31日</u>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 <u>12,512</u>
非流動	<u>\$ 271,501</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土地	1.74%
建築物	2.439%~2.556%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向各公司、畜牧場及政府機關等承租電廠設置之場地，期間均為20年，於128年4月前陸續到期。另向經濟部

工業局台南科技工業區承租土地，主要租約內容如下：

出租人	標的物	租期及租金支付方式
經濟部工業局台南科技工業區	台南市安南區科工段270-1、272地號等土地二筆	租期98年11月20日至118年11月19日，共計20年，租金每3個月支付1次。合併公司以定期存單作為上述租賃契約之擔保金，其截至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之金額分別為4,626千元及4,620千元（列入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契約中載明租金係依簽約時，租價標的之售價按年租率1.74%予以計算，98年11月20日至100年11月19日免付租金，100年11月20日至102年11月19日按前開租金計算價格之六成計算，102年11月20日至104年11月19日按前開租金計算價格之八成計算，剩餘年數則回復前開租金計算方式。租約到期後，經審查核准承租者，其承租期間已繳納之租金及以現金繳納之擔保金得全額無息抵充應繳之土地價款。

另依據「台南科技工業區土地出租要點」規定，土地租賃期間不得少於6年，最高不得超過20年。合併公司於租賃期間，得申請承購該土地，應繳納價款包括簽訂租賃契約時土地售價及工業區開發管理基金，承租期間繳納之租金及擔保金得無息全數抵充承購價款。

合併公司董事會決議將於該項租賃期間到期時將依租約約定申請承購土地，是以考量該優惠承購權之影響，合併公司對上述工業區土地於租賃開始日即判斷係以融資租賃處理。

所有融資租賃義務之利率於合約開始日即已固定，108年及107年12月31日之年利率均為1.74%。

(四) 其他租賃資訊

合併公司以融資租賃出租資產之協議請參閱附註十一。

108 年

	<u>108 年度</u>
短期租賃費用	\$ <u>2,142</u>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中 之變動租賃給付費用	\$ <u>64,030</u>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 額	(\$ <u>88,466</u>)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建築物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107 年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不超過 1 年	\$ 70,314
1~5 年	274,539
超過 5 年	<u>790,158</u>
	\$ <u>1,135,011</u>

十七、其他資產

	<u>108 年 12 月 31 日</u>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u>流 動</u>		
留抵稅額	\$ 15,141	\$ 8,711
進項稅額	4,665	4,907
預付保險費	2,527	2,829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三 四)	1,800	376
應收處分投資款(附註三十)	-	3,374
其 他	<u>4,148</u>	<u>4,343</u>
	\$ <u>28,281</u>	\$ <u>24,540</u>
<u>非 流 動</u>		
預付設備款(附註三四)	\$ 55,166	\$ 6,403
存出保證金	15,209	3,704
長期預付費用	<u>4,007</u>	<u>5,158</u>
	\$ <u>74,382</u>	\$ <u>15,265</u>

十八、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銀行擔保借款（附註三五）	\$ 30,000	\$ 34,149
銀行信用借款	<u>105,000</u>	<u>15,000</u>
	<u>\$ 135,000</u>	<u>\$ 49,149</u>

短期借款之年利率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銀行擔保借款	1.77%	2.37%
銀行信用借款	1.60%~2.29%	1.85%

(二) 應付短期票券－108年12月31日

保證／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年利率(%)	擔保品名稱
應付商業本票					
中華票券	\$ 15,000	\$ 14	\$ 14,986	0.6	無

(三) 長期借款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台北富邦銀行聯貸案－		
1.		
－乙 項	\$ -	\$ 391,280
國泰世華銀行聯貸案－		
2.		
－甲 項	10,501	11,493
－乙 項	8,002	8,758
銀行擔保借款－3.及 4.	1,514,048	1,201,202
銀行信用借款－3.	<u>21,392</u>	<u>39,233</u>
	1,553,943	1,651,966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		
分	<u>269,110</u>	<u>308,854</u>
	<u>\$ 1,284,833</u>	<u>\$ 1,343,112</u>

1. 台北富邦銀行聯貸案

本公司於104年10月14日與聯合授信銀行團簽訂總額度720,000千元之聯貸合約，參貸銀行為台北富邦銀行（統籌主辦銀行暨管理銀行）、台灣新光銀行、兆豐國際銀行、元大銀行、板信銀行、大眾銀行（已於107年1月1日併入元

大銀行)、台中銀行合計7家金融機構，其授信用途係為建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設備所需資金。其中板信銀行於107年11月退出聯合授信銀行團，故總額度降為640,000千元。本公司已於108年4月提前清償此聯貸案。

2. 國泰世華銀行聯貸案

本公司、欽揚科技公司及晁暘科技公司共同於104年6月5日與銀行團簽訂總額度140,000千元之聯貸合約，貸款比率分別為25%、25%及50%，參貸銀行為國泰世華銀行（主辦銀行暨管理銀行）及國泰人壽保險公司合計2家金融機構，其授信用途係為購置太陽光電發電機器設備所需資金。

其相關約定條款及截至108年12月31日已動用金額如下：

	授 信 額 度	已 動 用 金 額	授 信 期 間	年 利 率	授 信 方 式
甲項	\$ 20,000	\$ 14,884	自首次動用 日起至屆 滿5年之日 止	2.49%	不得循環動 用
乙項	15,000	11,164	自首次動用 日起至屆 滿5年之日 止	2.49%	不得循環動 用
	<u>\$ 35,000</u>	<u>\$ 26,048</u>			

償還方式

甲項：自授信案首次動用日起算清償第1期本金，其後以每1個月為1期，計分180期平均清償本金。

乙項：自授信案首次動用日起算清償第1期本金，其後以每1個月為1期，計分180期平均清償本金。

本公司將提供本聯貸案下建置之太陽光電發電系統設備暨其附屬設備為擔保品。

3. 銀行擔保及信用借款

(1) 銀行擔保借款係以合併公司之應收融資租賃款—太陽能電廠設備（108年）、應收租賃款—太陽能電廠設備（107年）、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由信保基金擔保。

(2) 上述長期借款之到期日陸續於 122 年 2 月前到期，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有效年利率分別為 1.71%~2.69% 及 1.71%~2.99%。

4. 其中本公司與台北富邦銀行所簽訂額度 440,190 千元之授信合約，約定於授信合約存續期間內，根據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及核閱之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應維持下列財務承諾（每半年檢核）：

(1)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不低於 90%；

(2) 負債比率：不高於 180%；

(3) 利息保障倍數：不低於 5 倍；

(4) 有形淨值：不低於新台幣 15 億元。

(5) Debt Service Coverage Ratio（DSCR）= 電費收入／本息（即前十二個月備償專戶之台電電費收入較本息金額計算 DSCR）不低於 140%。

合併公司任一財務比率不符合時，本授信案依原適用利率再加碼 0.25%，且若係 DSCR 未符合時，合併公司於備償戶之款項除償還本授信案應清償之本息及費用外，不得提領。另財務比率不符合情形應於下一個財務承諾檢核日時改善完畢。

本公司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符合前述之財務比率，並未違反前述財務承諾。

十九、應付公司債－108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	304,782
發行總額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29,971
	\$	<u>274,811</u>

本公司於 108 年 12 月 20 日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期間 5 年，自 108 年 12 月 20 日至 113 年 12 月 20 日止。本轉換

公司債每張面額為 100 千元，發行總張數為 3,000 張，發行總面額為 3 億元，依票面金額之 101.59% 發行。本轉換公司債之票面利率為 0%。

債券持有人的轉換權

債券持有人自 109 年 3 月 21 日起（債券發行屆滿 3 個月之翌日起），至 113 年 12 月 20 日（到期日），除（一）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二）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之期間、（三）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之外，得隨時透過原交易券商轉知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向本公司之股務代理機構請求依本辦法規定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為每股 23 元；嗣後則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

債券持有人的賣回權

債券以 111 年 12 月 20 日（發行滿 3 年之日）為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債券之賣回基準日。本公司應於 111 年 11 月 10 日（賣回基準日之前 40 日），通知債券持有人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本轉換公司債賣回權之行使，債券持有人得於賣回基準日之前 40 日內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之 101.51%（賣回年收益率為 0.5%）將其所持有之債券以現金贖回。本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 111 年 12 月 20 日（賣回基準日）後 5 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債券。

本公司對債券之收回權

- （一）自 109 年 3 月 21 日起（發行滿 3 個月翌日起）至 113 年 11 月 10 日（到期日前 40 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 30 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 30（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於其後 30 個營業日內，依辦法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之債券。
- （二）自 109 年 3 月 21 日起（發行滿 3 個月翌日起）至 113 年 11 月 10 日（到期日前 40 日）止，若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 時，依辦法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之債券。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1.7451%。

(一) 負債組成要素

負債組成要素變動情形如下：

	108 年度
本年度發行	\$ 274,640
利息費用	<u>171</u>
年底餘額	<u>\$ 274,811</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變動如下：

	108 年度
本年度發行	\$ 1,498
評價調整	<u>(370)</u>
年底餘額	<u>\$ 1,128</u>

(二) 權益組成要素 (列入資本公積，參閱附註二五)

權益組成要素變動情形如下：

	108 年度
本年度發行及年底餘額	<u>\$ 23,524</u>

二十、應付帳款 (含關係人)

合併公司之應付帳款 (含關係人) 皆為營業而發生。

合併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二一、應付租賃款－107 年

	107 年 12 月 31 日
<u>最低租賃給付</u>	
不超過 1 年	\$ 7,628
1~5 年	36,035
超過 5 年	<u>134,973</u>
	178,636
減：未來財務費用	<u>23,461</u>
最低租賃給付現值	<u>\$ 155,175</u>

(接次頁)

(承前頁)

	<u>107年12月31日</u>
<u>最低租賃給付現值</u>	
不超過1年	\$ 4,904
1~5年	26,252
超過5年	<u>124,019</u>
	<u>\$ 155,175</u>

主要租約內容參閱附註十六之(三)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二二、其他負債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流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租金	\$ 41,272	\$ 43,151
應付薪資及年獎	13,954	13,890
應付設備款	2,442	12,111
應付員工酬勞	7,258	8,016
應付勞務費	6,120	1,293
其他	<u>23,745</u>	<u>28,129</u>
	<u>\$ 94,791</u>	<u>\$ 106,590</u>
其他負債		
負債準備—保固(附註二 三)	\$ 1,000	\$ 1,000
代收款	922	695
其他	<u>18</u>	<u>18</u>
	<u>\$ 1,940</u>	<u>\$ 1,713</u>
<u>非流動</u>		
其他負債		
遞延收入	<u>\$ 42,024</u>	<u>\$ 30,632</u>

遞延收入係為電廠維持運作提列，於實際發生維修時轉列損益。

二三、負債準備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保固—流動(列入其他流動負 債)	\$ 1,000	\$ 1,000
保固—非流動	<u>15,352</u>	<u>15,746</u>
	<u>\$ 16,352</u>	<u>\$ 16,746</u>

	保	固
107年1月1日餘額	\$	11,335
本年度新增		7,387
本年度使用	(<u>1,976)</u>
107年12月31日餘額		16,746
本年度新增		6,367
本年度使用	(<u>6,761)</u>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u><u>16,352</u></u>

保固負債準備係依銷售商品合約約定，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之現值。該估計係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並考量新原料、製程變動或其他影響產品品質等因素調整。

二四、退職後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五、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千股)	<u>120,000</u>	<u>120,000</u>
額定股本	<u>\$ 1,200,000</u>	<u>\$ 1,2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千股)	<u>94,457</u>	<u>94,457</u>
已發行股本	<u>\$ 944,566</u>	<u>\$ 944,566</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董事會於106年11月10日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12,000千股，按每股20元溢價發行，增資基準日為107年2月1日，該項增資案已募集完成並於107年3月14日完成變更登記。

(二) 資本公積

	<u>108 年 12 月 31 日</u>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 (註 1)</u>		
股票發行溢價	\$ 540,440	\$ 540,440
庫藏股票交易	2,941	2,941
實際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108	108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註 2)</u>		
可轉換公司債認股權	<u>23,524</u>	<u>-</u>
	<u>\$ 567,013</u>	<u>\$ 543,489</u>

註 1：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註 2：此類資本公積係可轉換公司債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其後續轉換或失效時再予以調整。

本公司董事會於 106 年 11 月 10 日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2,000 千股，增資基準日為 107 年 2 月 1 日，其中股票發行溢價為 119,400 千元（已扣除證券承銷費用 600 千元），另保留供員工認購部分，已按認股權公允價值認列薪資費用 1,575 千元，並同時列計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已於現金增資完成後轉列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仍有餘額為股東之可分配盈餘，於併同以前年度未分派盈餘，併得保留部分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七之(六)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股利發放政策，係考量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及成長性，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及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為原則。分派比率係依該年度之盈餘狀況、整體發展及財務規劃等相關因素決定，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並提報股東會同意後執行之。惟分派之股東紅利總金額不得低於當年度稅後淨利減除依法提列之盈餘公積後淨額之10%，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得低於當年度股利分派總額之1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 108 年 6 月 14 日及 107 年 6 月 8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7 及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22,596	\$ 7,488		
特別盈餘公積	36,690	3,151		
現金股利	75,566	39,672	\$ 0.8	\$ 0.42

本公司 109 年 2 月 26 日董事會擬議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0,870	
特別盈餘公積	32,954	
現金股利	94,457	\$ 1

有關 108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9 年 5 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二六、收 入

收入細分資訊如下：

	<u>108 年度</u>	<u>107 年度</u>
太陽能電池模組部門		
太陽能電池模組銷售收入	\$ 1,272,939	\$ 1,450,738
加工收入	<u>351</u>	<u>22,359</u>
	<u>1,273,290</u>	<u>1,473,097</u>
太陽能電廠部門		
融資租賃利息收入	213,157	230,913
租金收入	74,314	78,007
售電收入	1,659	-
保固收入	<u>1,243</u>	<u>86</u>
	<u>290,373</u>	<u>309,006</u>
其他部門		
工程收入	-	5,833
其他收入	<u>1,905</u>	<u>7,262</u>
	<u>1,905</u>	<u>13,095</u>
	<u>\$ 1,565,568</u>	<u>\$ 1,795,198</u>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

1. 太陽能電池模組銷售收入

合併公司於太陽能電池模組於貿易條件達成時或出貨時，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30至120天，大部分合約於商品移轉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金額之權利時，即認列為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通常收款期間短且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惟有部分合約，於移轉商品前先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合併公司需承擔後續移轉商品之義務，是以認列為合約負債。

2. 加工收入

合併公司於太陽能電池模組代工完成並於出貨時，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合併公司對模組代工之平均授信期間為30至120天，大部分合約於代工產品移轉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金額之權利時，即認列為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通常收款期間短且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惟有部分合

約，於移轉商品前先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合併公司需承擔後續移轉商品之義務，是以認列為合約負債。

(二) 合約餘額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 月 1 日
應收票據 (附註十)	<u>\$ 62,369</u>	<u>\$ 94,390</u>	<u>\$ 14,323</u>
應收帳款 (含關係人) (附註十)	<u>\$ 193,592</u>	<u>\$ 205,659</u>	<u>\$ 279,778</u>
合約負債—流動 商品銷貨	<u>\$ 5,552</u>	<u>\$ 13,614</u>	<u>\$ 25,743</u>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於當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 商品銷貨	<u>\$ 9,057</u>	<u>\$ 25,743</u>

二七、稅前淨利

(一) 其他收入

	108 年度	107 年度
利息收入	\$ 1,253	\$ 1,386
政府補助收入	753	1,312
其 他	<u>1,223</u>	<u>1,312</u>
	<u>\$ 3,229</u>	<u>\$ 4,010</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8 年度	107 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 (損失)	\$ 6,084	(\$ 3,57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淨利益	1,960	403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 利益 (損失) 之份額	79	(5)
處分其他資產損失	-	(1,351)

(接次頁)

(承前頁)

	108 年度	107 年度
處分子公司損失 (附註三十)	\$ -	(\$ 377)
其他	-	(21)
	<u>\$ 8,123</u>	<u>(\$ 4,921)</u>

(三) 利息費用

	108 年度	107 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39,665	\$ 46,607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	171	-
租賃負債之利息	7,406	-
應付租賃款利息	-	3,929
減：列入符合要件資產成本之金額	269	314
	<u>\$ 46,973</u>	<u>\$ 50,222</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 269	\$ 314
利息資本化利率	2.235%~2.536%	2.279%~2.555%

(四) 折舊及攤銷

	108 年度	107 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5,770	\$ 43,067
營業費用	8,080	6,253
	<u>\$ 53,850</u>	<u>\$ 49,320</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668</u>	<u>\$ 700</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8 年度	107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薪 資	\$ 121,772	\$ 125,967
勞 健 保	13,940	14,103
其 他	9,365	9,751
	<u>145,077</u>	<u>149,821</u>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5,869	6,231
	<u>\$ 150,946</u>	<u>\$ 156,052</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15,803	\$ 119,926
營業費用	35,143	36,126
	<u>\$ 150,946</u>	<u>\$ 156,052</u>

(六)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 及不高於 2%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08 及 107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09 年 2 月 26 日及 108 年 2 月 25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08 年度	107 年度
員工酬勞	3%	3%
董事酬勞	1%	1%

金 額

	108 年度		107 年度	
	現	金	現	金
員工酬勞	\$	7,246	\$	8,004
董事酬勞		2,415		2,66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7 及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7 及 106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

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七) 外幣兌換損益

	108 年度	107 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11,848	\$ 12,916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5,764)	(16,486)
淨利益 (損失)	<u>\$ 6,084</u>	<u>(\$ 3,570)</u>

二八、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08 年度	107 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29,943	\$ 29,840
未分配盈餘加徵	745	2,457
以前年度之調整	<u>3,202</u>	<u>482</u>
	33,890	32,779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6,987)	2,837
稅率變動	<u>-</u>	<u>(1,536)</u>
	<u>\$ 26,903</u>	<u>\$ 34,080</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稅前淨利	<u>\$ 235,607</u>	<u>\$ 260,033</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		
算之所得稅費用	\$ 47,122	\$ 52,061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	13
免稅所得	(22,991)	(24,578)
基本稅額應納差額	4,843	6,596
未分配盈餘加徵	745	2,457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		
差異	(6,018)	(1,415)
稅率變動	-	(1,536)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		
費用於本年度之調整	<u>3,202</u>	<u>482</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6,903</u>	<u>\$ 34,080</u>

我國於 107 年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 調整為 20%。該修正並規定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

適用之稅率將由 10%調降為 5%。

我國於 108 年 7 月經總統公布修正產業創新條例，明訂以 107 年度起之未分配盈餘興建或購置特定資產或技術得列為計算未分配盈餘之減除項目，合併公司於 108 年計算未分配盈餘稅時，業已減除以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進行再投資之資本支出金額。

(二)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u>108 年 12 月 31 日</u>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u>18,902</u>	\$ <u>25,858</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8 年度

<u>遞延所得稅資產</u>	<u>年初餘額</u>	<u>認列於損益</u>	<u>年底餘額</u>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3,148	\$ 812	\$ 3,960
產品保固準備	3,349	(79)	3,270
應付休假給付	744	65	809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	5,011	(153)	4,858
金融商品評價損失	8	(8)	-
遞延收入	-	7,450	7,450
	<u>\$ 12,260</u>	<u>\$ 8,087</u>	<u>\$ 20,347</u>
 <u>遞延所得稅負債</u>			
暫時性差異			
融資租賃	\$ 4,855	\$ 878	\$ 5,733
未實現兌換利益	2	217	219
金融商品評價利益	-	5	5
	<u>\$ 4,857</u>	<u>\$ 1,100</u>	<u>\$ 5,957</u>

107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2,480	\$ 668	\$ 3,148
產品保固準備	1,927	1,422	3,349
應付休假給付	624	120	744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	4,565	446	5,011
賠償損失	3,160	(3,160)	-
金融商品評價損失	7	1	8
	<u>\$ 12,763</u>	<u>(\$ 503)</u>	<u>\$ 12,260</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融資租賃	\$ 3,955	\$ 900	\$ 4,855
未實現兌換利益	104	(102)	2
	<u>\$ 4,059</u>	<u>\$ 798</u>	<u>\$ 4,857</u>

(四)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金額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呆帳損失	\$ 83,092	\$ 87,187
國外投資損失	1,197	1,197
	<u>\$ 84,289</u>	<u>\$ 88,384</u>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與子公司截至 106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九、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利	<u>\$ 208,704</u>	<u>\$ 225,966</u>

股 數

單位：千股

	108 年度	107 年度
年初已發行普通股平均股數	94,457	82,457
加：現金增資加權平均股數	-	10,981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94,457	93,438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358	422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 股加權平均股數	94,815	93,860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三十、處分子公司－107 年度

本公司於 107 年 4 月 1 日簽訂股權轉讓合約，處分安集日本株式會社（Anji Technosolution Co., Ltd.）90%之股權，故喪失控制。本公司於 108 年 1 月收取之剩餘價款 3,374 千元。

(一) 收取之對價

	金	額
現 金	\$	422
應收處分投資款（附註 十七）		3,374
總收取對價	\$	3,796

(二) 對喪失控制之資產及負債之分析

	金	額
資 產		
現 金	\$	705
應收帳款		100
存 貨		5,683

（接次頁）

(承前頁)

	金	額
其他資產(含流動及非流動)	\$	306
負債		
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		2,802
其他負債		15
處分之淨資產	\$	<u>3,977</u>

(三) 處分子公司之損失

	金	額
收取之對價	\$	3,796
處分之淨資產	(3,977)
非控制權益		199
子公司之淨資產因喪失對子公司之控制自權益重分類至損益之累積兌換差額	(594)
重分類至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三三)		199
處分損失	(<u>\$ 377</u>)

(四)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金	額
以現金收取之對價	\$	422
減：處分之現金餘額		705
	(<u>\$ 283</u>)

三一、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08 年度	107 年度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數	\$ 13,536	\$ 55,584
預付設備款增加	59,792	43,813
應付設備款減少	<u>36,348</u>	<u>94,193</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	<u>\$ 109,676</u>	<u>\$ 193,590</u>

三二、資本風險管理

由於合併公司須維持適足資本，以支應擴建電廠及提升廠房及設備所需。因此合併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三三、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之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除下表所列示之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有重大差異之金融負債外，其他如現金、應收款項（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帳列其他流動資產）、應收租賃款（含流動及非流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流動及非流動）、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款項（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應付租賃款（含流動及非流動）等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合理之近似值。

108年12月31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u>金融負債</u>				
可轉換公司債	<u>\$274,811</u>	<u>\$ -</u>	<u>\$ 274,950</u>	<u>\$274,950</u>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8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u>\$ -</u>	<u>\$ 24</u>	<u>\$ -</u>	<u>\$ 24</u>

(接次頁)

(承前頁)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公允價值衡量之金</u>				
<u>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櫃有	\$ -	\$ -	\$ 52,516	\$ 52,516
價證券				
國外未上市櫃有	-	-	199	199
價證券				
	<u>\$ -</u>	<u>\$ -</u>	<u>\$ 52,715</u>	<u>\$ 52,715</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可轉換公	<u>\$ -</u>	<u>\$ -</u>	<u>\$ 1,128</u>	<u>\$ 1,128</u>
司債				

107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 計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公允價值衡量之金</u>				
<u>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櫃有	\$ -	\$ -	\$ 41,750	\$ 41,750
價證券				
國外未上市櫃有	-	-	199	199
價證券				
	<u>\$ -</u>	<u>\$ -</u>	<u>\$ 41,949</u>	<u>\$ 41,949</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遠期外匯	<u>\$ -</u>	<u>\$ 39</u>	<u>\$ -</u>	<u>\$ 39</u>
合約				

108及107年度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8年度

<u>金 融 資 產</u>	<u>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權益工具投資</u>
年初餘額	\$ 41,94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 益（透過其他綜 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未實現損益）	(32,954)
購 買	<u>43,720</u>
年底餘額	<u>\$ 52,715</u>
<u>透 過 損 益 按 公 允 價 值 衡 量 之 金 融 負 債</u>	<u>國內第一次無擔保 轉換公司債之贖回 及賣回選擇權</u>
新 增	\$ 1,498
認列於損益（其他 利益及損失）	(370)
年底餘額	<u>\$ 1,128</u>

107年度

<u>金 融 資 產</u>	<u>透 過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權益工具投資</u>
年初餘額	\$ 67,79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 益（透過其他綜 合損益按公允價 值衡量之金融資 產未實現損益）	(30,172)
購 買	4,130
重 分 類	<u>199</u>
年底餘額	<u>\$ 41,949</u>

3.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衍生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遠期外匯合約之公允價值係以遠期匯率報價及由配合合約到期期間之報價利率推導之殖利率曲線衡量。

4. 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合併公司 108 年 12 月 31 日衡量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時，公允價值之決定係管理階層參考可觀察之市價佐證之價格或淨值評估。

107 年 12 月 31 日係採收益法，按現金流量折現之方式，計算預期可因持有此項投資而獲取收益之現值。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當長期稅前營業利潤率增加或加權資金成本率降低時，該等投資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長期稅前營業利潤率	-3%~36%
加權資金成本率	10.87%

若為反映合理可能之替代假設而變動下列輸入值，在所有其他輸入值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權益投資公允價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長期稅前營業利潤率	
增加 1%	\$ <u>295</u>
減少 1%	(\$ <u>302</u>)
加權資金成本率	
增加 0.1%	(\$ <u>130</u>)
減少 0.1%	\$ <u>124</u>

衍生工具—可轉換公司債贖賣回權係採用二元樹可轉傳評價模型估算公允價值，採用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

股價波動率。當股價波動率增加，該等衍生工具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1）	\$ 841,075	\$ 3,252,01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4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52,715	41,949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 持有供交易	1,128	3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2,212,543	2,228,366

註1：餘額係包括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帳列其他流動資產）、應收租賃款（含流動及非流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流動及非流動）及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含關係人）、應付短期票券、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應付租賃款（含流動及非流動）、應付公司債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借款及租賃負債。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為各業務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

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合併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而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七。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1%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1%予以調整。下表之負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1%時，將使稅前淨利減少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1%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正數。

損 益	美 金 貨 幣 之 影 響	
	108 年度	107 年度
	(\$ 503)	(\$ 938)

上述匯率影響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計價現金、銀行存款、應收及應付款項。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2,527,053	\$ 2,594,702
金融負債	573,810	155,175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448,916	349,054
金融負債	1,688,943	1,701,115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08 及 107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 12,400 千元及 13,521 千元。

合併公司於本年度對利率之敏感度下降，主要係因變動利率淨資產增加所致。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合併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交易對象皆為信用良好之公司組織，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信用風險，亦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合併公司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應收帳款（含關係人）總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A9公司	\$ 67,597	26	\$ 70,856	25
開陽能源公司	58,491	22	29,973	11
A11公司	41,114	16	27,102	10
A18公司	14,448	6	49,311	18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合併公司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合併公司營運資金及已取得之銀行融資額度足以支應未來營運所需，是以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3)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

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08年12月31日

	3個月內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219,628	\$ 13,855	\$ 320	\$ -
租賃負債	4,614	13,844	79,431	235,275
浮動利率工具	169,859	239,275	1,147,619	239,597
固定利率工具	15,000	-	281,764	-
	<u>\$ 409,101</u>	<u>\$ 266,974</u>	<u>\$1,509,134</u>	<u>\$ 474,872</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1年	1至5年	5至10年	10年以上
租賃負債	<u>\$ 18,458</u>	<u>\$ 79,431</u>	<u>\$ 180,209</u>	<u>\$ 55,066</u>

107年12月31日

	3個月內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358,449	\$ 13,627	\$ -	\$ -
浮動利率工具	126,192	236,915	1,403,600	68,451
固定利率工具	1,907	5,721	36,035	134,973
	<u>\$ 486,548</u>	<u>\$ 256,263</u>	<u>\$1,439,635</u>	<u>\$ 203,424</u>

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2) 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針對衍生金融工具之流動性分析，就採總額交割之衍生工具而言，係以未折現之總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當應付或應收金額不固定時，揭露之金額係依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所推估之預計利率決定。

107年12月31日

	3個月內	3個月至1年	1至5年	5年以上
<u>總額交割</u>				
遠期外匯合約				
一流 入	\$ 15,344	\$ -	\$ -	\$ -
一流 出	(<u>15,383</u>)	<u>-</u>	<u>-</u>	<u>-</u>
	<u>(\$ 39)</u>	<u>\$ -</u>	<u>\$ -</u>	<u>\$ -</u>

(3) 融資額度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 度		
— 已動用金額	\$ 156,378	\$ 54,233
— 未動用金額	<u>221,000</u>	<u>311,000</u>
	<u>\$ 377,378</u>	<u>\$ 365,233</u>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 度		
— 已動用金額	\$ 1,547,551	\$ 1,646,882
— 未動用金額	<u>32,229</u>	<u>248,903</u>
	<u>\$ 1,579,780</u>	<u>\$ 1,895,785</u>

三四、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安太能源公司	關聯企業
欽揚科技公司	董事長相同之公司
圓融金屬公司	董事長相同之公司
興義科技公司	法人董事之關係企業
承毅科技公司	法人董事之關係企業
晁暘科技公司	法人董事之關係企業
沅碁光電公司	法人董事之關係企業
開陽能源公司	法人董事之關係企業
開陽國際生技公司	法人董事之關係企業
巴奇環球公司	法人董事之關係企業
沅碁科技公司	法人董事之關係企業

(二)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8 年度	107 年度
太陽能電池模組銷售收入	法人董事之關係企業		
	開陽能源公司	\$ 211,426	\$ 145,695
	其 他	47,708	135,369
	關聯企業	27,286	-
	董事長相同之公司	24	-
其他營業收入	法人董事之關係企業	744	607
	董事長相同之公司	(43) 註	93
		<u>\$ 287,145</u>	<u>\$ 281,764</u>

註：係 107 年度銷貨之折讓。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係按一般交易價格，收款期間為月結 30 天至 90 天，與一般客戶相當。

(三) 進 貨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8 年度	107 年度
法人董事之關係企業		
晁暘科技公司	\$ 105,171	\$ 98,883
其 他	(19) 註	7,725
	105,152	106,608
董事長相同之公司	1,466	468
	<u>\$ 106,618</u>	<u>\$ 107,076</u>

註：係 107 年度進貨之折讓。

合併公司對關係人之進貨係按一般交易價格，付款期間為月結 30 天至 60 天，與一般廠商相當。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	關聯企業	\$ 13,660	\$ -
	安太能源公司		
	法人董事之關係企業		
	開陽能源公司	58,491	29,973
	沅基光電公司	21,133	17,248
	興義科技公司	1,120	6,011

(接次頁)

(承前頁)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8 年	107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其 他	\$ -	\$ 4,744
		94,404	57,976
	董事長相同之公司	-	90
		<u>\$ 94,404</u>	<u>\$ 58,066</u>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列入其他流動資產)	法人董事之關係企業	\$ 1,177	\$ 329
	董事長相同之公司	503	34
	關聯企業	120	13
		<u>\$ 1,800</u>	<u>\$ 376</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8 及 107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8 年	107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應付帳款－關係人	法人董事之關係企業		
	晁暘科技公司	\$ 16,831	\$ 5,950
	其 他	-	3,993
	董事長相同之公司	1,111	-
		<u>\$ 17,942</u>	<u>\$ 9,943</u>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法人董事之關係企業		
	晁暘科技公司	\$ 10,450	\$ -
	開陽能源公司	906	26,681
	其 他	-	10,291
		11,356	36,972
	董事長相同之公司		
	欽揚科技公司	5,164	5,020
		<u>\$ 16,520</u>	<u>\$ 41,992</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六) 預付設備款 (列入其他非流動資產) - 108 年 12 月 31 日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金	額
法人董事之關係企業		
開陽能源公司	\$	21,363

(七) 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取	得	價	款
	108 年度		107 年度	
法人董事之關係企業				
興義科技公司	\$	-	\$	4,493
開陽能源公司		10,433	(235) 註
其他		-		11
		10,433		4,269
董事長相同之公司		1,270		-
	\$	11,703	\$	4,269

註：係 106 年度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讓。

(八)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8 年度	107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7,167	\$ 6,541
退職後福利	65	59
	\$ 7,232	\$ 6,600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個人績效、公司績效、市場趨勢及未來風險之關聯合理性決定。

三五、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 (金額為帳面價值) 業已提供為長短期融資及土地租賃合約之擔保品：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應收融資租賃款 (太陽能電廠設備)	\$ 2,270,897	\$ -
應收租賃款 (太陽能電廠設備)	-	2,351,47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流動及非流動 (質押定期存款及備償戶活期存款)	186,652	180,803

(接次頁)

(承前頁)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建築物	\$ 121,719	\$ 126,516
機器設備	24,001	37,007
水電設備	14,795	20,629
	<u>\$ 2,618,064</u>	<u>\$ 2,716,431</u>

三六、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合併公司已簽訂，尚未支付之合約承諾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243,522</u>	<u>\$ 48,007</u>

三七、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千元

108年12月31日

外幣資產	外幣匯率	帳面金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1,858	29.930 \$ 55,603
日圓	4,299	0.2740 1,178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3,528	30.030 105,948

107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資產	外幣匯率	帳面金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3,670	\$ 112,551
日圓	21,882	6,045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6,706	206,320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外幣	108 年度		107 年度	
	匯率	淨兌換（損）益	匯率	淨兌換（損）益
美金	30.912 (美金：新台幣)	\$ 5,928	30.149 (美金：新台幣)	(\$ 4,240)
歐元	34.61 (歐元：新台幣)	(3)	35.61 (歐元：新台幣)	424
日圓	0.2837 (日圓：新台幣)	160	0.2730 (日圓：新台幣)	247
人民幣	4.472 (人民幣：新台幣)	(1)	4.56 (人民幣：新台幣)	(1)
		<u>\$ 6,084</u>		<u>(\$ 3,570)</u>

三八、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部分）。(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無)

11.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三九、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如下：

(一) 太陽能電池模組部門－太陽能電池模組產業

(二) 太陽能電廠部門－能源技術服務業

上述各營運部門之會計政策皆與附註四所述之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相同。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太陽能電池 模組部門	太陽 能 電廠部門	其 他	總 計
<u>108 年度</u>				
部門收入－來自外部客戶	<u>\$1,273,290</u>	<u>\$ 290,373</u>	<u>\$ 1,905</u>	<u>\$1,565,568</u>
部門利益	<u>\$ 74,929</u>	<u>\$ 195,838</u>	<u>\$ 461</u>	\$ 271,228
其他收入				3,229
其他利益及損失				8,123
利息費用				(46,973)
合併稅前淨利				<u>\$ 235,607</u>
<u>107 年度</u>				
部門收入－來自外部客戶	<u>\$1,473,097</u>	<u>\$ 309,006</u>	<u>\$ 13,095</u>	<u>\$1,795,198</u>
部門利益(損失)	<u>\$ 101,642</u>	<u>\$ 209,691</u>	<u>(\$ 167)</u>	\$ 311,166
其他收入				4,010
其他利益及損失				(4,921)
利息費用				(50,222)
合併稅前淨利				<u>\$ 260,033</u>

以上報導之部門收入均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108 及 107 年度並無任何部門間銷售。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其他收入、其他利益及損失、利息費用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合併公司主要營運決策者根據各部門之營運結果作出決策，並無評核不同業務活動表現之分類資產及負債資料，是以僅列示應報導部門之營運結果。

(二)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108 年度	107 年度
台 灣		\$ 1,564,435	\$ 1,789,146
日 本		1,133	3,829
其 他		-	2,223
		<u>\$ 1,565,568</u>	<u>\$ 1,795,198</u>

		非 流 動 資 產
		108 年 12 月 31 日
台 灣		<u>\$ 634,730</u>
		<u>\$ 470,526</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金融工具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三)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營業收入達合併公司合併營業收入淨額之10%以上者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台灣電力公司	\$ 290,373	\$ 309,006
A11 公司	239,086	68,552
開陽能源公司	211,426	145,695
B3 公司	15,839	222,444
	<u>\$ 756,724</u>	<u>\$ 745,697</u>

安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註明外，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	科目	期末				註
					單位/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公允價值	
本公司	金科國際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上	3,500,000	\$ 4,144	12.26	\$ 4,144	
	圓融金屬粉末公司	董事長相同之公司	同	上	1,564,500	9,342	12.03	9,342	
	台康日能科技公司	無	同	上	3,000,000	30,000	5	30,000	
	鈺鑫科技公司	無	同	上	691,673	-	5.23	-	
	天蓬能源公司	無	同	上	1,000	10	1	10	
	天街能源公司	無	同	上	1,000	10	1	10	
	天禽能源公司	無	同	上	1,000	10	1	10	
	泓德能源科技公司	無	同	上	300,000	9,000	1.18	9,000	
	安集日本株式會社 (Anji Technosolution Co., Ltd.)	無	同	上	200	199	5	199	
						<u>\$ 52,715</u>			<u>\$ 52,715</u>

註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2：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四。

安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註明外，新台幣千元

附表三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		情形		交易之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金額	易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		信期	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本公司	開陽能源公司	本公司法人代表人為該公司之董事長	銷貨 (\$ 211,426)	211,426	(14)	月結 60 天	相當	相當	\$ 58,491	22
	晁陽科技公司	本公司法人代表人為該公司之董事長	進貨 105,171	105,171	10	月結 60 天	相當	相當	(16,831)	(14)

安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四

單位：除另註明外，新台幣千元

投資公司 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 始 投 資		未 持 有		被投資公司 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 投資(損)益	備註
				本 期 期 末	去 年 年 底	數 量	帳 面 金 額			
本公司	六合光電公司	台南市安南區科技五路 19 號 3 樓	能源技術服務業	\$ 46,181	\$ 46,181	5,800,000	\$ 73,796	\$ 7,455	\$ 7,455	
	瑞光能源公司	台南市安南區科技五路 19 號 3 樓	能源技術服務業	22,000	22,000	2,700,000	37,293	4,353	4,353	
	擎陽農產科技公司	台南市安南區科技五路 19 號 3 樓	能源技術服務業及太陽能精緻農業	30,000	30,000	3,220,000	40,327	3,184	3,184	
	安太能源公司	台南市安南區科技五路 19 號 3 樓	能源技術服務業	34,300	3,300	3,430,000	33,538	153	79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73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73,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安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安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8 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安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08 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安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強調事項

如個體財務報表附註三所述，安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自民國 108 年起開始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民國 108 年適用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

釋公告，因此追溯適用前述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並選擇不重編比較期間資訊。本會計師未因此而修正查核意見。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安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安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如個體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一)、附註五及附註十所述，安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個體資產負債表應收帳款淨額為新台幣（以下同）193,595 千元，其已扣除備抵損失 67,680 千元，提列比率佔應收帳款總額之 26%。安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對應收帳款收回性評估提列備抵損失時，涉及管理階層之重大判斷，帳款收回速度經常受到太陽能產業景氣變化及對客戶信用風險假設之影響。

本會計師對此所執行的主要查核程序（含內部控制運作有效性）包括：

- 一、測試財務報導日應收帳款帳齡金額及期間歸屬以瞭解並量化逾期餘額的潛在風險，並與安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已提列之備抵損失比較。
- 二、對於已逾期且尚未收回之金額，本會計師依據該客戶歷史付款狀況、整體產業及經濟狀況，評估安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提列備抵損失之允當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告，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安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安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

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一、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二、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安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三、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四、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安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安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五、評估個體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六、對於安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告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安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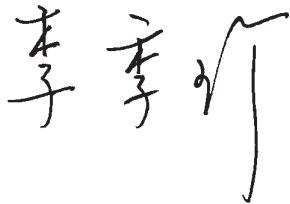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安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08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李 季 珍



會計師 劉 裕 祥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金管證審字第 1050024633 號

中 華 民 國 109 年 2 月 26 日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資 產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 (附註四及六)	\$ 363,286	8		\$ 259,437	7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及七)	24	-		-	-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附註四、九及三三)	61,313	1		64,335	2	
1150	應收票據 (附註四、十及二五)	62,369	2		94,390	2	
1172	應收帳款 (附註四、五、十及二五)	99,188	2		147,593	4	
1175	應收租賃款—流動 (附註四、十一及三三)	-	-		115,505	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 (附註四、十、二五及三二)	94,407	2		58,066	1	
1197	應收融資租賃款—流動 (附註四、十一及三三)	126,771	3		-	-	
130X	存貨 (附註四及十二)	455,734	11		282,126	7	
1479	其他流動資產 (附註十六及三二)	27,872	1		24,157	1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290,964	30		1,045,609	27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及八)	52,715	1		41,949	1	
1535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附註四、九、十五及三三)	118,607	3		109,059	3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附註四及十三)	184,954	4		144,454	4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附註四、十四、三二及三三)	247,397	6		443,534	11	
1755	使用權資產 (附註三、四及十五)	288,929	7		-	-	
1780	其他無形資產 (附註四)	718	-		1,060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 (附註四及二七)	20,347	-		12,260	-	
1935	應收租賃款—非流動 (附註四、十一及三三)	-	-		2,100,568	54	
194D	應收融資租賃款—非流動 (附註四、十一及三三)	2,021,680	47		-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附註十六及三二)	72,641	2		13,526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3,007,988	70		2,866,410	73	
1XXX	資產總計	\$ 4,298,952	100		\$ 3,912,019	100	
	負債及權益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 (附註十七及三三)	\$ 135,000	3		\$ 49,149	1	
2110	應付短期票券 (附註十七)	14,986	-		-	-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 (附註四、七及十八)	1,128	-		39	-	
2130	合約負債—流動 (附註四及二五)	5,552	-		13,614	-	
2170	應付帳款 (附註十九)	104,550	3		213,551	6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 (附註十九及三二)	17,942	1		9,943	-	
2200	其他應付款 (附註二一)	92,508	2		103,949	3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附註三二)	16,520	-		41,773	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 (附註二七)	17,541	-		23,955	1	
2280	租賃負債—流動 (附註三、四及十五)	10,935	-		-	-	
2322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附註十七及三三)	233,962	6		263,811	7	
2355	應付租賃款—流動 (附註四及二十)	-	-		4,904	-	
2399	其他流動負債 (附註四、二一及二二)	1,849	-		1,635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652,473	15		726,323	19	
	非流動負債						
2530	應付公司債 (附註四及十八)	274,811	6		-	-	
2540	長期借款 (附註十七及三三)	1,186,942	28		1,231,701	31	
2550	負債準備—非流動 (附註四及二二)	15,352	-		15,746	-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 (附註四及二七)	224	-		2	-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 (附註三、四及十五)	246,605	6		-	-	
2613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 (附註四及二十)	-	-		150,271	4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 (附註二一)	37,247	1		26,386	1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761,181	41		1,424,106	36	
2XXX	負債總計	2,413,654	56		2,150,429	55	
	權益 (附註十八及二四)						
	股本						
3110	普通股	944,566	22		944,566	24	
3200	資本公積	567,013	13		543,489	14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49,136	1		26,540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40,580	1		3,890	-	
3350	未分配盈餘	357,537	9		283,685	7	
3300	保留盈餘合計	447,253	11		314,115	8	
3400	其他權益	(73,534)	(2)		(40,580)	(1)	
31XX	權益總計	1,885,298	44		1,761,590	45	
	負債與權益總計	\$ 4,298,952	100		\$ 3,912,019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9 年 2 月 26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黃國棟



經理人：黃國棟



會計主管：孫梅香



民國 108 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惟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4000	營業收入 (附註四、二五及三二)	\$ 1,533,675	100	\$ 1,758,970	100
5000	營業成本 (附註十二、二六及三二)	<u>1,196,815</u>	<u>78</u>	<u>1,385,650</u>	<u>78</u>
5900	營業毛利	336,860	22	373,320	22
5910	未實現銷貨利益	(845)	-	(3)	-
5920	已實現銷貨利益	<u>651</u>	<u>-</u>	<u>815</u>	<u>-</u>
5950	已實現營業毛利	<u>336,666</u>	<u>22</u>	<u>374,132</u>	<u>22</u>
	營業費用 (附註十及二六)				
6100	推銷費用	15,400	1	10,814	1
6200	管理費用	58,586	4	60,102	3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5,002	1	12,591	1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利益)	(<u>359</u>)	<u>-</u>	<u>2,748</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88,629</u>	<u>6</u>	<u>86,255</u>	<u>5</u>
6900	營業淨利	<u>248,037</u>	<u>16</u>	<u>287,877</u>	<u>17</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附註四、十八及二六)				
7010	其他收入	3,335	-	4,174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8,044	1	(4,916)	-
7510	利息費用	(42,629)	(3)	(46,431)	(3)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年度		107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 關聯企業利益之份額	\$ 15,071	1	\$ 15,426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合計	(16,179)	(1)	(31,747)	(2)
7900	稅前淨利	231,858	15	256,130	15
795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及二七)	23,154	2	30,164	2
8200	本年度淨利	208,704	13	225,966	13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 目：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權益工具投資 未實現評價損失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 之項目：	(32,954)	(2)	(37,425)	(2)
8310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 報表換算之兌換 差額	-	-	141	-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 益(稅後淨額)	(32,954)	(2)	(37,284)	(2)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175,750	11	\$ 188,682	11
	每股盈餘(附註二八)				
9710	基 本	\$ 2.21		\$ 2.42	
9810	稀 釋	2.20		2.41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9年2月26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黃國棟



經理人：黃國棟



會計主管：孫梅香





民國 109 年 07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107年1月1日餘額	普通股本 \$ 824,566	資本公積 \$ 422,514	法定盈餘公積 \$ 19,052	特別盈餘公積 \$ 739	未分配盈餘 \$ 108,030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 算之差異 (\$ 735)	其他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未實現損益 (\$ 3,155)	權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未實現評價損益 \$ -	權益總額 \$ 1,371,011
A1	107年1月1日餘額	\$ 824,566	\$ 422,514	\$ 19,052	\$ 739	\$ 108,030				\$ 1,371,011
A3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影響數	-	-	-	-	-	-	3,155	(3,155)	-
A5	107年1月1日重編後餘額	824,566	422,514	19,052	739	108,030	(735)	-	(3,155)	1,371,011
B1	106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二四)	-	-	7,488	-	(7,488)	-	-	-	-
B3	法定盈餘公積	-	-	-	3,151	(3,151)	-	-	-	-
B5	特別盈餘公積	-	-	-	-	(39,672)	-	-	-	(39,672)
B5	現金股利	-	-	-	-	-	-	-	-	-
D1	107年度淨利	-	-	-	-	225,966	-	-	-	225,966
D3	107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總額	-	-	-	-	-	141	-	(37,425)	(37,284)
D5	107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225,966	141	-	(37,425)	188,682
E1	現金增資(附註二四)	120,000	120,975	-	-	-	-	-	-	240,975
M3	處分子公司	-	-	-	-	-	594	-	-	594
Z1	107年12月31日餘額	944,566	543,489	26,540	3,890	283,685	-	-	(40,580)	1,761,590
B1	107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附註二四)	-	-	22,596	-	(22,596)	-	-	-	-
B3	法定盈餘公積	-	-	-	36,690	(36,690)	-	-	-	-
B5	特別盈餘公積	-	-	-	-	(75,566)	-	-	-	(75,566)
B5	現金股利	-	-	-	-	-	-	-	-	-
C5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認列權益組成部分(附註十八及二四)	-	23,524	-	-	-	-	-	-	23,524
D1	108年度淨利	-	-	-	-	208,704	-	-	-	208,704
D3	108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總額	-	-	-	-	-	-	-	(32,954)	(32,954)
D5	108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208,704	-	-	(32,954)	175,750
Z1	108年12月31日餘額	944,566	567,013	49,136	40,580	357,537	-	-	(73,534)	1,885,298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109年2月26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黃國棟



經理人：黃國棟



會計主管：孫梅香

民國 108 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 碼		108 年度	107 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231,858	\$ 256,13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49,980	47,194
A20200	攤銷費用	637	609
A204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迴轉利益）	(359)	2,748
A20900	利息費用	42,629	46,431
A23100	處分子公司損失	-	377
A21200	利息收入（含融資租賃利息收入）	(187,705)	(202,717)
A21900	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	1,575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利益份額	(15,071)	(15,426)
A22900	處分其他資產損失	-	1,351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5,130	1,333
A23900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	194	-
A24000	與子公司之已實現利益	-	(812)
A29900	提列負債準備	6,367	7,387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0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4)	-
A31130	應收票據	32,021	(80,604)
A31150	應收帳款	48,764	63,411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36,341)	9,775
A31200	存 貨	(188,972)	(46,863)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5,937)	33
A31280	應收融資租賃款	67,623	-
A31990	應收租賃款	-	81,529
A32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409)	(9)
A32125	合約負債	(8,062)	-
A32130	應付票據	-	(82)
A32150	應付帳款	(109,001)	(87,320)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7,999	(10,042)
A32180	其他應付款	(6,607)	(11,743)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428	(3,603)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214	(12,143)
A32990	其他非流動負債	10,861	10,999
A33000	營運產生（使用）之現金	(52,783)	59,518
A33100	收取之利息（含融資租賃利息）	187,705	202,717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8 年度	107 年度
A33200	收取之股利	\$ 5,377	\$ 6,308
A33300	支付之利息	(43,103)	(42,857)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37,433)	(14,846)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59,763</u>	<u>210,840</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43,720)	(4,130)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6,526)	-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46,624
B01800	取得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31,000)	(3,300)
B02300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3,374	422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09,600)	(193,860)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20,505)	(1,047)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9,000	910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295)	(335)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99,272)</u>	<u>(154,716)</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100	短期借款增加	180,000	379,149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94,149)	(562,172)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25,000	-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減少	(10,000)	-
C01200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	304,782	-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521,905	184,864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596,513)	(244,636)
C03100	存入保證金返還	-	(210)
C04000	應付租賃款減少	-	(10,115)
C04020	租賃本金償還	(12,101)	-
C04500	發放現金股利	(75,566)	(39,672)
C04600	現金增資	-	239,400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u>243,358</u>	<u>(53,392)</u>
EEEE	現金淨增加數	103,849	2,732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u>259,437</u>	<u>256,705</u>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u>\$ 363,286</u>	<u>\$ 259,437</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參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民國 109 年 2 月 26 日查核報告)

董事長：黃國棟



經理人：黃國棟



會計主管：孫梅香



安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08 及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安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設立於 96 年 2 月，主要營業項目為各型太陽能電池模組之研究開發、製造與銷售以及能源技術服務業務。

本公司股票於 103 年 9 月奉准公開發行，並於同年 10 月經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核准，於該中心之興櫃股票櫃檯買賣，嗣於 105 年 6 月起改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09 年 2 月 26 日經董事會通過後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 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IFRS 16「租賃」

IFRS 16 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已取代 IAS 17「租賃」及 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租賃定義

本公司選擇僅就 108 年 1 月 1 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 IFRS 16 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先前已依 IAS 17

及 IFRIC 4 辨認為租賃之合約不予重新評估並依 IFRS 16 之過渡規定處理。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係於個體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個體綜合損益表係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個體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 IFRS 16 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個體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分類為融資租賃之合約係於個體資產負債表認列租賃資產及應付租賃款。

本公司選擇追溯適用 IFRS 16 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 108 年 1 月 1 日資產及負債，不重編比較資訊。

先前依 IAS 17 以營業租賃處理之協議，於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之衡量係以剩餘租賃給付按該日承租人之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全部使用權資產係以該日之租賃負債金額（並調整先前已認列之應付租賃給付金額）衡量。所認列之使用權資產均適用 IAS 36 評估減損。

本公司亦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2. 租賃期間於 108 年 12 月 31 日以前結束之租賃依短期租賃處理。
3.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 108 年 1 月 1 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4.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使用後見之明。

對於先前依 IAS 17 分類為融資租賃之租賃，係以 107 年 12 月 31 日租賃資產及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作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

負債於 108 年 1 月 1 日之帳面金額。

本公司於 108 年 1 月 1 日認列租賃負債所適用之增額借款利率加權平均數為 2.459%，該租賃負債金額與 107 年 12 月 31 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之差異說明如下：

	<u>金</u>	<u>額</u>
107 年 12 月 31 日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	\$	1,067,781
減：因指數或費率變動而影響租賃給付金額之調整		927,394
108 年 1 月 1 日未折現總額	<u>\$</u>	<u>140,387</u>
按 108 年 1 月 1 日增額借款利率折現後之現值	\$	114,466
加：107 年 12 月 31 日融資租賃應付租賃款		155,175
108 年 1 月 1 日租賃負債餘額	<u>\$</u>	<u>269,641</u>

本公司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不作任何調整，且自 108 年 1 月 1 日起始適用 IFRS 16。

本公司為出租人之交易，於 108 年若依 IAS 17 處理，IFRS 16 下應有之單行項目及餘額調整改按 IAS 17 處理之影響數如下：

資產項目之 108 年影響

	<u>108 年 12 月 31 日</u>
應收融資租賃款—流動減少	(\$ 126,771)
應收租賃款—流動增加	126,771

(接次頁)

(承前頁)

	108年12月31日
應收融資租賃款－非流動減少	(\$ 2,021,680)
應收租賃款－非流動增加	2,021,680
資產影響	<u>\$ -</u>

首次適用 IFRS 16 之影響

首次適用 IFRS 16 對 108 年 1 月 1 日各資產及負債項目調整如下：

	1 0 8 年 1 月 1 日 重編前金額	首次適用 之調整	1 0 8 年 1 月 1 日 重編後金額
應收融資租賃款－流動	\$ -	\$ 115,505	\$ 115,505
應收租賃款－流動	115,505	(115,505)	-
應收融資租賃款－非流動	-	2,100,568	2,100,568
應收租賃款－非流動	2,100,568	(2,100,568)	-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43,534	(181,493)	262,041
使用權資產	-	295,959	295,959
資產影響	<u>\$ 2,659,607</u>	<u>\$ 114,466</u>	<u>\$ 2,774,073</u>
租賃負債－流動	\$ -	\$ 10,702	\$ 10,702
應付租賃款－流動	4,904	(4,904)	-
租賃負債－非流動	-	258,939	258,939
應付租賃款－非流動	150,271	(150,271)	-
負債影響	<u>\$ 155,175</u>	<u>\$ 114,466</u>	<u>\$ 269,641</u>

(二) 109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s

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1)
IFRS 9、IAS 39 及 IFRS 7 之修正「利率指標變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2)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 1：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 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 2：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追溯適用此項修正。

註 3：2020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該修正並未修改重大性定義，僅提供較易理解之說明。修改後重大性定義並額外說明，不重大資訊可能將重大資訊模糊化。此外，IAS 1 目前係以「可能影響使用者」作為重大性之門檻，修正後之規定將改以「可被合理預期將影響使用者」作為重大性之門檻。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s

<u>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及解釋</u>	<u>IASB 發布之生效日 (註)</u>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將負債分類為流動及非流動」	2022 年 1 月 1 日

註：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 / 修正 / 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

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外 幣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

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若本公司處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部分權益但喪失控制後之保留權益係金融資產並按金融工具之會計政策處理，所有與該國外營運機構相關之累計兌換差額將重分類至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製成品、在製品及半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加權平均法。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喪失對子公司控制時，本公司係按喪失控制日之公允價值衡量其對前子公司之剩餘投資，剩餘投資之公允價值及任何處分價款與喪失控制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

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子公司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係與本公司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八)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

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並且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年度損益。

(十) 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及不符合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或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債務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所產生之股利及利息係認列於其他收入，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則係認列於其他利益及損失。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一。

B.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應收租賃款（含流動及非流動）、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帳列其他流動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流動及非流動）與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

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C.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2)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及應收融資租賃款之減損損失。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應收融資租賃款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 權益工具

本公司發行之權益工具係以取得之價款扣除直接發行成本後之金額認列。

3.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除下列情況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包含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三一。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4. 可轉換公司債

本公司發行之複合金融工具（可轉換公司債）係依據合約協議之實質與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之定義，於原始認列時將其組成部分分別分類為金融負債及權益。

原始認列時，負債組成部分之公允價值係以類似之不可轉換工具當時市場利率估算，並於執行轉換或到期日前，以有效利息法計算之攤銷後成本衡量。屬嵌入非權益衍生工具之負債組成部分則以公允價值衡量。

分類為權益之轉換權係等於該複合工具整體公允價值減除經單獨決定之負債組成部分公允價值之剩餘金額，經扣除所得稅影響數後認列為權益，後續不再衡量。於該轉換權被執行時，其相關之負債組成部分及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股本及資本公積－發行溢價。可轉換公司債之轉換權若於到期日仍未被執行，該認列於權益之金額將轉列資本公積－發行溢價。

發行可轉換公司債之相關交易成本，係按分攤總價款之比例分攤至該工具之負債（列入負債帳面金額）及權益組成部分（列入權益）。

5. 衍生工具

本公司簽訂之衍生工具係遠期外匯合約，用以管理本公司之匯率風險。

衍生工具於簽訂衍生工具合約時，原始以公允價值認列，後續於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後續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直接列入損益。當衍生工具之公允價值為正值時，列為金融資產；公允價值為負值時，列為金融負債。

(十二)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保 固

保證產品與所協議之規格相符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本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

(十三)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1.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貨收入來自太陽能電池模組之銷售。由於太陽能電池模組於貿易條件達成時或出貨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本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預收款項於產品貿易條件達成或出貨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去料加工時，加工產品所有權之控制並未移轉，是以去料時不認列收入。

2. 加工收入

加工收入來自太陽能電池模組代工。

相關收入於太陽能電池模組代工完成並於出貨時認列。預收款項於出貨前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十四) 租 賃

108 年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融資租賃下，租賃給付包含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租賃投資淨額係按應收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並表達為應收融資租賃款。融資收益係分攤至各會計期間，

以反映本公司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於各期間可獲得之固定報酬率。

營業租賃下，減除租賃誘因後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因取得營業租賃所發生之原始直接成本，係加計至標的資產之帳面金額，並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及合理確信將行使之購買選擇權之行使價格）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標的資產購買選擇權之評估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租賃協議中非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107 年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本公司因簽訂購售電合約而適用 IFRIC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係分類為融資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融資租賃下，應向承租人收取之款項係按本公司之租賃投資淨額認列為應收租賃款。融資收益係分攤至各會計期間，以反映本公司未到期之租賃投資淨額於各期間可獲得之固定報酬率。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融資租賃係以各期最低租賃給付現值總額或租賃開始日租賃資產公允價值較低者作為成本入帳，並同時認列應付租賃款負債。

每期所支付租賃款之隱含利息列為當期財務費用，若可直接歸屬於符合要件之資產者，則予以資本化。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租賃協議之或有租金於發生當期認列為費用。

(十五)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建造或生產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或出售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六)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十七)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具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

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本年度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對估計與基本假設持續檢視。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金融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帳款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公司對於違約率及預期損失率之假設。本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十。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預期，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六、現金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161	\$ 17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363,125	259,267
	<u>\$ 363,286</u>	<u>\$ 259,437</u>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流動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金融資產</u>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 24	\$ -
<u>金融負債</u>		
持有供交易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遠期外匯合約	\$ -	\$ 39
－轉換公司債贖回及 賣回選擇權（附註十 八）	1,128	-
	<u>\$ 1,128</u>	<u>\$ 39</u>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遠期外匯合約如下：

	<u>幣 別</u>	<u>到 期 日</u>	<u>合 約 金 額 (千 元)</u>
<u>108年12月31日</u>			
賣出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美金	109.1.31	NTD 10,499/USD 350
<u>107年12月31日</u>			
賣出遠期外匯	新台幣兌美金	108.1.2	NTD 15,408/USD 500

本公司 108 及 107 年度從事遠期外匯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資產及負債因匯率波動產生之風險，惟因不符合有效避險條件，是以不適用避險會計。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國內投資		
未上市（櫃）股票	\$ 52,516	\$ 41,750
國外投資		
安集日本株式會社（Anji Technosolution Co., Ltd.）（附註十三）	199	199
	<u>\$ 52,715</u>	<u>\$ 41,949</u>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國內外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鈺鑫科技公司因連續虧損，經評估已無可回收金額，故於 107 年 12 月 31 日全數提列減損損失 7,253 千元，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

九、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u>108 年 12 月 31 日</u>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u>流動</u>		
國內投資		
備償戶活期存款	\$ <u>61,313</u>	\$ <u>64,335</u>
<u>非流動</u>		
國內投資		
質押定期存款(一)	\$ <u>118,607</u>	\$ <u>109,059</u>

(一) 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質押定期存款利率區間皆為年利率 0.13%~1.09%。

(二)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投資於減損評估屬信用風險低之債務工具。本公司考量歷史違約損失率及其所處產業之前景預測，以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因債務人之信用風險低，且有充分能力清償合約現金流量，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尚無針對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提列預期信用損失。

(三)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三。

十、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u>108 年 12 月 31 日</u>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總帳面金額	\$ <u>62,369</u>	\$ <u>94,390</u>
因營業而發生	\$ 58,869	\$ 94,390
非因營業而發生	<u>3,500</u>	<u>-</u>
	\$ <u>62,369</u>	\$ <u>94,390</u>

(接次頁)

(承前頁)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總帳面金額	\$ 261,275	\$ 280,466
減：備抵損失	<u>67,680</u>	<u>74,807</u>
	<u>\$ 193,595</u>	<u>\$ 205,659</u>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 至 120 天，應收帳款不予計息。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指派專責團隊負責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帳款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帳款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帳款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現時財務狀況及產業經濟情勢。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票據及應收帳款(含關係人)之備抵損失如下：

108年12月31日

	<u>未逾期</u>	<u>逾期1~30天</u>	<u>已有減損跡象</u>	<u>合計</u>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05%	0%~0.43%	100%	
總帳面金額	\$ 248,385	\$ 7,662	\$ 67,597	\$ 323,644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49)	(34)	(67,597)	(67,680)
攤銷後成本	<u>\$ 248,336</u>	<u>\$ 7,628</u>	<u>\$ -</u>	<u>\$ 255,964</u>

107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期	逾 期 1~30 天	逾 期 61~90 天	逾 期 91~120 天	逾 期 超過 121 天	已 減 損 跡 象	有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05%	0%~0.43%	0%~14.47%	0%~38.89%	100%	100%	
總帳面金額	\$ 275,953	\$ 22,361	\$ 1,981	\$ 194	\$ 3,511	\$ 70,856	\$ 374,856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 期信用損失)	(77)	(1)	(287)	(75)	(3,511)	(70,856)	(74,807)
攤銷後成本	<u>\$ 275,876</u>	<u>\$ 22,360</u>	<u>\$ 1,694</u>	<u>\$ 119</u>	<u>\$ -</u>	<u>\$ -</u>	<u>\$ 300,049</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年初餘額	\$ 74,807	\$ 72,817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	2,748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3,508)	(9)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359)	-
外幣換算差額	(3,260)	(749)
年底餘額	<u>\$ 67,680</u>	<u>\$ 74,807</u>

十一、應收融資租賃款及應收租賃款(含流動及非流動)

108 年應收融資租賃款組成如下：

	108 年 12 月 31 日
未折現之租賃給付	
第 1 年	\$ 296,680
第 2 年	247,128
第 3 年	244,524
第 4 年	241,946
第 5 年	239,356
超過 5 年	<u>2,544,116</u>
	3,813,750
減：未賺得融資收益	<u>1,665,299</u>
租賃投資淨額(表達為應收融資 租賃款)	<u>\$ 2,148,451</u>
應收融資租賃款—流動	\$ 126,771
應收融資租賃款—非流動	<u>2,021,680</u>
	<u>\$ 2,148,451</u>

	107 年 12 月 31 日
<u>租賃投資總額</u>	
不超過 1 年	\$ 291,800
1~5 年	983,356
超過 5 年	<u>2,783,472</u>
	4,058,628
減：未賺得融資收益	<u>1,842,555</u>
應收最低租賃給付現值	<u>\$ 2,216,073</u>
應收租賃款—流動	\$ 115,505
應收租賃款—非流動	<u>2,100,568</u>
	<u>\$ 2,216,073</u>

本公司對部分太陽能電廠設備簽訂融資租賃協議，所有租賃皆以新台幣計價，平均融資租賃期間為 20 年。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衡量應收融資租賃款之備抵損失。對於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並未顯著增加之應收融資租賃款，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衡量；對於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之應收融資租賃款，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應收融資租賃款係以出租之設備作為擔保。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止，並無逾期未收回之應收融資租賃款，且同時考量交易對手過去之違約紀錄及租賃標的相關產業之未來發展，本公司認為上述應收融資租賃款並無減損。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應收融資租賃款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三。

十二、存 貨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製成品	\$ 366,826	\$ 193,565
在製品	34,088	29,212
半成品	3,280	8,062
原 料	47,674	45,617
物 料	<u>3,866</u>	<u>5,670</u>
	<u>\$ 455,734</u>	<u>\$ 282,126</u>

108 及 107 年度與存貨相關之銷貨成本分別為 1,121,119 千元及 1,283,851 千元。銷貨成本包括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5,130 千元及 1,333 千元。

108 及 107 年度為建置太陽能電廠而由存貨轉列預付設備款之金額分別為 3,473 千元及 27,558 千元。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u>108 年 12 月 31 日</u>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投資子公司	\$ 151,416	\$ 141,159
投資關聯企業	<u>33,538</u>	<u>3,295</u>
	<u>\$ 184,954</u>	<u>\$ 144,454</u>

(一) 投資子公司

	<u>108 年 12 月 31 日</u>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六合光電公司	\$ 73,796	\$ 68,086
瑤光能源公司	37,293	34,733
擎陽農產科技公司	<u>40,327</u>	<u>38,340</u>
	<u>\$ 151,416</u>	<u>\$ 141,159</u>

<u>子 公 司 名 稱</u>	<u>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u>	
	<u>108 年 12 月 31 日</u>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六合光電公司	100%	100%
瑤光能源公司	100%	100%
擎陽農產科技公司	100%	100%

本公司於 107 年 4 月簽訂一股權轉讓合約，處分安集日本株式會社（Anji Technosolution Co., Ltd.）90%之股權，處分後因喪失控制（參閱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三十），剩餘投資帳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項下（參閱附註八）。

108 及 107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二) 投資關聯企業

	<u>108 年 12 月 31 日</u>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u>\$ 33,538</u>	<u>\$ 3,295</u>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08 年度	107 年度
本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損）		
及綜合損益總額	\$ <u>79</u>	(\$ <u>5</u>)

本公司於 107 年 10 月以 3,300 千元與其他股東投資設立安太能源公司，並於 108 年 8 月再投資 31,000 千元，截至 108 年 12 月 31 日止，共計持股 49%，其主要營業項目係從事能源技術服務業。

108 年度認列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利益份額為 79 千元，係依據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107 年度認列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為 5 千元，係依據關聯企業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惟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報表未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影響。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成 本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水 電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租 賃 資 產		合 計
						— 土 地	其 他 設 備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44,571	\$ 308,241	\$ 68,137	\$ 3,202	\$ 7,268	\$ 181,493	\$ 13,190	\$ 726,102
增 添	155	3,060	50,465	734	770	-	400	55,584
自預付設備款轉入	-	24,477	50,127	-	-	-	-	74,604
處 分	-	-	-	-	(121)	-	-	(121)
重分類至應收租賃款	-	-	(100,338)	-	-	-	-	(100,338)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44,726</u>	<u>\$ 335,778</u>	<u>\$ 68,391</u>	<u>\$ 3,936</u>	<u>\$ 7,917</u>	<u>\$ 181,493</u>	<u>\$ 13,590</u>	<u>\$ 755,831</u>
累計折舊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4,662	\$ 179,893	\$ 40,390	\$ 1,444	\$ 6,685	\$ -	\$ 12,150	\$ 265,224
折舊費用	4,214	35,250	6,109	525	558	-	538	47,194
處 分	-	-	-	-	(121)	-	-	(121)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8,876</u>	<u>\$ 215,143</u>	<u>\$ 46,499</u>	<u>\$ 1,969</u>	<u>\$ 7,122</u>	<u>\$ -</u>	<u>\$ 12,688</u>	<u>\$ 312,297</u>
107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15,850</u>	<u>\$ 120,635</u>	<u>\$ 21,892</u>	<u>\$ 1,967</u>	<u>\$ 795</u>	<u>\$ 181,493</u>	<u>\$ 902</u>	<u>\$ 443,534</u>
成 本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44,726	\$ 335,778	\$ 68,391	\$ 3,936	\$ 7,917	\$ 181,493	\$ 13,590	\$ 755,831
追溯適用 IFRS 16 之影響數	-	-	-	-	-	(181,493)	-	(181,493)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重編後）	<u>144,726</u>	<u>335,778</u>	<u>68,391</u>	<u>3,936</u>	<u>7,917</u>	<u>-</u>	<u>13,590</u>	<u>574,338</u>
增 添	1,035	2,854	8,145	1,082	-	-	420	13,536
自預付設備款轉入	2,627	2,671	9,472	-	-	-	-	14,770
處 分	-	(16,556)	-	-	(25)	-	-	(16,581)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48,388</u>	<u>\$ 324,747</u>	<u>\$ 86,008</u>	<u>\$ 5,018</u>	<u>\$ 7,892</u>	<u>\$ -</u>	<u>\$ 14,010</u>	<u>\$ 586,063</u>
累計折舊								
108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8,876	\$ 215,143	\$ 46,499	\$ 1,969	\$ 7,122	\$ -	\$ 12,688	312,297
折舊費用	4,346	29,973	6,919	675	539	-	498	42,950
處 分	-	(16,556)	-	-	(25)	-	-	(16,581)
108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3,222</u>	<u>\$ 228,560</u>	<u>\$ 53,418</u>	<u>\$ 2,644</u>	<u>\$ 7,636</u>	<u>\$ -</u>	<u>\$ 13,186</u>	<u>\$ 338,666</u>
108 年 1 月 1 日淨額（重編後）	<u>\$ 115,850</u>	<u>\$ 120,635</u>	<u>\$ 21,892</u>	<u>\$ 1,967</u>	<u>\$ 795</u>	<u>\$ -</u>	<u>\$ 902</u>	<u>\$ 262,041</u>
108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15,166</u>	<u>\$ 96,187</u>	<u>\$ 32,590</u>	<u>\$ 2,374</u>	<u>\$ 256</u>	<u>\$ -</u>	<u>\$ 824</u>	<u>\$ 247,397</u>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35年
工程及隔間	3至15年
機器設備	4至8年
水電設備	4至20年
運輸設備	5年
辦公設備	3至5年
其他設備	3至8年

設定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三。

十五、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108年

	土	地	建	築	物	合	計
<u>成 本</u>							
108年1月1日及108年12月31日餘額	\$ 181,493		\$ 114,466			\$ 295,959	
<u>累計折舊</u>							
108年1月1日餘額	\$ -		\$ -			\$ -	
折舊費用	-		7,030			7,030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		\$ 7,030			\$ 7,030	
108年12月31日淨額	\$ 181,493		\$ 107,436			\$ 288,929	

(二) 租賃負債－108年

	108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 動	\$ 10,935
非流動	\$ 246,605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08年12月31日
土 地	1.74%
建築物	2.459%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向各公司、畜牧場及政府機關等承租電廠設置之場地，期間均為 20 年，於 128 年 4 月前陸續到期。另向經濟部工業局台南科技工業區承租土地，主要租約內容如下：

出租人	標的物	租期及租金支付方式
經濟部工業局台南科技工業區	台南市安南區科工段 270-1、272 地號等土地二筆	租期 98 年 11 月 20 日至 118 年 11 月 19 日，共計 20 年，租金每 3 個月支付 1 次。本公司以定期存單作為上述租賃契約之擔保金，其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金額分別為 4,626 千元及 4,620 千元（列入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契約中載明租金係依簽約時，租價標的之售價按年租率 1.74% 予以計算，98 年 11 月 20 日至 100 年 11 月 19 日免付租金，100 年 11 月 20 日至 102 年 11 月 19 日按前開租金計算價格之六成計算，102 年 11 月 20 日至 104 年 11 月 19 日按前開租金計算價格之八成計算，剩餘年數則回復前開租金計算方式。租約到期後，經審查核准承租者，其承租期間已繳納之租金及以現金繳納之擔保金得全額無息抵充應繳之土地價款。

另依據「台南科技工業區土地出租要點」規定，土地租賃期間不得少於 6 年，最高不得超過 20 年。本公司於租賃期間，得申請承購該土地，應繳納價款包括簽訂租賃契約時土地售價及工業區開發管理基金，承租期間繳納之租金及擔保金得無息全數抵充承購價款。

本公司董事會決議將於該項租賃期間到期時將依租約約定申請承購土地，是以考量該優惠承購權之影響，本公司對上述工業區土地於租賃開始日即判斷係以融資租賃處理。

所有融資租賃義務之利率於合約開始日即已固定，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年利率均為 1.74%。

(四) 其他租賃資訊

本公司以融資租賃出租資產之協議請參閱附註十一。

108 年

	<u>108 年度</u>
短期租賃費用	\$ 2,142
不計入租賃負債衡量中 之變動租賃給付費用	\$ 61,822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 額	(\$ 83,953)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建築物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107 年

不可取消營業租賃之未來最低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不超過 1 年	\$ 65,826
1~5 年	256,810
超過 5 年	745,145
	<u>\$ 1,067,781</u>

十六、其他資產

	<u>108 年 12 月 31 日</u>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u>流 動</u>		
留抵稅額	\$ 15,141	\$ 8,711
進項稅額	4,665	4,907
預付保險費	2,389	2,676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三 二）	2,140	838
其他預付費用	1,997	1,607
應收處分投資款	-	3,374
其 他	1,540	2,044
	<u>\$ 27,872</u>	<u>\$ 24,157</u>
<u>非 流 動</u>		
預付設備款（附註三二）	\$ 55,166	\$ 6,403
存出保證金	13,469	1,964
長期預付費用	4,006	5,159
	<u>\$ 72,641</u>	<u>\$ 13,526</u>

十七、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銀行擔保借款（附註三）	\$ 30,000	\$ 34,149
銀行信用借款	<u>105,000</u>	<u>15,000</u>
	<u>\$ 135,000</u>	<u>\$ 49,149</u>

短期借款之年利率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銀行擔保借款	1.77%	2.37%
銀行信用借款	1.6%~2.29%	1.85%

(二) 應付短期票券－108年12月31日

保證／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年利率(%)	擔保品名稱
應付商業本票					
中華票券	<u>\$ 15,000</u>	<u>\$ 14</u>	<u>\$ 14,986</u>	0.6	無

(三) 長期借款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台北富邦銀行聯貸案－		
1.		
－乙 項	\$ -	\$ 391,280
國泰世華銀行聯貸案－		
2.		
－甲 項	10,501	11,493
－乙 項	8,002	8,758
銀行擔保借款－3.及 4.	1,381,009	1,044,748
銀行信用借款－3.	<u>21,392</u>	<u>39,233</u>
	1,420,904	1,495,512
減：列為一年內到期部		
分	<u>233,962</u>	<u>263,811</u>
	<u>\$ 1,186,942</u>	<u>\$ 1,231,701</u>

1. 台北富邦銀行聯貸案

本公司於104年10月14日與聯合授信銀行團簽訂總額度720,000千元之聯貸合約，參貸銀行為台北富邦銀行（統籌主辦銀行暨管理銀行）、台灣新光銀行、兆豐國際銀行、元大銀行、板信銀行、大眾銀行（已於107年1月1日併入元

大銀行)、台中銀行合計7家金融機構，其授信用途係為建置太陽光電發電系統設備所需資金。其中板信銀行於107年11月退出聯合授信銀行團，故總額度降為640,000千元，本公司已於108年4月提前清償此聯貸案。

2. 國泰世華銀行聯貸案

本公司、欽揚科技公司及晁暘科技公司共同於104年6月5日與銀行團簽訂總額度140,000千元之聯貸合約，貸款比率分別為25%、25%及50%，參貸銀行為國泰世華銀行（主辦銀行暨管理銀行）及國泰人壽保險公司合計2家金融機構，其授信用途係為購置太陽光電發電機器設備所需資金。

其相關約定條款及截至108年12月31日已動用金額如下：

	授信額度	已動用金額	授信期間	年 利 率	授信方式
甲項	\$ 20,000	\$ 14,884	自首次動用 日起至屆 滿5年之 日止	2.49%	不得循環 動用
乙項	15,000	11,164	自首次動用 日起至屆 滿5年之 日止	2.49%	不得循環 動用
	<u>\$ 35,000</u>	<u>\$ 26,048</u>			

償還方式

甲項：自授信案首次動用日起算清償第1期本金，其後以每1個月為1期，計分180期平均清償本金。

乙項：自授信案首次動用日起算清償第1期本金，其後以每1個月為1期，計分180期平均清償本金。

本公司將提供本聯貸案下建置之太陽光電發電系統設備暨其附屬設備為擔保品。

3. 銀行擔保及信用借款

(1) 銀行擔保借款係以本公司之應收融資租賃款－太陽能電廠設備(108年)、應收租賃款－太陽能電廠設備(107年)、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

融資產及由信保基金擔保。

(2) 上述長期借款之到期日陸續於 122 年 2 月前到期，截至 108 年及 107 年 12 月 31 日止，有效年利率分別為 1.71%~2.69% 及 1.71%~2.99%。

4. 其中本公司與台北富邦銀行所簽訂額度 440,190 千元之授信合約，約定於授信合約存續期間內，根據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年度及核閱之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應維持下列財務承諾（每半年檢核）：

(1) 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不低於 90%；

(2) 負債比率：不高於 180%；

(3) 利息保障倍數：不低於 5 倍；

(4) 有形淨值：不低於新台幣 15 億元。

(5) Debt Service Coverage Ratio (DSCR) = 電費收入／本息（即前十二個月備償專戶之台電電費收入較本息金額計算 DSCR）不低於 140%。

本公司任一財務比率不符合時，本授信案依原適用利率再加碼 0.25%，且若係 DSCR 未符合時，本公司於備償戶之款項除償還本授信案應清償之本息及費用外，不得提領。另財務比率不符合情形應於下一個財務承諾檢核日時改善完畢。

本公司 108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符合前述之財務比率，並未違反前述財務承諾。

十八、應付公司債－108 年 12 月 31 日

	金	額
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 及發行總額	\$	304,782
減：應付公司債折價		<u>29,971</u>
	\$	<u><u>274,811</u></u>

本公司於 108 年 12 月 20 日發行國內第一次無擔保轉換公司債，發行期間 5 年，自 108 年 12 月 20 日至 113 年 12 月 20 日止。本轉換

公司債每張面額為 100 千元，發行總張數為 3,000 張，發行總面額為 3 億元，依票面金額之 101.59% 發行。本轉換公司債之票面利率為 0%。

債券持有之轉換權

債券持有人自 109 年 3 月 21 日起（債券發行屆滿 3 個月之翌日起），至 113 年 12 月 20 日（到期日），除（一）普通股依法暫停過戶期間、（二）本公司無償配股停止過戶日、現金股息停止過戶日或現金增資認股停止過戶日前十五個營業日起，至權利分派基準日止之期間、（三）辦理減資之減資基準日起至減資換發股票開始交易日前一日止之外，得隨時透過原交易券商轉知台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向本公司之股務代理機構請求依本辦法規定將所持有之本轉換公司債轉換為本公司普通股，本轉換公司債轉換價格為每股 23 元。嗣後則依轉換價格調整公式調整之。

債券持有之賣回權

債券以 111 年 12 月 20 日（發行滿 3 年之日）為債券持有人提前賣回債券之賣回基準日。本公司應於 111 年 11 月 10 日（賣回基準日之前 40 日），通知債券持有人並函請櫃買中心公告本轉換公司債賣回權之行使，債券持有人得於賣回基準日之前 40 日內以書面通知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要求本公司以債券面額之 101.51%（賣回年收益率為 0.5%）將其所持有之債券以現金贖回。本公司受理賣回請求，應於 111 年 12 月 20 日（賣回基準日）後 5 個營業日內以現金贖回本債券。

本公司對債券之收回權

- （一）自 109 年 3 月 21 日起（發行滿 3 個月翌日起）至 113 年 11 月 10 日（到期日前 40 日）止，若本公司普通股收盤價連續 30 個營業日超過當時轉換價格達百分之 30（含）以上時，本公司得於其後 30 個營業日內，依辦法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之債券。
- （二）自 109 年 3 月 21 日起（發行滿 3 個月翌日起）至 113 年 11 月 10 日（到期日前 40 日）止，若本債券流通在外餘額低於原發行總額之 10% 時，依辦法按債券面額以現金收回流通在外之債券。

此可轉換公司債包括負債及權益組成部分，權益組成部分於權益項下以資本公積－認股權表達。負債組成部分原始認列之有效利率為1.7451%。

(一) 負債組成要素

負債組成要素變動情形如下：

	<u>108 年度</u>
本年度發行	\$ 274,640
利息費用	<u>171</u>
年底餘額	<u>\$ 274,811</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變動如下：

	<u>108 年度</u>
本年度發行	\$ 1,498
評價調整	<u>(370)</u>
年底餘額	<u>\$ 1,128</u>

(二) 權益組成要素 (列入資本公積，參閱附註二四)

權益組成要素變動情形如下：

	<u>108 年度</u>
本年度發行及年底餘額	<u>\$ 23,524</u>

十九、應付帳款 (含關係人)

本公司之應付帳款 (含關係人) 皆為營業而發生。

本公司訂有財務風險管理政策，以確保所有應付款於預先約定之信用期限內償還。

二十、應付租賃款－107 年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u>最低租賃給付</u>	
不超過 1 年	\$ 7,628
1~5 年	36,035
超過 5 年	<u>134,973</u>
	178,636
減：未來財務費用	<u>23,461</u>
最低租賃給付現值	<u>\$ 155,175</u>

(接次頁)

(承前頁)

	<u>107年12月31日</u>
<u>最低租賃給付現值</u>	
不超過1年	\$ 4,904
1~5年	26,252
超過5年	<u>124,019</u>
	<u>\$ 155,175</u>

主要組約內容參閱附註十五之(三)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二一、其他負債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u>流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租金	\$ 40,090	\$ 41,507
應付薪資及年獎	13,954	13,890
應付設備款	2,286	11,877
應付員工酬勞	7,247	8,004
應付勞務費	5,920	1,093
其他	<u>23,011</u>	<u>27,578</u>
	<u>\$ 92,508</u>	<u>\$ 103,949</u>
其他負債		
負債準備－保固（附註二 二）	\$ 1,000	\$ 1,000
代收款	792	542
其他	<u>57</u>	<u>93</u>
	<u>\$ 1,849</u>	<u>\$ 1,635</u>
<u>非流動</u>		
其他負債		
遞延收入	<u>\$ 37,247</u>	<u>\$ 26,386</u>

遞延收入係為電廠維持運作提列，於實際發生維修時轉列損益。

二二、負債準備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保固－流動（列入其他流動負 債）	\$ 1,000	\$ 1,000
保固－非流動	<u>15,352</u>	<u>15,746</u>
	<u>\$ 16,352</u>	<u>\$ 16,746</u>

	保	固
107年1月1日餘額	\$	11,335
本年度新增		7,387
本年度使用	(<u>1,976</u>)
107年12月31日餘額		16,746
本年度新增		6,367
本年度使用	(<u>6,761</u>)
108年12月31日餘額	\$	<u><u>16,352</u></u>

保固負債準備係依銷售商品合約約定，本公司管理階層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之現值。該估計係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並考量新原料、製程變動或其他影響產品品質等因素調整。

二三、退職後福利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四、權益

(一) 普通股股本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千股)	<u>120,000</u>	<u>120,000</u>
額定股本	<u>\$ 1,200,000</u>	<u>\$ 1,200,000</u>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 股數(千股)	<u>94,457</u>	<u>94,457</u>
已發行股本	<u>\$ 944,566</u>	<u>\$ 944,566</u>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10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本公司董事會於106年11月10日決議辦理現金增資發行新股12,000千股，按每股20元溢價發行，增資基準日為107年2月1日，該項增資案已募集完成並於107年3月14日完成變更登記。

(二) 資本公積

	<u>108 年 12 月 31 日</u>	<u>107 年 12 月 31 日</u>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 (註 1)</u>		
股票發行溢價	\$ 540,440	\$ 540,440
庫藏股票交易	2,941	2,941
實際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108	108
<u>不得作為任何用途 (註 2)</u>		
可轉換公司債認股權	<u>23,524</u>	<u>-</u>
	<u>\$ 567,013</u>	<u>\$ 543,489</u>

註 1：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股利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註 2：此類資本公積係可轉換公司債所產生之資本公積，其後續轉換或失效時再予以調整。

本公司董事會於 106 年 11 月 10 日決議現金增資發行新股 12,000 千股，增資基準日為 107 年 2 月 1 日，其中股票發行溢價為 119,400 千元（已扣除證券承銷費用 600 千元），另保留供員工認購部分，已按認股權公允價值認列薪資費用 1,575 千元，並同時列計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已於現金增資完成後轉列資本公積－股票發行溢價。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 10% 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仍有餘額為股東之可分配盈餘，於併同以前年度未分派盈餘，併得保留部分盈餘後，由董事會擬具分派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六之(六)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股利發放政策，係考量公司所處產業環境及成長性，因應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及滿足股東對現金流入之需求為原則。分派比率係依該年度之盈餘狀況、整體發展及財務規劃等相關因素決定，得以現金股利或股票股利之方式分派，並提報股東會同意後執行之。惟分派之股東紅利總金額不得低於當年度稅後淨利減除依法提列之盈餘公積後淨額之10%，現金股利分派之比例不得低於當年度股利分派總額之1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10012865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10047490 號函、金管證發字第 1030006415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IFRSs) 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 108 年 6 月 14 日及 107 年 6 月 8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07 及 106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22,596	\$ 7,488		
特別盈餘公積	36,690	3,151		
現金股利	75,566	39,672	\$ 0.8	\$ 0.42

本公司 109 年 2 月 26 日董事會擬議 108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 餘 分 配 案	每 股 股 利 (元)
法定盈餘公積	\$ 20,870	
特別盈餘公積	32,954	
現金股利	94,457	\$ 1

有關 108 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 109 年 5 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二五、收 入

收入細分資訊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太陽能電池模組部門		
太陽能電池模組銷售收入	\$ 1,272,951	\$ 1,452,319
加工收入	<u>351</u>	<u>22,359</u>
	<u>1,273,302</u>	<u>1,474,678</u>
太陽能電廠部門（售電收入）		
融資租賃利息收入	186,467	201,346
租金收入	69,869	73,425
售電收入	1,659	-
保固收入	<u>473</u>	<u>86</u>
	<u>258,468</u>	<u>274,857</u>
其他部門		
工程收入	-	5,833
其他收入	<u>1,905</u>	<u>3,602</u>
	<u>1,905</u>	<u>9,435</u>
	<u>\$ 1,533,675</u>	<u>\$ 1,758,970</u>

（一）客戶合約之說明

1. 太陽能電池模組銷售收入

本公司於太陽能電池模組於貿易條件達成時或出貨時，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30至120天，大部分合約於商品移轉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金額之權利時，即認列為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通常收款期間短且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惟有部分合約，於移轉商品前先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本公司需承擔後續移轉商品之義務，是以認列為合約負債。

2. 加工收入

本公司於太陽能電池模組代工完成並於出貨時，認列收入及應收帳款。本公司對模組代工之平均授信期間為30至120天，大部分合約於代工產品移轉且具有無條件收取對價金額之權利時，即認列為應收帳款，該等應收帳款通常收款期間短且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惟有部分合約，於

移轉商品前先向客戶收取部分對價，本公司需承擔後續移轉商品之義務，是以認列為合約負債。

(二) 合約餘額

	108年 12月31日	107年 12月31日	107年 1月1日
應收票據(附註十)	<u>\$ 62,369</u>	<u>\$ 94,390</u>	<u>\$ 13,786</u>
應收帳款(含關係人)(附註十)	<u>\$ 193,595</u>	<u>\$ 205,659</u>	<u>\$ 281,593</u>
合約負債—流動 商品銷貨	<u>\$ 5,552</u>	<u>\$ 13,614</u>	<u>\$ 25,743</u>

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於當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108年度	107年度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 商品銷貨	<u>\$ 9,057</u>	<u>\$ 25,743</u>

二六、稅前淨利

(一) 其他收入

	108年度	107年度
利息收入	\$ 1,238	\$ 1,371
政府補助收入	753	1,112
其他	<u>1,344</u>	<u>1,691</u>
	<u>\$ 3,335</u>	<u>\$ 4,174</u>

(二) 其他利益及損失

	108年度	107年度
淨外幣兌換利益(損失)	\$ 6,084	(\$ 3,57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淨利益	1,960	403
處分子公司損失	-	(377)
處分其他資產損失	-	(1,351)
其他	-	(21)
	<u>\$ 8,044</u>	<u>(\$ 4,916)</u>

(三) 利息費用

	108 年度	107 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36,019	\$ 42,816
可轉換公司債利息	171	-
租賃負債之利息	6,708	-
應付租賃款利息	-	3,929
減：列入符合要件資產 成本之金額	269	314
	<u>\$ 42,629</u>	<u>\$ 46,431</u>

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 269	\$ 314
利息資本化利率	2.235%~2.536%	2.279%~2.555%

(四) 折舊及攤銷

	108 年度	107 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43,179	\$ 41,711
營業費用	6,801	5,483
	<u>\$ 49,980</u>	<u>\$ 47,194</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費用	<u>\$ 637</u>	<u>\$ 609</u>

(五) 員工福利費用

	108 年度	107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	\$ 121,772	\$ 125,667
勞健保	13,940	14,061
其他	9,365	9,612
	<u>145,077</u>	<u>149,340</u>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5,869	6,214
	<u>\$ 150,946</u>	<u>\$ 155,554</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15,803	\$ 119,564
營業費用	35,143	35,990
	<u>\$ 150,946</u>	<u>\$ 155,554</u>

(六)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不低於 1% 及不高於 2% 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08 及 107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別於 109 年 2 月 26 日及 108 年 2 月 25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u>108 年度</u>	<u>107 年度</u>
員工酬勞	3%	3%
董事酬勞	1%	1%

金 額

	<u>108 年度</u>		<u>107 年度</u>	
	<u>現</u>	<u>金</u>	<u>現</u>	<u>金</u>
員工酬勞	\$	7,246	\$	8,004
董事酬勞		2,415		2,668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7 及 106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07 及 106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七) 外幣兌換損益

	<u>108 年度</u>		<u>107 年度</u>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11,848	\$	12,916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u>5,764</u>)	(<u>16,486</u>)
淨利益(損失)	\$	<u>6,084</u>	(\$	<u>3,570</u>)

二七、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主要組成項目

	108 年度	107 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27,072	\$ 26,824
未分配盈餘加徵	745	2,457
以前年度之調整	<u>3,202</u>	<u>482</u>
	31,019	29,763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7,865)	2,635
稅率變動	<u>-</u>	<u>(2,234)</u>
	<u>\$ 23,154</u>	<u>\$ 30,164</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08 年度	107 年度
稅前淨利	<u>\$ 231,858</u>	<u>\$ 256,130</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		
算之所得稅費用	\$ 46,371	\$ 51,226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	1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利益	(3,014)	(3,085)
免稅所得	(22,991)	(24,578)
基本稅額應納差額	4,843	6,596
未分配盈餘加徵	745	2,457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		
差異	(6,002)	(713)
稅率變動	-	(2,234)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		
費用於本年度之調整	<u>3,202</u>	<u>482</u>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23,154</u>	<u>\$ 30,164</u>

我國於 107 年修正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 17% 調整為 20%。該修正並規定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 10% 調降為 5%。

我國於 108 年 7 月經總統公布修正產業創新條例，明訂以 107 年度起之未分配盈餘興建或購置特定資產或技術得列為計算未分配盈餘之減除項目，本公司於 108 年計算未分配盈餘稅時，業已減除以 107 年度未分配盈餘進行再投資之資本支出金

額。

(二)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17,541</u>	<u>\$ 23,955</u>

(三)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08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3,148	\$ 812	\$ 3,960
產品保固準備	3,349	(79)	3,270
應付休假給付	744	65	809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	5,011	(153)	4,858
金融商品評價損失	8	(8)	-
遞延收入	-	7,450	7,450
	<u>\$ 12,260</u>	<u>\$ 8,087</u>	<u>\$ 20,347</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2	\$ 217	\$ 219
金融商品評價利益	-	5	5
	<u>\$ 2</u>	<u>\$ 222</u>	<u>\$ 224</u>

107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損失	\$ 2,480	\$ 668	\$ 3,148
產品保固準備	1,927	1,422	3,349
應付休假給付	624	120	744
與子公司之未實現利益	4,565	446	5,011
賠償損失	3,160	(3,160)	-
金融商品評價損失	7	1	8
	<u>\$ 12,763</u>	<u>(\$ 503)</u>	<u>\$ 12,260</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未實現兌換利益	\$ 104	(\$ 102)	\$ 2

(四) 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金額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呆帳損失	\$ 83,092	\$ 87,187
國外投資損失	<u>1,197</u>	<u>1,197</u>
	<u>\$ 84,289</u>	<u>\$ 88,384</u>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截至 106 年度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八、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本年度淨利	\$ <u>208,704</u>	\$ <u>225,966</u>

股 數

單位：千股

	<u>108年度</u>	<u>107年度</u>
年初已發行普通股平均股數	94,457	82,457
加：現金增資加權平均股數	<u>-</u>	<u>10,981</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94,457	93,438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358</u>	<u>422</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94,815</u>	<u>93,860</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九、現金流量補充資訊

	108 年度	107 年度
同時影響現金及非現金項目之投資活動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增加數	\$ 13,536	\$ 55,584
預付設備款增加	59,792	43,813
應付設備款減少	<u>36,272</u>	<u>94,463</u>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支付現金數	<u>\$ 109,600</u>	<u>\$ 193,860</u>

三十、資本風險管理

由於本公司須維持適足資本，以支應擴建電廠及提升廠房及設備所需，因此本公司之資本管理係以確保具有必要之財務資源及營運計畫，以支應未來所需之營運資金、資本支出、研究發展費用、債務償還及股利支出等需求。

三一、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之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除下表所列示之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有重大差異之金融負債外，其他如現金、應收款項（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帳列其他流動資產）、應收租賃款（含流動及非流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流動及非流動）、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款項（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及應付租賃款（含流動及非流動）等之帳面金額係公允價值合理之近似值。

108 年 12 月 31 日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合計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金融負債					
可轉換公司債	<u>\$274,811</u>	\$ -	\$ -	<u>\$274,950</u>	<u>\$274,950</u>

(二) 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 公允價值層級

108年12月31日

	<u>第 1 等級</u>	<u>第 2 等級</u>	<u>第 3 等級</u>	<u>合 計</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資產</u>				
衍生工具－遠期外匯 合約	<u>\$ -</u>	<u>\$ 24</u>	<u>\$ -</u>	<u>\$ 24</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公允價值衡量之金</u> <u>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櫃有 價證券	\$ -	\$ -	\$ 52,516	\$ 52,516
國外未上市櫃有 價證券	-	-	199	199
	<u>\$ -</u>	<u>\$ -</u>	<u>\$ 52,715</u>	<u>\$ 52,715</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可轉換公 司債	<u>\$ -</u>	<u>\$ -</u>	<u>\$ 1,128</u>	<u>\$ 1,128</u>

107年12月31日

	<u>第 1 等級</u>	<u>第 2 等級</u>	<u>第 3 等級</u>	<u>合 計</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u> <u>公允價值衡量之金</u> <u>融資產</u>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未上市櫃有 價證券	\$ -	\$ -	\$ 41,750	\$ 41,750
國外未上市櫃有 價證券	-	-	199	199
	<u>\$ -</u>	<u>\$ -</u>	<u>\$ 41,949</u>	<u>\$ 41,949</u>
<u>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u> <u>衡量之金融負債</u>				
衍生工具－遠期外匯 合約	<u>\$ -</u>	<u>\$ 39</u>	<u>\$ -</u>	<u>\$ 39</u>

108及107年度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 金融工具以第 3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調節

108 年度

<u>金 融 資 產</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權益工具投資</u>
年初餘額	\$ 41,949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2,954)
購買	<u>43,720</u>
年底餘額	<u>\$ 52,715</u>
<u>透 過 損 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之 金 融 負 債</u>	<u>國內第一次無擔保 轉換公司債之贖回 及賣回選擇權</u>
新增	\$ 1,498
認列於損益（其他利益及損失）	(370)
年底餘額	<u>\$ 1,128</u>

107 年度

<u>金 融 資 產</u>	<u>透過其他綜合損益 按公允價值衡量 權益工具投資</u>
年初餘額	\$ 67,79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30,172)
購買	4,130
重分類	<u>199</u>
年底餘額	<u>\$ 41,949</u>

3. 第 2 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u>金 融 工 具 類 別</u>	<u>評 價 技 術 及 輸 入 值</u>
衍生工具－遠期外匯合約	遠期外匯合約之公允價值係以遠期匯率報價及由配合合約到期期間之報價利率推導之殖利率曲線衡量。

4. 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本公司108年12月31日衡量權益工具投資之公允價值時，公允價值之決定係管理階層參考可觀察之市價佐證之價格或淨值評估。

107年12月31日係採收益法，按現金流量折現之方式，計算預期可因持有此項投資而獲取收益之現值。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如下，當長期稅前營業利潤率增加或加權資金成本率降低時，該等投資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u>107年12月31日</u>
長期稅前營業利潤率	-3%~36%
加權資金成本率	10.87%

若為反映合理可能之替代假設而變動下列輸入值，在所有其他輸入值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權益投資公允價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u>107年12月31日</u>
長期稅前營業利潤率	
增加1%	\$ <u>295</u>
減少1%	(\$ <u>302</u>)
加權資金成本率	
增加0.1%	(\$ <u>130</u>)
減少0.1%	\$ <u>124</u>

衍生工具－可轉換公司債贖賣回權係採用二元樹可轉傳評價模型估算公允價值，採用之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值為股價波動率。當股價波動率增加，該等衍生工具公允價值將會增加。

(三) 金融工具之種類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 1)	\$ 815,005	\$ 2,955,777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4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52,715	41,949
<u>金融負債</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1,128	39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註 2)	2,077,221	2,069,052

註 1：餘額係包括現金、應收票據及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帳列其他流動資產）、應收租賃款（含流動及非流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流動及非流動）及存出保證金（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含關係人）、應付短期票券、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應付租賃款（含流動及非流動）、應付公司債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借款及租賃負債。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為各業務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之重要財務活動係經董事會依相關規範及內部控制制度進行覆核，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

度進行複核。本公司並未以投機目的而進行金融工具（包括衍生金融工具）之交易。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三五。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集團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下表之負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貶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減少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正數。

	美 金 貨 幣 之 影 響	
	108 年度	107 年度
損 益	(\$ 503)	(\$ 938)

上述匯率影響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金計價現金、

銀行存款、應收及應付款項。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本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來管理利率風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曝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2,267,058	\$ 2,325,132
金融負債	547,337	155,175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424,438	323,602
金融負債	1,555,904	1,544,661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08 及 107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 11,315 千元及 12,211 千元。

本公司於本年度對利率之敏感度下降，主要係因變動利率淨資產增加所致。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個體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

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交易對象皆為信用良好之公司組織，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信用風險，亦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

本公司信用風險顯著集中之應收帳款（含關係人）總額如下：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金額	%	金額	%
A9公司	\$ 67,597	26	\$ 70,856	25
開陽能源公司	58,491	22	29,973	11
A11公司	41,144	16	27,102	10
A18公司	14,448	6	49,311	18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本公司營運資金及已取得之銀行融資額度足以支應未來營運所需，是以未有因無法籌措資金以履行合約義務之流動性風險。本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3)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推導而得。

108 年 12 月 31 日

	3 個月內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219,079	\$ 12,246	\$ 195	\$ -
租賃負債	4,054	12,165	70,482	214,678
浮動利率工具	163,990	209,409	1,065,581	215,497
固定利率工具	15,000	-	281,764	-
財務保證負債	46,700	-	-	-
	<u>\$ 448,823</u>	<u>\$ 233,820</u>	<u>\$1,418,022</u>	<u>\$ 430,175</u>

租賃負債到期分析之進一步資訊如下：

	短於 1 年	1 至 5 年	5 至 10 年	10 年以上
租賃負債	<u>\$ 16,219</u>	<u>\$ 70,482</u>	<u>\$ 169,024</u>	<u>\$ 45,654</u>

107 年 12 月 31 日

	3 個月內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355,589	\$ 13,627	\$ -	\$ -
浮動利率工具	109,859	207,558	1,310,529	41,197
固定利率工具	1,907	5,721	36,035	134,973
財務保證負債	81,871	-	-	-
	<u>\$ 549,226</u>	<u>\$ 226,906</u>	<u>\$1,346,564</u>	<u>\$ 176,170</u>

上述非衍生金融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2) 衍生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針對衍生金融工具之流動性分析，就採總額交割之衍生工具而言，係以未折現之總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當應付或應收金額不固定時，揭露之金額係依資產負債表日殖利率曲線所推估之預計利率決定。

107 年 12 月 31 日

	3 個月內	3 個月至 1 年	1 至 5 年	5 年以上
<u>總額交割</u>				
<u>遠期外匯合約</u>				
一流入	\$ 15,344	\$ -	\$ -	\$ -
一流出	(15,383)	-	-	-
	<u>(\$ 39)</u>	<u>\$ -</u>	<u>\$ -</u>	<u>\$ -</u>

(3) 融資額度

	108年12月31日	107年12月31日
無擔保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156,378	\$ 54,233
— 未動用金額	<u>221,000</u>	<u>331,000</u>
	<u>\$ 377,378</u>	<u>\$ 385,233</u>
有擔保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1,414,512	\$ 1,490,428
— 未動用金額	<u>32,229</u>	<u>248,903</u>
	<u>\$ 1,446,741</u>	<u>\$ 1,739,331</u>

三二、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六合光電公司	子公司
瑤光能源公司	子公司
擎陽農產科技公司	子公司
安太能源公司	關聯企業
欽揚科技公司	董事長相同之公司
圓融金屬公司	董事長相同之公司
興義科技公司	法人董事之關係企業
承毅科技公司	法人董事之關係企業
晁暘科技公司	法人董事之關係企業
沅基光電公司	法人董事之關係企業
開陽能源公司	法人董事之關係企業
開陽國際生技公司	法人董事之關係企業
巴奇環球公司	法人董事之關係企業
沅基科技公司	法人董事之關係企業

(二) 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8年度	107年度
太陽能電池模組銷售收入	法人董事之關係企業		
	開陽能源公司	\$ 211,426	\$ 145,695
	其他	47,708	135,169
	關聯企業	27,286	-

(接次頁)

(承前頁)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8年度	107年度
	子公司	\$ 12	\$ 2,860
	董事長相同之公司	24	-
其他營業收入	法人董事之關係企業	744	607
	董事長相同之公司	(43) 註	93
		<u>\$ 287,157</u>	<u>\$ 284,424</u>

註：係 107 年度銷售之折讓。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係按一般交易價格，收款期間為月結 30 天至 90 天，與一般客戶相當。

(三) 進 貨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8年度	107年度
法人董事之關係企業		
晁暘科技公司	\$ 105,171	\$ 98,883
其他	(19) 註	6,574
	<u>105,152</u>	<u>105,457</u>
董事長相同之公司	1,466	468
	<u>\$ 106,618</u>	<u>\$ 105,925</u>

註：係 107 年度進貨之折讓。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進貨係按一般交易價格，付款期間為月結 30 天至 60 天，與一般廠商相當。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8年 12月31日	107年 12月31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	關聯企業		
	安太能源公司	\$ 13,660	\$ -
	法人董事之關係企業		
	開陽能源公司	58,491	29,973
	沅碁光電公司	21,133	17,248
	興義科技公司	1,120	6,011
	其他	-	4,744
		<u>94,404</u>	<u>57,976</u>

(接次頁)

(承前頁)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8 年	107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子 公 司	\$ 3	\$ -
	董事長相同之公司	-	90
		<u>\$ 94,407</u>	<u>\$ 58,066</u>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列入其他流動資產)	子 公 司	\$ 340	\$ 463
	法人董事之關係企業	1,177	328
	董事長相同之公司	503	34
	關聯企業	120	13
		<u>\$ 2,140</u>	<u>\$ 838</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8 及 107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8 年	107 年
		12 月 31 日	12 月 31 日
應付帳款－關係人	法人董事之關係企業		
	晁陽科技公司	\$ 16,831	\$ 5,950
	其 他	-	3,993
	董事長相同之公司	1,111	-
		<u>\$ 17,942</u>	<u>\$ 9,943</u>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法人董事之關係企業		
	晁陽科技公司	\$ 10,450	\$ -
	開陽能源公司	906	26,681
	其 他	-	10,072
		11,356	36,753
	董事長相同之公司		
	欽揚科技公司	5,164	5,020
		<u>\$ 16,520</u>	<u>\$ 41,773</u>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六) 預付設備款 (列入其他非流動資產) - 108 年 12 月 31 日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金	額
法人董事之關係企業		
開陽能源公司	\$	<u>21,363</u>

(七) 取得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取	得	價	款
	108 年度		107 年度	
法人董事之關係企業				
興義科技公司	\$	-	\$	4,378
開陽能源公司		10,433	(235)
其他		-		11
		<u>10,433</u>		<u>4,154</u>
董事長相同之公司		1,270		-
	\$	<u>11,703</u>	\$	<u>4,154</u>

註：係 106 年度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折讓。

(八) 背書保證

為他人背書保證

關係人類別 / 名稱	108 年 12 月 31 日	107 年 12 月 31 日
子公司		
六合光電公司	\$ 68,500	\$ 68,500
瑤光能源公司	-	39,000
擎陽農產科技公司	27,000	33,000
	<u>\$ 95,500</u>	<u>\$ 140,500</u>

(九)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8 年度	107 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7,167	\$ 6,541
退職後福利	65	59
	<u>\$ 7,232</u>	<u>\$ 6,600</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個人績效、公司績效、市場趨勢及未來風險之關聯合理性決定。

三三、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金額為帳面價值）業已提供為長短期融資及土地租賃合約之擔保品：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應收融資租賃款（太陽能電廠設備）	\$ 2,056,720	\$ -
應收租賃款（太陽能電廠設備）	-	2,086,84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流動及非流動（備償戶活期存款及質押定期存款）	179,920	173,394
建築物	111,267	115,359
機器設備	24,001	37,007
水電設備	14,795	20,629
	<u>\$ 2,386,703</u>	<u>\$ 2,433,232</u>

三四、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本公司已簽訂，尚未支付之合約承諾如下：

	<u>108年12月31日</u>	<u>107年12月31日</u>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u>\$ 243,522</u>	<u>\$ 48,007</u>

三五、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單位：各外幣千元

108年12月31日

外幣資產	外幣匯率	帳面金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1,858 29.930	\$ 55,603
日圓	4,299 0.2740	1,178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3,528 30.030	105,948

107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資產	外幣匯率	帳面金額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 3,670	\$ 112,551
日圓	21,882	6,045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金	6,706	206,320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含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外幣	108 年度		107 年度	
	匯率	淨兌換（損）益	匯率	淨兌換（損）益
美金	30.912 (美金：新台幣)	\$ 5,928	30.149 (美金：新台幣)	(\$ 4,240)
歐元	34.61 (歐元：新台幣)	(3)	35.61 (歐元：新台幣)	424
日圓	0.2837 (日圓：新台幣)	160	0.2730 (日圓：新台幣)	247
人民幣	4.472 (人民幣：新台幣)	(1)	4.56 (人民幣：新台幣)	(1)
		<u>\$ 6,084</u>		<u>(\$ 3,570)</u>

三六、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一)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部分）。(附表二)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三)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無。

安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除另註明外，新台幣千元

背書保證者 編號	背書保證者 名稱	背書保證 公司名稱	背書保證 對象	對背書保證之股額 (註 1)	本 期 最 高 期 餘	最 高 期 保 額	期 保 額	末 證 保 額	實 際 動 支 額	以 財 產 擔 保 之 保 額	保 書 額 淨 值	累 計 保 書 佔 最 近 期 財 務 報 表 最 後 餘 額 (%)	背 書 高 額 註 冊 保 證 額 (註 2)	屬 母 公 司 保 證 額	子 公 司 對 母 公 司 保 證 額	屬 公 司 大 陸 地 區 保 證 額
0	本公司	六合光電公司	子公司一持 股 100%	\$ 2,827,947	\$ 68,500	\$ 68,500	\$ 68,500	\$ 68,500	\$ 30,386	\$ -	-	3.63	Y	Y	N	N
		瑞光能源公司	子公司一持 股 100%	2,827,947	-	39,000	-	-	-	-	-	-	Y	Y	N	N
		掌陽農產科技公司	子公司一持 股 100%	2,827,947	27,000	33,000	27,000	16,314	46,700	-	-	1.43	Y	Y	N	N
					<u>\$ 95,500</u>			<u>\$ 46,700</u>		<u>\$ -</u>			<u>\$ 4,713,245</u>			

註 1：係依據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之 150%。

註 2：係依據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之 250%。

安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

民國 108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除另註明外，新台幣千元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註1)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列科	目	期		末		註
					單位	股數	帳面金額	持股比例(%)	
本公司	金科國際公司	無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上	3,500,000	\$ 4,144	12.26	\$ 4,144	
	圓融金屬粉末公司	董事長相同之公司	同上	上	1,564,500	9,342	12.03	9,342	
	台康日能科技公司	無	同上	上	3,000,000	30,000	5	30,000	
	錕鑫科技公司	無	同上	上	691,673	-	5.23	-	
	天筵能源公司	無	同上	上	1,000	10	1	10	
	天衡能源公司	無	同上	上	1,000	10	1	10	
	天禽能源公司	無	同上	上	1,000	10	1	10	
	泓德能源科技公司	無	同上	上	300,000	9,000	1.18	9,000	
	安集日本株式會社 (Anji Technosolution Co., Ltd.)	無	同上	上	200	199	5	199	
						<u>\$ 52,715</u>		<u>\$ 52,715</u>	

註 1：本表所稱有價證券，係指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9 號「金融工具」範圍內之股票、債券、受益憑證及上述項目所衍生之有價證券。

註 2：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四。

安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三

單位：除另註明外，新台幣千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		情形		交易之 單	條件與一 般及	交易原 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 貨之比率(%)	授 信 期				額	佔總應收(付) 票據、帳款 之比率(%)	
本公司	開陽能源公司	本公司法人董事代 表人為該公司之 董事長	銷 貨 (\$ 211,426)	進 貨 (14)	月結 60 天	相 當	相 當	相 當	同	\$ 58,491	22	
	暹陽科技公司	本公司法人董事代 表人為該公司之 董事長	進 貨 105,171	銷 貨 10	月結 60 天	相 當	相 當	相 當		(16,831)	(14)	

安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資訊

民國 108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除另註明外，新台幣千元

附表四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		金額		期末		持有率(%)	被投資公司本期末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註
				本期末	去期末	本年底	去年底	數	帳面金額					
本公司	六合光電公司	台南市安南區科技五路19號3樓	能源技術服務業	\$ 46,181	\$ 46,181	\$ 46,181	\$ 46,181	5,800,000	\$ 73,796	100	\$ 7,455	\$ 7,455	7,455	
	瑤光能源公司	台南市安南區科技五路19號3樓	能源技術服務業	22,000	22,000	22,000	22,000	2,700,000	37,293	100	4,353	4,353	4,353	
	掌陽農產科技公司	台南市安南區科技五路19號3樓	能源技術服務業及太陽能精緻農業	30,000	30,000	30,000	30,000	3,220,000	40,327	100	3,184	3,184	3,184	
	安太能源公司	台南市安南區科技五路19號3樓	能源技術服務業	34,300	34,300	3,300	3,300	3,430,000	33,538	49	153	153	79	

安 集 科 技 有 限 公 司



董 事 長 : 黃 國 棟



